标段编号： 2306-440305-04-01-580943004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 110kV赤湾输变电工程项目监理服务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4月10日

#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table>
<tr><td>投标人名称</td><td colspan="3">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td><td>成立日期</td><td colspan="2">1995.05.31</td></tr>
<tr><td>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td><td colspan="3">91440000231119228K</td><td>所属行业</td><td colspan="2">工程</td></tr>
<tr><td>纳税人识别号</td><td colspan="3">91440000231119228K</td><td>组织机构代码</td><td colspan="2">91440000231119228K</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3">广州市黄埔区天丰路 1 号 2 栋 420 房（仅限办公）</td><td>注册资本</td><td colspan="2">1000 万元</td></tr>
<tr><td>办公地址</td><td colspan="3">广州市黄埔区天丰路1号2栋4楼</td><td>办公面积</td><td colspan="2">800㎡</td></tr>
<tr><td>企业性质</td><td colspan="3">国有全资控股</td><td>上级母公司名称(如有)</td><td colspan="2">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td></tr>
<tr><td>上市情况</td><td colspan="6">☑未上市 □已上市，代码：_____ □控股/母公司已上市，代码：____</td></tr>
<tr><td>网　址</td><td colspan="3">www.gtajl.com</td><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2">18843442929</td></tr>
<tr><td>传　真</td><td colspan="3">020-32117530</td><td>联系邮箱</td><td colspan="2">Wangqi2@gedi.com.cn</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林瑞林</td><td>技术职称</td><td>高级工程师</td><td>电话</td><td>020-32117600</td></tr>
<tr><td>技术负责人</td><td>姓名</td><td>高宏伟</td><td>技术职称</td><td>高级工程师</td><td>电话</td><td>020-32117636</td></tr>
<tr><td rowspan="3">资质及认证情况</td><td rowspan="3">行业资质类别及等级</td><td>电力工程监理甲级</td><td>发证日期</td><td>2024.04.25</td><td>证件编号</td><td>E144000369</td></tr>
<tr><td>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td><td>发证日期</td><td>2024.04.25</td><td>证件编号</td><td>E144000369</td></tr>
<tr><td>/</td><td>发证日期</td><td>/</td><td>证件编号</td><td>/</td></tr>
</table>

| | | | | | | |
|---|---|---|---|---|---|---|
| | 体系认证类别 |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发证日期 | 2024.08.23 | 证件编号 | 02424Q32092180R8M |
| | |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发证日期 | 2024.08.23 | 证件编号 | 02424E32091345R7M |
| | |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发证日期 | 2024.08.23 | 证件编号 | 02424S32091051R6M |

| | | | |
|---|---|---|---|
| 人员情况 | 员工总人数：1938 | | |
| | 其中 | 高级职称人员 | 356 |
| | | 中级职称人员 | 980 |
| | | 初级职称人员 | 462 |
| | 具备中、高级职称比例 | | 69% |

| | | |
|---|---|---|
| 财务基本信息 | 开户银行 | 中国银行广州水均岗支行 |
| | 开户行地址 | 广州市越秀区梅东路 31、33、35、37 号 |
| | 账号 | 680857737992 |
| | 纳税人类型 | ☑一般纳税人　　□小额纳税人 |
| | 纳税人识别号 | 91440000231119228K |
| | 银行授信额度（如有） | / |

| | |
|---|---|
| 经营范围 | 对外承包工程;招投标代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企业管理咨询;环保咨询服务;环境保护监测;海洋服务;物业管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机械设备租赁;国内贸易代理;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设备监理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报关业务;建设工程监理;输电、供电、受 |

| | |
|---|---|
| | 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 |
| 公司/驻地地址 | 广州市黄埔区天丰路 1 号 2 栋 420 房（仅限办公） |

1、投标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扫描件）；



编号：S1212019098560G(4-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231119228K

# 营业执照

（副 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林瑞林

经营范围　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仟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95年05月31日

住　　所　广州市黄埔区天丰路1号2栋420房（仅限办公）

登记机关　广州市黄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12 月 26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

穗埔市监内变字【2025】第12202512250058号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经审查,申请变更(备案):董事备案,经营范围,工商登记联络员备案,章程备案,监事备案。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备案)。

登记机关:广州市黄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12月26日

详细变更(备案)内容

| 变更(备案)事项 | 原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 | 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
|---|---|---|---|
| 董事备案 | 林瑞林 | | 林瑞林 |
| 工商登记联络员备案 | 齐冬梅 | | 周树棵 |
| 监事备案 | 孙伟涛 | | |
| 变更前组织机构情况 | | | |
| 组织机构成员名称 | 职务 | 职务产生方式 | 是否法定代表人 |
| 孙伟涛 | 监事 | 委派 | 否 |
| 林瑞林 |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 任命 | 是 |
| 变更后组织机构情况 | | | |
| 组织机构成员名称 | 职务 | 职务产生方式 | 是否法定代表人 |
| 林瑞林 | 董事 | 任命 | 是 |
| 林瑞林 | 经理 | 聘任 | 否 |

具体变动申报内容

| 申报事项 | 原申报事项 | 现申报事项 |
|---|---|---|
| 具体经营项目备案 | 对外承包工程;招投标代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企业管理咨询;对外承包工程;环保咨询服务;环境保护监测;海洋服务;档案整理服务;物业管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汽车租赁;机械设备租 | 对外承包工程;招投标代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企业管理咨询;环保咨询服务;环境保护监测;海洋服务;物业管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机械设备租赁;国内贸易代理;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

| | | |
|---|---|---|
| | 赁;国内贸易代理;建设工程监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报关业务 | 设备监理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报关业务;建设工程监理;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 |
| 章程备案 | | 准予章程备案 |
| 原组织机构代码证号：<br>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91440000231119228K**<br>原执照注册号： | | |

重要提示：

1、查询企业公示信息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

2、本营业执照不作为申报住所、场所所在建筑为合法建筑的证明；如涉及违法建设，由有关部门依法查处。

# 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

粤核变通内字【2017】第17000021557号

名称：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231119228K

以上企业于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七日经我局核准变更登记，经核准的变更登记事项如下：

| 登记事项 | 变更前内容 | 变更后内容 |
| --- | --- | --- |
| 企业名称 | 广东天安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经核准的备案事项如下：

| 备案事项 | 备案前内容 | 备案后内容 |
| --- | --- | --- |
| 章程备案 | 章程修正案 | 章程修正案 |

特此通知。

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登记注册专用章 (2-1)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七日

# 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

穗埔市监内变字【2023】第12202308100369号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经审查，申请变更（备案）：

董事备案，法定代表人，经理备案。

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备案）。

登记机关：广州市黄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日

详细变更（备案）内容

| 变更（备案）事项 | 原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 | 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
|---|---|---|---|
| 法定代表人变更 | 胡亚龙 | | 林瑞林 |
| 变更前组织机构情况 | | | |
| 组织机构成员名称 | 职务 | 职务产生方式 | 是否法定代表人 |
| 孙伟涛 | 监事 | 委派 | |
| 胡亚龙 | 执行董事兼经理 | 任命 | 是 |
| 变更后组织机构情况 | | | |
| 组织机构成员名称 | 职务 | 职务产生方式 | 是否法定代表人 |
| 孙伟涛 | 监事 | 委派 | |
| 林瑞林 | 执行董事兼经理 | 任命 | 是 |

具体变动申报内容

| 申报事项 | 原申报事项 | 现申报事项 |
|---|---|---|
| 原组织机构代码证号：23111922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91440000231119228K<br>原执照注册号： | | |

重要提示：

1、查询企业公示信息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

2、本营业执照不作为申报住所、场所所在建筑为合法建筑的证明；如涉及违法建设，由有关部门依法查处。

2、投标人《工程监理资质证书》（扫描件）；



工 程 监 理

资 质 证 书

证书编号：E144000369

有 效 期：至2029年04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企 业 名 称：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经 济 性 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资 质 等 级：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电力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发证机关

2024 年 04 月 25 日

No.EZ 0047350

| | | | |
|---|---|---|---|
| 企 业 名 称 |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
| 详 细 地 址 | 广州市黄埔区天丰路1号2栋420房（仅限办公） | | |
| 建 立 时 间 | 1995年05月31日 | | |
| 注 册 资 本 金 | 1000万元人民币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 91440000231119228K | | |
| 经 济 性 质 |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 | |
| 证 书 编 号 | E144000369-4/1 | | |
| 有 效 期 | 至2029年04月25日 | | |
| 法定代表人 | 林瑞林 | 职 务 | 执行董事 |
| 单位负责人 | 林瑞林 | 职 务 | 总经理 |
| 技术负责人 | 高宏伟 | 职称或执业资格 | 高级工程师/注册监理工程师 |
| 备 注： | 原企业名称：广东天安工程监理有限公司<br>原发证日期：2009年03月18日 | | |

业 务 范 围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电力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发证机关（章）

年 月 日

2024 04 25

No.EF 0186726

| 证　书　延　期 |
| --- |
|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br><br>核准机关（章）<br><br>年　月　日 |
|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br><br>核准机关（章）<br><br>年　月　日 |
|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br><br>核准机关（章）<br><br>年　月　日 |

| 企　业　变　更　栏 |
| --- |
| 法定代表人职务变更为：董事。<br>******<br><br>变更核准机关（章）<br><br>2026 年 01 月 15 日 |
| 变更核准机关（章）<br><br>年　月　日 |
| 变更核准机关（章）<br><br>年　月　日 |

3、投标人《企业管理体系认证》（扫描件）；

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编号：02424Q32092180R8M

兹证明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231119228K）**

**（地址：广州市黄埔区天丰路 1 号 2 栋 420 房（仅限办公））**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覆盖范围：

***资质范围内的电力工程建设监理、房屋建筑工程建设监理、市政公用工程监理、通信工程监理、建设项目工程环境监理、电力工业设备监理、电力工程咨询。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招标代理***

发证日期：2024-08-23　　证书有效期至：2027-08-22

初始获证日期：2004-12-22

（本证书有效期内每年需进行监督审核，证书是否继续有效以是否加贴监督合格标志为准。）

机构印章：　　签发（主任）：

第一次监督合格

第二次监督
合格标志加贴处

ISO 9001 UCC　IAF　CNAS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4-M

证书查询方式：可通过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官网（www.ucccert.com），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www.cnca.gov.cn）查询
认证机构联络电话：(+86 755)83355888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香安社区安托山七路1号裕和大厦601
The most recent information and status of the certificate are available from the UCC website(www.ucccert.com) or CNCA website(www.cnca.gov.cn)
UCC telephone number: (+86 755)83355888
Address: 601, Yuhe Building, No. 1, Antuoshan 7th Road, Xiangan Community, Xiangmihu Street, Futian District, Shenzhen, P.R.China

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编号：02424E32091345R7M

兹证明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231119228K）**

**（地址：广州市黄埔区天丰路 1 号 2 栋 420 房（仅限办公））**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覆盖范围：

***资质范围内的电力工程建设监理、房屋建筑工程建设监理、市政公用工程监理、通信工程监理、建设项目工程环境监理、电力工业设备监理、电力工程咨询。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招标代理及相关管理活动***

发证日期：2024-08-23　　证书有效期至：2027-08-22

初始获证日期：2004-12-22

（本证书有效期内每年需进行监督审核，证书是否继续有效以是否加贴监督合格标志为准。）

机构印章：　　签发(主任)：

第一次监督合格

第二次监督
合格标志加贴处

ENVIRONMENT ASSURED FIRM ISO 14001 UCC

MEMBER OF MULTILATERAL RECOGNITION ARRANGEMENT IAF

CNAS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4-M

证书查询方式：可通过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官网（www.ucccert.com），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www.cnca.gov.cn）查询
认证机构联络电话：(+86 755)83355888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香安社区安托山七路1号裕和大厦601
The most recent information and status of the certificate are available from the UCC website(www.ucccert.com) or CNCA website(www.cnca.gov.cn)
UCC telephone number: (+86 755)83355888
Address: 601, Yuhe Building, No. 1, Antuoshan 7th Road, Xiangan Community, Xiangmihu Street, Futian District, Shenzhen, P.R.China

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编号：02424S32091051R6M

兹证明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231119228K）**

**（地址：广州市黄埔区天丰路 1 号 2 栋 420 房（仅限办公））**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覆盖范围：

***资质范围内的电力工程建设监理、房屋建筑工程建设监理、市政公用工程监理、通信工程监理、建设项目工程环境监理、电力工业设备监理、电力工程咨询。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招标代理及相关管理活动***

发证日期：2024-08-23　　证书有效期至：2027-08-22

初始获证日期：2004-12-22

（本证书有效期内每年需进行监督审核，证书是否继续有效以是否加贴监督合格标志为准。）

机构印章：　　签发（主任）：

第一次监督合格标志加贴处

第二次监督合格标志加贴处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4-M

证书查询方式：可通过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官网（www.ucccert.com），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www.cnca.gov.cn）查询

认证机构联络电话：(+86 755)83355888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香安社区安托山七路1号裕和大厦601

The most recent information and status of the certificate are available from the UCC website(www.ucccert.com) or CNCA website(www.cnca.gov.cn)

UCC telephone number: (+86 755)83355888

Address: 601, Yuhe Building, No. 1, Antuoshan 7th Road, Xiangan Community, Xiangmihu Street, Futian District, Shenzhen, P.R.China

# （二）、投标人业绩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建设单位/发包单位 | 合同金额（万元） | 合同签订时间 | 建设单位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备注 |
|---|---|---|---|---|---|---|
| 1 | 川投集团资阳燃气电站新建工程项目220千伏送出工程监理 | 川投(资阳)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 156万元 | 2023.05 | 028-24596066 | |
| 2 | 220千伏创业站#4主变扩建工程 |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 19.990981万元 | 2021.11 | 0755-88933680 | |
| 3 | 220千伏崇左电厂一期接入系统工程（超高压公司部分）监理 |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超高压输电公司南宁局 | 9.7565万元 | 2025.01 | 13977164951 | |
| 4 | 惠州惠东110千伏高潭输变电工程 |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惠州惠东供电局 | 148.786178万元 | 2022.02 | 15899525925 | |
| 5 | 深圳供电 | 深圳供电 | 149.75606 | 2022.10 | 0755-88933680 | |

| | | | | | | |
|---|---|---|---|---|---|---|
| | 局 110KV 大铲#1 输变电工程监理 | 局有限公司 | 8 万元 | | | |

**备注：以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为准。**

项目序号：1、川投集团资阳燃气电站新建工程项目220千伏送出工程监理

# 川投集团资阳燃气电站新建工程项目
# 220千伏送出工程
# 工程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川投资阳（监理）合字（2023第001号）

委托方（项目法人）：　川投（资阳）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监理方（监理单位）：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5月

#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名称【川投（资阳）燃气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委托人”）为实施（项目名称【川投集团资阳燃气电站新建工程项目 220 千伏送出工程工程监理合同】），已接受（监理人名称【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监理人”）对该项目监理投标。委托人和监理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合同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专用合同条款；

（4）通用合同条款；

（5）委托人要求；

（6）监理大纲；

（7）监理报酬清单；

（8）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9）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2. 工程概况如下：

工程名称：川投集团资阳燃气电站新建工程项目 220 千伏送出工程

工程地点：资阳市安岳县，遂宁市安居区、船山区、蓬溪县。

监理范围：勘察设计、建安工程监理（包括架空线路施工、铁塔基础、铁塔组立、变电站间隔扩建、通信线路工程、临建施工等工程监理），设备与材料验收，设备试验，送出工程的单项调试及整体联动调试，工程质量管理、安全管理、环保管理、进度管理、合同管理、完工验收、竣工验收、配合委托人的审计、竣工结算等监理工作。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陆万元整】（¥1,560,000.00 元）（含税金额），增值税税率为 6%。本合同价款为包干价格，包含监理人为完成监理工作所

需的人工、税金、差旅等监理人履行合同所需的一切费用，除本合同另有明确约定外，委托人不再另付费用。

4. 总监理工程师： 鲁继生，证书号 00606591。

5. 监理工作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

6. 监理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监理工作。

7. 委托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监理人支付合同价款。

8. 监理人计划开始监理日期：实际日期按照委托人在开始监理通知中载明的开始监理日期为准。从合同签订并生效后，以委托人书面通知之日起，至本合同监理项目全部竣工验收合格、质量保修期满办理移交手续，并完成本项目的审计工作后结束（以后到时间为准）。

9. 本合同协议书一式【陆】份，合同双方各执【叁】份。

10. 合同解除

如果由于委托人工作调整或其他原因导致本合同所涉及的服务无需进行或委托人对监理人工作不满意的，委托人享有单方解除权，委托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且无需承担违约责任，本合同自委托人发出解除通知即解除，费用据实结算。

11.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本页以下无正文，下页为签字盖章页。

委托人：川投（资阳）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四川省资阳市安岳县岳城街道普州大道597号

联 系 人：何宏图

电　　话：028-24596066

传　　真：028-24596666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岳柠都支行

帐　　号：2312035009100053018

签约地点：资阳

监理人：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天丰路1号

联 系 人：刘爽

电　　话：020-32117609

传　　真：020-32117530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州水均岗支行

帐　　号：680857737992

签约地点：资阳

# 川投集团资阳燃气电站新建工程项目

# 220千伏送出工程监理

# 技术协议

工程技术部

2023年5月

1、项目概况

1.1 项目概述

根据四川省电力发展需要，我司在资阳市安岳县建设川投集团资阳燃气电站新建工程（2×700MW 级燃气-蒸汽联合循环发电机组），配套的川投集团资阳燃气电站新建工程项目220 千伏送出工程为资阳燃气电站电能外送提供基本保障，同时可以满足资阳、遂宁电网电力负荷发展需要。项目于 2023 年 2 月取得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川投集团资阳燃气电站新建工程项目 220 千伏送出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

1.2 工程内容

根据《关于川投集团资阳燃气电站新建工程项目 220 千伏送出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川发改能源[2023]57 号），川投集团资阳燃气电站新建工程项目 220 千伏送出工程包括以下 4 个单项工程：

（1）文化（紫竹）220 千伏变电站 220 千伏间隔扩建工程

文化（紫竹）220 千伏变电站在现有围墙内扩建 220 千伏出线间隔 2 个至资阳燃气电站。

（2）灵泉（文武）220 千伏变电站 220 千伏间隔扩建工程

灵泉（文武）220 千伏变电站在现有围墙内扩建 220 千伏出线间隔 2 个至资阳燃气电站。

（3）资阳燃气电站-文化（紫竹）220 千伏线路工程

新建架空线路 2×17.3km，按同塔双回架设，导线截面采用 2×720mm²。

（4）资阳燃气电站-灵泉（文武）220 千伏线路工程

新建架空线路 2×74.4km，按同塔双回架设，导线截面采用 2×720mm²。

以上工程的具体内容详见《川投集团资阳燃气电站新建工程 220kV 送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2、监理工作范围

本项目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勘察设计、建安工程监理（包括架空线路施工、铁塔基础、铁塔组立、变电站间隔扩建、通信线路工程、临建施工等工程监理），设备与材料验收，设备试验，送出工程的单项调试及整体联动调试，工程质量管理、安全管理、环保管理、进度管理、合同管理、完工验收、竣工验收、配合委托人的审计、竣工结算等监理工作。**

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3、监理服务周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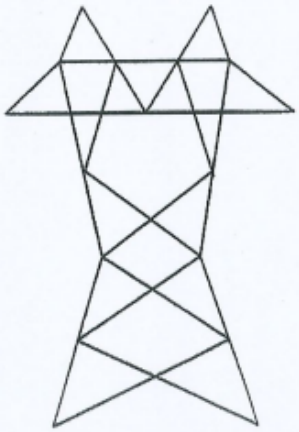
从合同签订并生效后，以委托人书面通知日期起，至本合同监理项目的全部竣工验收合

川投集团资阳燃气电站新建工程项目

220千伏送出工程

合同编号：川投资阳（总包）合字（2023第001号）

# 工程移交签证书



二〇二四年六月

# 工 程 总 说 明

川投集团资阳燃气电站新建工程项目220千伏送出工程EPC总承包工程：本工程拟规划扩建文化（紫竹）220千伏变电站220千伏出线间隔2个，即文化（紫竹）220千伏变电站在现有围墙内扩建220千伏出线间隔2个至资阳燃气电站；扩建灵泉（文武）220千伏变电站220千伏出线间隔2个，即灵泉（文武）220千伏变电站在现有围墙内扩建220千伏出线间隔2个至资阳燃气电站；新建资阳燃气电站～文化（紫竹）变电站220千伏同塔双回线路长约2×18.016km，导线截面采用2×720mm2；新建资阳燃气电站～灵泉（文武）变电站220千伏同塔双回线路长约2×73.697km，导线截面采用2×720mm2。

1）线路工程

资阳燃气电站～文化（紫竹）220千伏线路工程，线路均在安岳县管辖范围内，铁塔基数约44基。资阳燃气电站～灵泉（文武）220千伏线路工程，线路途径安岳县，遂宁市安居区、蓬溪县、船山区行政范围，铁塔基数约166基。

2）变电工程

两个变电站本期扩建维持原220kV户外GIS布置不变，仅需新建本间隔设备及避雷器基础支架等，总平面布置方式保持不变。

3）通信工程

沿资阳燃气电站～文化（紫竹）变电站的双回220kV线路架设2根48芯OPGW光缆，光缆长度约2×20km（2×18.016km×1.08），纤芯采用G.652D。

沿资阳燃气电站～文武（灵泉）变电站的双回220kV线路共架设2根48芯OPGW光缆，光缆长度约为2×79km（2×73.697km×1.05），纤芯采用G.652D。

| | |
|---|---|
| 建设单位 | 川投（资阳）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
| 设计单位 | 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 监理单位 |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总承包单位 | 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四川省明远电力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 |
| 施工单位 | 四川省明远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
| 运行单位 | 川投（资阳）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
| 合同金额 | 27639.382万元（其中暂列金4641万元） |

工期要求：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7 月 6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文化（紫竹）变电站扩建完成：2023 年 9 月 10 日；

资阳燃气电站～文化（紫竹）变电站 220 千伏线路工程具备投运条件：2023 年 11 月 10 日；

灵泉(文武)变电站扩建完成：2024 年 3 月 25 日；

资阳燃气电站～灵泉（文武）变电站 220 千伏线路工程具备投运条件：2024 年 4 月 30 日；

具备竣工验收条件：2024 年 5 月 30 日。

<table>
<tr><td rowspan="5">建设规模</td><td>导线型号</td><td>2×JL/G1A-720/50</td><td rowspan="2">主要塔型</td><td rowspan="2">直线塔 G2G2X1-Z1、G2G2X1-Z2、G2G2X1-Z3、G2G2X1-Z4；转角塔：G2G2X1-J1、G2G2X1-J2、G2G2X1-J3、G2G2X1-J4、G2G2X1-JD</td></tr>
<tr><td>地线（光缆）型号</td><td>两根 OPGW-48B1-120</td></tr>
<tr><td>线路长度</td><td colspan="3">普竹线：220kV 双回路 2×18.016km；<br>普文线：220kV 双回路 2×73.697km。</td></tr>
<tr><td>间隔工程</td><td colspan="3">资阳文化 220kV 紫竹站扩建 2 个 220kV 间隔[普竹一线（267）、普竹二线（268）]工程，遂宁灵泉 220kV 文武站扩建 2 个 220kV 间隔[普文一线（265）、普文二线（266）]工程。</td></tr>
<tr><td>通信工程</td><td colspan="3">1.沿资阳燃气电站～文化（紫竹）变电站的双回 220kV 线路架设 2 根 48 芯 OPGW 光缆，光缆长度约 2×20km（2×18.016km×1.08），纤芯采用 G.652D。<br>2.沿资阳燃气电站～文武（灵泉）变电站的双回 220kV 线路共架设 2 根 48 芯 OPGW 光缆，光缆长度约为 2×79km（2×73.697km×1.05），纤芯采用 G.652D。</td></tr>
</table>

主体实际完成工程量：

1）220kV 普竹线

铁塔基础总计：44 基，全部采用挖孔桩基础，共 176 腿。

基础工程混凝土方量：1758.5m³（C25、C30）。

杆塔组立：44 基。

接地基础：44 基。

架线长度：220kV 双回路 2×18.016km，沿线路架设 2 根 OPGW-48B1-120 光缆。

2）文化（紫竹）220kV 紫竹站扩建 2 个 220kV 间隔[普竹一线（267）、普竹二线（268）]工程

3）配套建设二次系统及通信系统工程

4）220kV 普文线

铁塔基础总计：166 基，其中：3 基采用大开挖基础形式，共 12 腿；剩余 163 基采用挖孔桩基础，共 652 腿。

基础工程混凝土方量：5964.8m³（C25）。

杆塔组立：166 基。

接地基础：166 基。

架线长度：220kV 双回路 2×73.697km，沿线路架设 2 根 OPGW-48B1-120 光缆。

5）遂宁灵泉 220kV 文武站扩建 2 个 220kV 间隔[普文一线（265）、普文二线（266）]工程

6）配套建设二次系统及通信系统工程

未完工程量：　　无

工 程 验 收 评 比

| 分部工程 | 检查(检验批)项目总数 | 检查（检验批）项目合格数量 | 一次验收合格率 | 质量评定 |
|---|---|---|---|---|
| 土石方工程 | 210 | 210 | 100% | 合格 |
| 基础工程 | 210 | 210 | 100% | 合格 |

| | | | | |
|---|---|---|---|---|
| 杆塔工程 | 210 | 210 | 100% | 合格 |
| 架线工程 | 38 | 38 | 100% | 合格 |
| 接地工程 | 210 | 210 | 100% | 合格 |
| 线路防护 | 210 | 210 | 100% | 合格 |
| 变电土建 | 12 | 12 | 100% | 合格 |
| 变电电气 | 20 | 20 | 100% | 合格 |

# 川投集团资阳燃气电站新建工程项目220千伏送出工程

# 工程移交证书

| 合同编号 | / | 合同名称 | 川投集团资阳燃气电站新建工程项目220千伏送出工程EPC总承包合同 |
|---|---|---|---|
| 承包人 | 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四川省明远电力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 | 保修期 | 2024年6月19日-2026年6月18日 |
| 移交意见 | 220kV普竹线线路工程及文化（紫竹）220kV紫竹站扩建2个220kV间隔[普竹一线（267）、普竹二线（268）]工程已于2024年1月27日程完成24h带电试运行，运行情况正常，验收合格；220kV普文线线路工程及灵泉（文武）220kV文武站扩建2个220kV间隔[普文一线（265）、普文二线（266）]工程已于2024年6月19日工程完成24h带电试运行，运行情况正常，验收合格（移交项目清单及遗留缺陷附后）。按照合同约定，同意该工程进入保修期。 | | |

| 签字（盖章）栏 | | | |
|---|---|---|---|
| 移交单位 | 监理单位 | 建设单位 | 接收单位 |
| 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四川省明远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川投集团资阳燃气电站新建工程项目220千伏送出工程EPC总承包项目部 |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川投集团资阳燃气电站新建工程项目220千伏送出工程监理项目部 | 川投（资阳）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 川投（资阳）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
| 代表签字：何巍 | 代表签字： | 代表签字： | 代表签字： |
| 2024年06月19日 | 2024年06月19日 | 2024年06月19日 | 2024年06月19日 |

项目序号：2、220千伏创业站#4主变扩建工程

中国南方电网
CHINA SOUTHERN POWER GRID

# 220千伏创业站#4主变扩建工程监理合同

CHINA SOUTHERN POWER GRID

合同编号：09000020210104020900579

甲方：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乙方：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 合同协议书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委托人名称，以下简称“委托人”）为实施 220千伏创业站#4主变扩建工程（项目名称），已接受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人名称，以下简称“监理人”）对该项目监理投标。委托人和监理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合同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专用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招标文件（含答疑及澄清）；

（6）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监理大纲（含澄清）；

（7）委托人要求；

（8）图纸；

（9）监理报酬清单；

（10）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工程概况：

（一）220 千伏创业站#4 主变扩建工程

本期扩建240 兆伏安主变压器1 台（#4 主变）；主变10 千伏侧安装6 组8 兆乏并联电容器。

本期在围墙内预留位置扩建，不新征用地。

4. 监理服务范围： 勘察设计、施工准备（含三通一平）、施工（含通信）、竣工结算、缺陷责任期、电子化移交的全过程监理。按照建设单位要求使用工程信息管理系统。

5. 项目质量目标： 满足国家、行业、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质量标准、控制标准和验收规范，在质量管理过程中达到或超过质量标准，通过各级验收合格并完成启动投产。 。

6. 安全目标： 杜绝人身死亡事故、杜绝人身重伤事故；杜绝重大设备、一般及以上质量

17. 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含工程洽商记录、会议纪要、工程变更、现场签证、索赔和合同价款调整报告等修正文件），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委托人、监理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上述的日期签字并加盖公章，并将依法执行本合同。

（本页以下为签署页，无正文）

委托人：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期：2021 年 11 月 22 日

开户银行：建行罗湖支行

账号：44201528600059166666

电话：0755-8933255

监理人：广东大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期：2021 年 11 月 22 日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州水均岗支行

账号：680857737992

电话：020-32116636

# 工程竣工报告

| | | | |
|---|---|---|---|
| 工程名称 | 220千伏创业站#4主变扩建工程 | | |
| 建设单位 |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 | |
| 设计单位 | 深圳供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 | |
| 监理单位 |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
| 施工单位 | 深圳市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 | |
| 项目核准文号 | | 初设批准文号 | |
| 合同承包价（万元） | 344.869446 万元 | | |
| 开工日期 | 2022 年 8 月 11 日 | 竣工日期 | 2023 年 11 月 13 日 |

实际完成主要工程量：

本期新建主变、电容器、设备支架等基础，以及硬化地坪、电缆沟、主变水喷雾系统等。

本期新建主变压器 1 台 240 MVA，220kV 主变压器进线间隔的扩建、110kV 主变压器进线间隔的扩建、10kV 配电装置的扩建（含电容器 10kv 无功补偿电容器组 1×（6×8）Mvar）同时装设与一次部分相应的控制、保护、通讯远动等设施，同时建设与之配套的附属设施。

本期 220kV 配电装置接线形式同前期，即双母线接线；在 220kV GIS 场地预留位置扩建 1 回 220kV GIS #4 主变进线间隔。

本期 110kV 配电装置接线形式同前期，即双母单分段接线；在 110kV GIS 室外场地预留位置扩建 1 回完整的 110kV GIS #4 主变进线间隔及相应的母线。

| 建设单位（公章） | 设计单位（公章） | 监理单位（公章） | 施工单位（公章） |
|---|---|---|---|
| 负责人： | 负责人： | 负责人： | 负责人： |
|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 年 11 月 13 日 | 年 月 日 |

项目序号：3、220千伏崇左电厂一期接入系统工程（超高压公司部分）监理

中国南方电网
CHINA SOUTHERN POWER GRID

# 220千伏崇左电厂一期接入系统工程（超高压公司部分）监理合同

CHINA
SOUTHERN POWER
GRID

合同编号：0103002025010402JJ00001
甲方：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超高压输电公司南宁局
乙方：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广西南宁

甲方（委托人）：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超高压输电公司南宁局

住 所 地：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汇春路3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谢玉冰

开户行：中行南宁市埌东支行

账　号：621057485342

项目联系人：雷俊

通讯地址：南宁市青秀区汇春路3号

手　　机：13977164951

电　　话：13977164951

电子信箱：572994940@qq.com

乙方（监理人）：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住 所 地：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天丰路1号2栋420房（仅限办公）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林瑞林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水均岗支行

账　号：680857737992

项目联系人：柳正隆

通讯地址：广州市黄埔区天丰路1号2栋420房

手　　机：18022360572

电　　话：02032117628

电子信箱：1137464195@qq.com

#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 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合同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专用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招标文件（含答疑及澄清）；

（6）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监理大纲（含澄清）；

（7）委托人要求；

（8）图纸；

（9）监理报酬清单；

（10）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工程概况：本工程在 500 千伏崇左站扩建 2 回 220 千伏出线至 220 千伏崇左电厂一期升压站；安装 2 组断路器，配套建设线路保护，每回 220kV 线路配置两套光纤分相电流差动保护，每套保护采用 2 路复用 2M 光纤通道。每回线路各配置 2 块 0.2S 级多功能电子式电能表（高稳定）。配合建设本工程光纤通信电路，站内配置 1 套光路子系统设备、1 块保底通信网广西域 10Gbs 光接口板、1 块 2M 光口接口板及相应光路子系统设备、4 套光纤配线模块。将原主控楼内的检修工具间改造为二次设备间；室外新增一体化工具箱 1 座。

4. 监理服务范围：220 千伏崇左电厂一期接入系统工程（超高压公司部分）施工图纸的交底会审、施工阶段一直到保修阶段的质量监督、进度控制、造价控制、合同管理、技术管理、信息管理、组织协调、档案资料的管理、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的监督以及对已完工程量的审核。

5. 项目质量目标：规范达标、绿色可靠、文档齐全、零缺陷作为质量总体目标。杜绝重大设备一般及以上质量事故，确保工程无永久性缺陷，满足国家、行业、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质量标准、控制标准和验收规范，在质量管理过程中达到或超过质量标准，通过各级验收

合格并完成启动投产。

6. 安全目标：杜绝人身死亡事故、杜绝人身重伤事故。要求安全重点管控：在投标时补充完善建设单位及勘察、设计等单位列出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并明确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

7. 文明施工目标：按照《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基建安全管理办法》的要求和标准布置施工现场的文明施工设施，根据项目建设单位作业现场智慧安全监督的要求开展作业现场智慧安全监督工作，创造良好和规范的安全文明施工环境。符合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及项目所在各分子公司有关要求和标准。

8. 造价控制目标：工程总投资控制在批准的预算之内。满足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标准设计和典型造价、绿色低碳电网建设行动指南要求。

9. 项目监理服务期限：122 天，计划开始监理日期：2025年3月1日，计划完成监理日期：2025年6月30日（实际日期按照委托人在开始监理通知中载明的开始监理日期、竣工日期为准）。

10. 合同价格及支付条件

10.1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97565 元(大写:人民币玖万柒仟伍佰陆拾伍元整，投标下浮率 / %）。

10.2 支付条款及程序在合同条款和附件中另有规定。

11. 总监理工程师：黎柏旺，身份证号码：452523197405241419，注册号：44007494。

12.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13. 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签订。

14. 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广西南宁 签订。

15. 本合同一式 8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 4 份，监理人执 4 份。

16. 承诺

委托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监理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本工程建设监理服务工作。

【本页为220千伏崇左电厂一期接入系统工程（超高压公司部分）监理合同（合同编号：0103002025010402JJ00001）签署页】

甲方（盖章）：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超高压输电公司南宁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签订日期：2025年1月23日

乙方（盖章）：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签订日期：2025年1月23日

## 二、工程竣工报告

| | | | |
|---|---|---|---|
| 工程名称 | 广西 220 千伏崇左电厂一期接入系统工程(超高压公司部分) | | |
| 建设单位 |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超高压输电公司南宁局 | | |
| 运行单位 |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超高压输电公司南宁局 | | |
| 设计单位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 |
| 监理单位 |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
| 施工单位 | 广西博阳电力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 | |
| 项目核准文号 | 崇发改工业〔2023〕25 号 | 初设批准文号 | 超高压基建〔2024〕13 号 |
| 合同承包价（万元） | 295.22 万元 | | |
| 开工日期 | 2025 年 04 月 09 日 | 竣工日期 | 2025 年 08 月 17 日 |

实际完成主要工程量：

一、在 500kV 崇左变电站扩建 220kV 濑崇Ⅰ线、220kV 濑崇Ⅱ线 2 个新出线间隔，新安装隔离开关 6 组、SF6 断路器 2 组、电流互感器 6 台、电压互感器 6 台、避雷器 6 台；线路保护屏 4 面、线路测控屏 1 面、故障录波屏 1 面、电能表屏 1 面、通信接口屏 1 面；拆除三号主变母线跨线。

二、新增两个间隔的设备支架及基础；将原主控楼内的检修工具间改造为二次设备间；室外新增一体化工具箱 1 座；新增绝地坪、操作小道、人行道、电缆沟；新增设备及电缆沟的防火封堵；二次设备间消防扩容调试；对扩建区域的场地复绿；拆除电缆沟等构筑物；外弃基槽余土及建筑垃圾。

三、完成 220kV 濑崇Ⅰ线、220kV 濑崇Ⅱ线扩建间隔新增一次、二次设备调试及试验工作。

| 建设单位（公章） | 设计单位（公章） | 监理单位（公章） | 施工单位（公章） |
|---|---|---|---|
| 负责人： | 负责人： | 负责人： | 负责人： |
| 2025年8月18日 | 2025年8月18日 | 2025年8月18日 | 2025年8月18日 |

项目序号：4、惠州惠东 110 千伏高潭输变电工程

中国南方电网
CHINA SOUTHERN POWER GRID

# 惠州惠东110千伏高潭输变电工程监理合同

CHINA SOUTHERN POWER GRID

合同编号：0313002022010402HD00011

甲方：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惠州供电局

乙方：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惠州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 合同协议书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惠州供电局（委托人名称，以下简称“委托人”）为实施惠州惠东 110 千伏高潭输变电工程（项目名称），已接受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监理人名称，以下简称“监理人”）对该项目监理投标。委托人和监理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合同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专用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招标文件（含答疑及澄清）；

（6）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监理大纲（含澄清）；

（7）委托人要求；

（8）图纸；

（9）监理报酬清单；

（10）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工程概况：_

※变电工程

1. 新建 110 千伏高潭变电站

采用《南方电网公司 35kV-500kV 变电站标准设计(V2.1 版)》中 110kV 变电站第七 CSG-110B-G1b(A)方案及其模块，全站按户内 GIS 设备建设，主变压器户内布置；远景规模为 2 台 40 兆伏安主变、110 千伏出线 4 回、35 千伏出线 6 回、10 千伏出线 24 回，每台主变低压侧装设 2 组电容器组。

本期建设 2 台 20 兆伏安主变、110 千伏出线 2 回、35 千伏出线 1 回、10 千伏出线 12

回，每台主变低压侧装设 2 组 2.4 兆乏电容器组。

※线路工程

委托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监理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本工程建设监理服务工作。

监理人承诺，监理人已仔细阅读合同中列明的中国南方电网有限公司基建管理各项管理规定，在项目执行期间自愿服从并严格遵守合同中各项管理规定的要求。在项目执行期间如若违反相关管理规定，监理人自愿接受委托人相关的处罚（如通报批评、承包商考核扣分、停止投标资格以及依照合同额相关比例进行扣罚）。

17. 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含工程洽商记录、会议纪要、工程变更、现场签证、索赔和合同价款调整报告等修正文件），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委托人、监理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上述的日期签字并加盖公章，并将依法执行本合同。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委托人：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惠州供电局（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2022 年 2 月 21 日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惠州富力国际中心支行

账号：2008020609024912123

电话： 0752-2228170

监理人：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2022 年 2 月 21 日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广州水均岗支行

账号：680857737992

电话： 020-32116635

# 工程竣工报告

| | | | |
|---|---|---|---|
| 工程名称 | 惠州惠东 110 千伏高潭输变电工程-110 千伏高潭变电站工程 | | |
| 建设单位 |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惠州惠东供电局 | | |
| 设计单位 | 惠州电力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 | |
| 监理单位 |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
| 施工单位 | 云南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 | |
| 项目核准文号 | 惠能重核〔2021〕15 号 | 初设批准文号 | 惠供电建〔2021〕126 号 |
| 合同承包价（万元） | 3323.562135 | | |
| 开工日期 | 2022 年 5 月 27 日 | 竣工日期 | 2023 年 5 月 27 日 |

实际完成主要工程量：

1、场平工程：场地平整，扶壁式挡土墙及护坡，扶壁式挡土墙主体，护坡结构，排洪沟地基，排洪沟结构。

2、配电装置楼：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屋面工程，建筑给水及排水，建筑电气，通风与空调，智能建筑，建筑节能。

3、主变压器（换流变）基础及系统构筑物：主变器室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

4、消防系统建、构筑物及设备安装：消防水池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雨淋阀室、消防小室、消防砂箱。

5、室外给排水及雨污水系统建、构筑物：站内外给排水管网，事故油池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

6、站内外道路：道路基础，道路结构

7、电缆沟：电缆沟地基与基础，电缆沟结构，沟道装饰装修，盖板制作、安装，电缆沟防水，电缆沟排水。

8、围墙、大门：围墙基础，围墙结构，围墙装饰，大门与标识墙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大门及标识墙装饰，大门安装。

9、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消火栓、主变水喷雾系统；消防水泵、稳压泵，气体灭火系统配套的视频监控设备、防雷接地和站内动力照明。

10、主变压器：新建 2 台 20MVA 主变及配套中性点、变中 35kV 母线桥及变低 10kV 母线桥。

11、110kV 配电装置：采用 GIS 设备户内布置单母线分段接线，装设专用分段断路器，2 回 110kV 架空出线，2 回主变架空进线；

12、35kV 配电装置：采用户内开关配电柜共 7 面，为单母线分段接线，本期带 35kV 电缆出线 1 回；

13、10kV 配电装置：10kV 配电装置接线为单母线分段接线，本期#1、#2 主变 10kV 两段母线，各带 10kV 出线 6 回

14、无功补偿：本期新建 2400kvar 并联电容器组 4 组。

15、接地变：本期新建 10kV#1、#2 小电阻接地成套装置 2 套。

16、站用电：本期新建 10kV#1、#2 站用变及配套站用交流配电系统屏。

17、二次部分：新建上述设备相关的保护、测控、计量和故障录波、低频低周减载、备自投、直流系统等公用设备及其相关二次回路调试试验。

| 建设单位（章） | 设计单位（章） | 监理单位（章） | 施工单位（章） |
| --- | --- | --- | --- |
| 负责人： | 负责人： | 负责人： | 负责人： |
| 2023 年 5 月 27 日 | 2023 年 5 月 27 日 | 2023 年 5 月 27 日 | 2023 年 5 月 27 日 |

## 二、工程竣工报告

| | | | |
|---|---|---|---|
| 工程名称 | 惠州惠东 110 千伏高潭输变电工程-110 千伏川宝线解口入高潭站线路工程 | | |
| 建设单位 |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惠州供电局 | | |
| 设计单位 | 惠州电力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 | |
| 监理单位 |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
| 施工单位 | 云南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 | |
| 项目核准文号 | | 初设批准文号 | |
| 合同承包价（万元） | 716.7217 | | |
| 开工日期 | 2022 年 05 月 27 日 | 竣工日期 | 2023 年 05 月 27 日 |

实际完成主要工程量：

（1）自高潭站至 110 千伏川宝线#103-#107 解口点，新建架空线路长 12.822 千米，其中新建双回架空线路长 2×11.822 千米、新建单回架空线路长 1×（0.364+0.636）千米，新建线路导线采用 1×JL/LB20A-400/35 型铝包钢芯铝绞线，地线 1 根采用 JLB40-100 铝包钢绞线，另 1 根为 48 芯 OPGW 光缆。新建 41 基塔，其中双回路直线塔 24 基，双回路转角塔 13 基，单回路转角塔 4 基，基础型式有人工挖孔桩基础(27 基)、掏挖基础(12 基)及板式基础(2 基)。

（2）沿高潭站至川平站的解口线路建设 1 条 48 芯 OPGW 光缆，新建光缆路径总长 45.75 千米，其中新建 OPGW 光缆长 12.457 千米，更换地线为 48 芯 OPGW 光缆长 33.293 千米。

（3）沿高潭站至宝口站的解口线路建设 1 条 48 芯 OPGW 光缆，新建光缆路径总长 19.894 千米，其中新建 OPGW 光缆长 12.185 千米，更换地线为 48 芯 OPGW 光缆长 7.079 千米。

（4）拆除 110kV 川宝线 N104 至 N106 段单回架空线路。路径长 1×0.822km。导线为 LGJX-240/30 钢芯铝绞线，地线 1 根为 LGJ-70/40，另一根 12 芯 OPGW 光缆。拆除单回路铁塔 3 基，其中直线塔 1 基，耐张塔 2 基。

（5）拆除工程量：拆除川平站构架-川宝线 N10 塔 1 根 24 芯 OPGW 光缆及金具串，路径长约 3.290km；拆除川宝线 N10-N104 段 1 根 LGJ-70/40 地线及金具串，路径长约 30.039km；拆除川宝线 N106-宝口站构架段 1 根 LGJ-70/40 地线及金具串，路径长约 3.000km。

| 建设单位（公章） | 设计单位（公章） | 监理单位（公章） | 施工单位（公章） |
|---|---|---|---|
| 负责人： | 负责人： | 负责人： | 负责人： |
| 2023 年 05 月 27 日 | 2023 年 05 月 27 日 | 2023 年 05 月 27 日 | 2023 年 5 月 27 日 |

项目序号：5、深圳供电局 110KV 大铲#1 输变电工程监理

中国南方电网
CHINA SOUTHERN POWER GRID

#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110 千伏大铲#1 输变电工程监理合同

CHINA SOUTHERN POWER GRID

合同编号：09000020220104020901348

甲方：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乙方：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深圳市

#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 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合同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专用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招标文件（含答疑及澄清）；

（6）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监理大纲（含澄清）；

（7）委托人要求；

（8）图纸；

（9）监理报酬清单；

（10）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工程概况：110 千伏大铲#1 输变电工程

（一）变电工程

（1）本站终期建设规模为 3 台 6.3 万千伏安主变压器，本期建设主变 2 台，建设 10 千伏出线间隔 32 个，并装设相应容量的无功补偿电容器及其它附属设备。

本站为独立占地户内 GIS 变电站，用地红线面积约 3041 平方米，设一栋配电装置楼，地下 1 层、地上 3 层，总建筑面积约为 3020 平方米。110 千伏本期及终期均采用单母线分段接线，其中 2 号主变跨接在两段母线上。10 千伏接线装置终期采用单母线双分段四段母线接线，其中#2 主变侧的 IIA、IIB 母线临时接通。

（2）110 千伏大铲#1 变电站对侧 220 千伏甲岸站间隔扩建工程

在 220 千伏甲岸站预留位置扩建 2 个 110 千伏电缆出线间隔，并配置相应线路保护。

（3）110 千伏大铲#1 变电站对侧 220 千伏宝城站保护改造工程

对 220 千伏宝城站 2 回 110 千伏备用间隔进行改造，并配置相应线路保护。

（二）110 千伏线路工程

本站 110 千伏终期出线 5 回，本期建设 4 回，具体工程如下：

（1）110 千伏宝城站至大铲#1 双回线路工程，新建双回电缆线路长约 2×4.48 千米，电

缆铜截面 1200 平方毫米。

（2）110 千伏甲岸站至大铲#1 双回线路工程，新建双回电缆线路长约 2×6.3 千米，电缆铜截面 1200 平方毫米。

（三）通信部分

（1）110 千伏大铲#1 变电站站内通信工程，新建 2 套 STM-64 光通信设备、1 套 PCM 设备。

（2）110 千伏宝城站至大铲#1 双回线路光缆工程，敷设 1 根 48 芯管道光缆路径长约 4.48 千米。

（3）110 千伏甲岸站至大铲#1 双回线路光缆工程，敷设 1 根 48 芯管道光缆路径长约 6.3 千米。

4. 监理服务范围：勘察设计(若有)、施工准备（含三通一平）、施工（含通信）、竣工结算、缺陷责任期、电子化移交的全过程监理。按照建设单位要求使用工程信息管理系统 。

5. 项目质量目标： 满足国家、行业、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质量标准、控制标准和验收规范，通过各级验收合格并完成启动投产 。

6. 安全目标： 杜绝人身死亡事故、杜绝人身重伤事故；杜绝重大设备、一般及以上质量事故，确保工程“零缺陷”投运。

7. 文明施工目标：按照《基建安全管理业务指导书》的要求和标准布置施工现场的文明施工设施，创造良好和规范的安全文明施工环境。

8. 造价控制目标： 工程总投资控制在批准的预算之内。满足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标准设计和典型造价、绿色电网建设行动指南要求。

9. 项目监理服务期限： 333 天，计划开始监理日期： 2022 年 12 月 1 日 ，计划完成监理日期： 2023 年 10 月 30 日。（实际日期按照委托人在开始监理通知中载明的开始监理日期、竣工日期为准）。

10. 合同价格及支付条件

10.1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 元（大写:人民币 / ，投标下浮率 / %）

合同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含税 1,497,560.68 元（大写:人民币 壹佰肆拾玖万柒仟伍佰陆拾元陆角捌分，增值税税率 6% ，投标下浮率 4%）。

10.2 支付条款及程序在合同条款和附件中另有规定。

11. 总监理工程师： 吴正根 ，身份证号码：310110197610086239，注册号：00449485。

12.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13. 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以本合同签字日期为准 年 / 月 / 日签订。

14. 签订地点

【本页为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110千伏大铲#1输变电工程监理合同（合同编号：/）签署页】

甲方（盖章）：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名）：陈健

签订日期：2022年10月26日

乙方（盖章）：广东汉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签订日期：2022年10月27日

# 工程竣工报告

| | | | |
|---|---|---|---|
| 工程名称 | 110千伏大铲#1输变电工程（变电及线路第一部分） | | |
| 建设单位 |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 | |
| 设计单位 | 深圳供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 | |
| 监理单位 |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
| 施工单位 | 深圳市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 | |
| 项目核准文号 | | 初设批准文号 | |
| 合同承包价（万元） | 882.032662万元 | | |
| 开工日期 | 2024年 5月 27日 | 竣工日期 | 2025.4.4 |

实际完成主要工程量：

本期建设63兆伏安主变压器2台；110kV出线2回路（至宝城站2回）；10kV出线回路2×16回；每台主变10千伏侧安装3组5兆乏并联电容器组。

110千伏采用单母线分段接线，2号主变跨接在两段母线；10千伏采用单母线分段三段母线接线，其中2号主变双臂进线，Ⅱ段分为ⅡA和ⅡB两个半段，ⅡA段与ⅡB段暂时连通。

主变压器采用三相一体双绕组、油浸自冷有载调压变压器；110千伏设备采用户内GIS组合电器。10千伏采用户内金属铠装移开式开关柜，配真空断路器；10千伏无功补偿装置采用框架式油浸并联电容器组。

对侧扩建工程：本期新建宝城-大铲2回110kV线路，宝城站侧每回110kV线路配置1套光纤电流差动保护，保护型号与对侧一致。

双回线路工程：新建电缆线路长4.20千米，按双回路敷设，起于220kV宝城站，止于110kV大铲#1站，电缆导体标称截面1200mm。

| 建设单位（公章） | 设计单位（公章） | 监理单位（公章） | 施工单位（公章） |
|---|---|---|---|
| 负责人： | 负责人：王松松 | 负责人： | 负责人：林子洋 |
| 2025年4月4日 | 2025年4月4日 | 2025年4月4日 | 2025年4月4日 |

# （三）、拟派项目总监业绩

| | | | | | | |
|---|---|---|---|---|---|---|
| 姓　名 | 李正林 | 年 龄 | 44 | 学历 | | 大专 |
| 职　称 | 高级工程师 | 职 务 | 总监理工程师 | 拟在本合同任职 | | 总监理工程师 |
| 毕业学校 | | 2015 年毕业于湖南大学学校土木工程专业 | | | | |
| 主要工作经历：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建设单位/发包单位名称 | 合同金额（万元） | 竣工验收时间 | 在该业绩中担任的岗位 | 备注 |
|---|---|---|---|---|---|---|
| 1 | 深圳供电局 110KV 大铲#1 输变电工程监理 |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 149.756068 万元 | 2025.04 | 总监理工程师 | 无 |
| 2 |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220 千伏塘下输变电工程监理 |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 361.2946 万元 | 2024.09 | 总监理工程师 | 无 |
| 3 | 220 千伏创业站#4 主变扩建工程监理 |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 19.990981 万元 | 2023.11 | 总监理工程师 | 无 |
| 4 |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110 千伏珠宝输变电工程监理 |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 / | 2023.07 | 总监理工程师 | 无 |
| 5 | 110 千伏秋悦输变电工程监理 |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 206.81 万元 | 2022.07 | 总监理工程师 | 无 |


姓名 李正林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2 年 1 月 21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宝荷路振业峦山谷花园(一期)2栋复式29E
公民身份号码 4304231982012147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7.26-2036.07.26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监理工程师名称，有权执行注册监理工程师业务，有权在工程监理业务中签署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 中华人民共和国

## 注册监理工程师
## 注册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00333081



注 册 号 44012689

注册专业

1. 电力工程

2. 房屋建筑工程

注册执业单位 广东天安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有 效 期 至 2015年 05月 13日

姓 名 李正林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2年 01月 21日

身份证号码 430423198201214711

学历(学位) 大专

所学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持证人签名

发证日期 2012年 05月 14日

执 业 印 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李正林
注册号:44012689
有效期:2015.05.13
广东天安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备 注

延续 / 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18 年 05 月 13 日

No. 00150882 认定机关（签章）
2015 年 6 月 19 日

延续 / 变更注册记录

企业名称变更为：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No. 00299428 认定机关（签章）
2017 年 7 月 24 日

备 注

延续 / 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1 年 05 月 13 日

No. 00369769 认定机关（签章）
2018 年 3 月 28 日

延续 / 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4 年 05 月 13 日

No. 00689141 认定机关（签章）
2021 年 4 月 23 日

备 注

延续 / 变更注册记录

注册专业变更为：
电力工程,机电安装工程

No. 00946987 认定机关（签章）
2023 年 06 月 29 日

延续 / 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7年05月13日

No. 01290433 认定机关（签章）
2024 年 04 月 10 日

本证书由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证人已履行并通过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专业技术资格评定工作程序，且具备本证书所标明的相应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Approved & Issued By
China Power Engineering Consulting Group Co.,Ltd.

编号：CEEC0220171201120079
No.

姓　名 Full Name：李正林

性　别 Sex：男

身份证号 ID No.：430423198201214711

专业名称 Speciality：电力工程技术/土建

资格名称 Qualification Level：高级工程师

授予时间 Conferment Date：2017年12月31日

评审委员会（章）
Conferred by

验证码：202604083001252768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李正林　　性别：男

证件号码：430423198201214711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210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20081024 |
| 生育保险 | /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501 | 112200028223 | 26992 | 2159.36 | 已参保 | / | |
| 202502 | 112200028223 | 26992 | 2159.36 | 已参保 | / | |
| 202503 | 112200028223 | 26992 | 2159.36 | 已参保 | / | |
| 202504 | 112200028223 | 26992 | 2159.36 | 已参保 | / | |
| 202505 | 112200028223 | 26992 | 2159.36 | 已参保 | / | |
| 202506 | 112200028223 | 26992 | 2159.36 | 已参保 | / | |
| 202507 | 112200028223 | 27549 | 2203.92 | 已参保 | / | |
| 202508 | 112200028223 | 27549 | 2203.92 | 已参保 | / | |
| 202509 | 112200028223 | 27549 | 2203.92 | 已参保 | / | |
| 202510 | 112200028223 | 27549 | 2203.92 | 已参保 | / | |
| 202511 | 112200028223 | 27549 | 2203.92 | 已参保 | / | |
| 202512 | 112200028223 | 27549 | 2203.92 | 已参保 | / | |
| 202601 | 112200028223 | 27549 | 2203.92 | 已参保 | / | |
| 202602 | 112200028223 | 27549 | 2203.92 | 已参保 | / | |
| 202603 | 112200028223 | 27549 | 2203.92 | 已参保 | / | |

广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6-10-05.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8223: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6年04月08日

项目序号：1 深圳供电局 110KV 大铲#1 输变电工程监理

中国南方电网
CHINA SOUTHERN POWER GRID

#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110 千伏大铲#1 输变电工程监理合同

CHINA SOUTHERN POWER GRID

合同编号：09000020220104020901348

甲方：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乙方：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深圳市

#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 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合同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专用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招标文件（含答疑及澄清）；

（6）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监理大纲（含澄清）；

（7）委托人要求；

（8）图纸；

（9）监理报酬清单；

（10）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工程概况：110 千伏大铲#1 输变电工程

（一）变电工程

（1）本站终期建设规模为 3 台 6.3 万千伏安主变压器，本期建设主变 2 台，建设 10 千伏出线间隔 32 个，并装设相应容量的无功补偿电容器及其它附属设备。

本站为独立占地户内 GIS 变电站，用地红线面积约 3041 平方米，设一栋配电装置楼，地下 1 层、地上 3 层，总建筑面积约为 3020 平方米。110 千伏本期及终期均采用单母线分段接线，其中 2 号主变跨接在两段母线上。10 千伏接线装置终期采用单母线双分段四段母线接线，其中#2 主变侧的 IIA、IIB 母线临时接通。

（2）110 千伏大铲#1 变电站对侧 220 千伏甲岸站间隔扩建工程

在 220 千伏甲岸站预留位置扩建 2 个 110 千伏电缆出线间隔，并配置相应线路保护。

（3）110 千伏大铲#1 变电站对侧 220 千伏宝城站保护改造工程

对 220 千伏宝城站 2 回 110 千伏备用间隔进行改造，并配置相应线路保护。

（二）110 千伏线路工程

本站 110 千伏终期出线 5 回，本期建设 4 回，具体工程如下：

（1）110 千伏宝城站至大铲#1 双回线路工程，新建双回电缆线路长约 2×4.48 千米，电

缆铜截面 1200 平方毫米。

（2）110 千伏甲岸站至大铲#1 双回线路工程，新建双回电缆线路长约 2×6.3 千米，电缆铜截面 1200 平方毫米。

（三）通信部分

（1）110 千伏大铲#1 变电站站内通信工程，新建 2 套 STM-64 光通信设备、1 套 PCM 设备。

（2）110 千伏宝城站至大铲#1 双回线路光缆工程，敷设 1 根 48 芯管道光缆路径长约 4.48 千米。

（3）110 千伏甲岸站至大铲#1 双回线路光缆工程，敷设 1 根 48 芯管道光缆路径长约 6.3 千米。

4. 监理服务范围：勘察设计(若有)、施工准备（含三通一平）、施工（含通信）、竣工结算、缺陷责任期、电子化移交的全过程监理。按照建设单位要求使用工程信息管理系统 。

5. 项目质量目标： 满足国家、行业、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质量标准、控制标准和验收规范，通过各级验收合格并完成启动投产 。

6. 安全目标： 杜绝人身死亡事故、杜绝人身重伤事故；杜绝重大设备、一般及以上质量事故，确保工程“零缺陷”投运。

7. 文明施工目标：按照《基建安全管理业务指导书》的要求和标准布置施工现场的文明施工设施，创造良好和规范的安全文明施工环境。

8. 造价控制目标： 工程总投资控制在批准的预算之内。满足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标准设计和典型造价、绿色电网建设行动指南要求。

9. 项目监理服务期限： 333 天，计划开始监理日期： 2022 年 12 月 1 日 ，计划完成监理日期： 2023 年 10 月 30 日。（实际日期按照委托人在开始监理通知中载明的开始监理日期、竣工日期为准）。

10. 合同价格及支付条件

10.1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 元（大写:人民币 / ，投标下浮率 / %）

合同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含税 1,497,560.68 元（大写:人民币 壹佰肆拾玖万柒仟伍佰陆拾元陆角捌分，增值税税率 6% ，投标下浮率 4%）。

10.2 支付条款及程序在合同条款和附件中另有规定。

11. 总监理工程师： 吴正根 ，身份证号码：310110197610086239，注册号：00449485。

12.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13. 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以本合同签字日期为准 年 / 月 / 日签订。

14. 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深圳市 签订。

15.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 叁 份，监理人执 叁 份。

16. 承诺

委托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监理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本工程建设监理服务工作。

监理人承诺，监理人已仔细阅读合同中列明的中国南方电网有限公司基建管理各项管理规定，在项目执行期间自愿服从并严格遵守合同中各项管理规定的要求。在项目执行期间如若违反相关管理规定，监理人自愿接受委托人相关的处罚（如通报批评、承包商考核扣分、停止投标资格以及依照合同额相关比例进行扣罚）。

17. 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含工程洽商记录、会议纪要、工程变更、现场签证、索赔和合同价款调整报告等修正文件），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委托人、监理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上述的日期签字并加盖公章，并将依法执行本合同。

（本节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110千伏大铲#1输变电工程监理合同（合同编号：/）签署页】

甲方（盖章）：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名）：陈健

签订日期：2022年10月26日

乙方（盖章）：广东汇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签订日期：2022年10月26日

# 工程竣工报告

| | | | |
|---|---|---|---|
| 工程名称 | 110千伏大铲#1输变电工程（变电及线路第一部分） | | |
| 建设单位 |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 | |
| 设计单位 | 深圳供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 | |
| 监理单位 |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
| 施工单位 | 深圳市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 | |
| 项目核准文号 | | 初设批准文号 | |
| 合同承包价（万元） | 882.032662万元 | | |
| 开工日期 | 2024年 5月 27日 | 竣工日期 | 2025.4.4 |

实际完成主要工程量：

本期建设63兆伏安主变压器2台；110kV出线2回路（至宝城站2回）；10kV出线回路2×16回；每台主变10千伏侧安装3组5兆乏并联电容器组。

110千伏采用单母线分段接线，2号主变跨接在两段母线；10千伏采用单母线分段三段母线接线，其中2号主变双臂进线，Ⅱ段分为ⅡA和ⅡB两个半段，ⅡA段与ⅡB段暂时连通。

主变压器采用三相一体双绕组、油浸自冷有载调压变压器；110千伏设备采用户内GIS组合电器。10千伏采用户内金属铠装移开式开关柜，配真空断路器；10千伏无功补偿装置采用框架式油浸并联电容器组。

对侧扩建工程：本期新建宝城-大铲2回110kV线路，宝城站侧每回110kV线路配置1套光纤电流差动保护，保护型号与对侧一致。

双回线路工程：新建电缆线路长4.20千米，按双回路敷设，起于220kV宝城站，止于110kV大铲#1站，电缆导体标称截面1200mm。

| 建设单位（公章） | 设计单位（公章） | 监理单位（公章） | 施工单位（公章） |
|---|---|---|---|
| 负责人：<br>2025年4月4日 | 负责人：<br>2025年4月4日 | 负责人：<br>2025年4月4日 | 负责人：<br>2025年4月4日 |

项目序号：2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220千伏塘下输变电工程监理

2384

#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220千伏塘下输变电工程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03GCHJ1600007

签订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签订日期：2016-02-01

中国南方电网
CHINA SOUTHERN POWER GRID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 电网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 | |
|---|---|
| 工 程 名 称： |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220 千伏塘下輸变电工程 |
| 工 程 地 点： | 深圳市 |
| 证 书 等 级： | 甲级 |
| 建 设 单 位： |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
| 监 理 人： | 广东天安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
| 签 订 地 点： | 深圳市 |

# 第一节 协议书

建设单位：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委托方”）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林火华

住所：深圳市深南东路4020号

监理单位：广东天安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托方”）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雷淑丽

住所：广州市黄浦区科学城天丰路1号B区4楼

根据招标文件及相关文函，经双方认可，受托方愿意依照本合同所规定的条款，以人民币（大写）叁佰陆拾壹万贰仟玖佰肆拾陆元（¥361.2946万元）的合同总价，承担**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220千伏塘下输变电工程**的建设监理服务工作。经双方友好协商，同意签订以下条款，以兹共同信守：

1.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

（2）专用合同条款；

（3）通用合同条款；

（4）投标函及投标文件(含评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及补充资料)；

（5）招标文件(含澄清及修改)；

（6）技术标准和要求；

（7）图纸；

（8）报价书；

（9）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2. 本工程总监理工程师（李正林，身份证号码：430423198201214711，注册号：44012689）。

3. 工程质量满足国家、行业、南方电网质量标准、控制标准和验收规范，在质量管理过程中达到或超过质量标准，通过各级验收合格并完成启动投产。

4.质量安全控制目标：杜绝人身死亡事故、杜绝人身重伤事故；杜绝重大设备、重大质量事故，确保工程无永久性缺陷。

5.现场文明施工目标：按照《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基建项目安全管理办法》的要求和标准布置施工现场的文明施工设施，创造良好和规范的安全文明施工环境。

投资控制目标：工程总投资控制在批准的预算之内。

满足南方电网公司标准设计和典型造价、绿色电网建设行动指南要求。

6.投资控制目标：工程总投资控制在批准的预算之内。

7.受托方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本工程建设监理服务工作。

8.委托方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向受托方支付合同价款。

9.本协议书一式捌份，委托方执肆份，受托方执肆份。

10. 本协议书经双方代表签字或盖章后生效。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签署页：

委托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通讯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4020号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0755-88933880

传真：0755-88933151

邮政编码：518001

经办人：

受托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通讯地址：广州市黄浦区科学城天丰路1号
B区4楼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州水均岗支行

账号：680857737992

电话：020-32117623

传真：020-32117529

邮政编码：510663

经办人：

## 二、工程竣工报告

| | | | |
|---|---|---|---|
| 工程名称 | 220千伏塘下变电站工程 | | |
| 建设单位 |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 | |
| 设计单位 | 佛山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 | |
| 监理单位 |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
| 施工单位 | 广东电网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 | |
| 项目核准文号 | | 初设批准文号 | |
| 合同承包价（元） | 129,586,068.00元 | | |
| 开工日期 | 2023年03月18日 | 竣工日期 | 2024.09.26 |

实际完成主要工程量：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变电站建筑、安装、调试工程。

变电建筑工程：

（一）主要生产工程：主要生产建筑，配电装置建筑，供水系统，消防系统；

（二）辅助生产工程：辅助生产建筑，站区性建筑，特殊构筑物，全站沉降观测点，站区绿化；

（三）与站址有关的单项工程：

地基处理，站外排水，施工降水，临时施工电源，临时施工道路，临时施工防护工程；

（四）其他费用工程：白蚁防治；

变电安装工程：

（一）主要生产工程：主变压器系统，配电装置，无功补偿，控制及直流系统，站用电系统，电缆及接地，远动系统，全站调试；

（二）对侧220千伏公明站间隔改造工程、对侧220千伏科学城一间隔改造工程、对侧110千伏客涌站间隔改造工程、对侧110千伏罗川站间隔改造工程、对侧110千伏燕罗站间隔改造工程。

| 建设单位（公章） | 设计单位（公章） | 监理单位（公章） | 施工单位（公章） |
|---|---|---|---|
| 负责人：高贺<br>2024年09月27日 | 负责人：宋宪春<br>2024年09月27日 | 负责人：<br>2024年9月26日 | 负责人：<br>2024年09月26日 |

项目序号：3 220千伏创业站#4主变扩建工程监理




# 220千伏创业站#4主变扩建工程监理合同

CHINA SOUTHERN POWER GRID

合同编号：09000020210104020900579

甲方：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乙方：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 合同协议书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委托人名称，以下简称“委托人”）为实施 220 千伏创业站#4 主变扩建工程（项目名称），已接受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人名称，以下简称“监理人”）对该项目监理投标。委托人和监理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合同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专用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招标文件（含答疑及澄清）；

（6）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监理大纲（含澄清）；

（7）委托人要求；

（8）图纸；

（9）监理报酬清单；

（10）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工程概况：

（一）220 千伏创业站#4 主变扩建工程

本期扩建 240 兆伏安主变压器 1 台（#4 主变）；主变 10 千伏侧安装 6 组 8 兆乏并联电容器。

本期在围墙内预留位置扩建，不新征用地。

4. 监理服务范围： 勘察设计、施工准备（含三通一平）、施工（含通信）、竣工结算、缺陷责任期、电子化移交的全过程监理。按照建设单位要求使用工程信息管理系统。

5. 项目质量目标： 满足国家、行业、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质量标准、控制标准和验收规范，在质量管理过程中达到或超过质量标准，通过各级验收合格并完成启动投产。 。

6. 安全目标： 杜绝人身死亡事故、杜绝人身重伤事故；杜绝重大设备、一般及以上质量

事故，确保工程“零缺陷”投运。

7. 文明施工目标： 按照《基建安全管理业务指导书》的要求和标准布置施工现场的文明施工设施，创造良好和规范的安全文明施工环境 。

8. 造价控制目标： 工程总投资控制在批准的预算之内。满足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标准设计和典型造价、绿色电网建设行动指南 。

9. 项目监理服务期限：92 历天，计划开始监理日期： 2021 年 12 月 30 日 ，计划完成监 理 日 期 ： 2022 年 4 月 1日 。（实际日期按照委托人在开始监理通知中载明的开始监理日期、竣工日期为准）。

10. 合同价格及支付条件

10.1 合同总价暂定为人民币含税¥199,909.81 元（大写：壹拾玖万玖仟玖佰零玖元捌角壹分），增值税税率 6 %（投标下浮率 4.2 %），当国家税率发生调整时，以合同签订时的不含税价款重新计算后续含税价款。

10.2 支付条款及程序在合同条款和附件中另有规定。

11. 总监理工程师：黎柏旺 ，身份证号码： 452523197405241419 ，注册号： 44007494 。12.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13. 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以本合同签字日期为准 年 ____/_月 ____/__日签订。

14. 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深圳市罗湖区 签订。

15.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 叁 份，监理人执 叁 份。

16. 承诺

委托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监理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本工程建设监理服务工作。

监理人承诺，监理人已仔细阅读合同中列明的中国南方电网有限公司基建管理各项管理规定，在项目执行期间自愿服从并严格遵守合同中各项管理规定的要求。在项目执行期间如若违反相关管理规定，监理人自愿接受委托人相关的处罚（如通报批评、承包商考核扣分、停止投标资格以及依照合同额相关比例进行扣罚）。

17. 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含工程洽商记录、会议纪要、工程变更、现场签证、索赔和合同价款调整报告等修正文件），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委托人、监理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上述的日期签字并加盖公章，并将依法执行本合同。

（本页以下为签署页，无正文）

委托人：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期：2021 年 11 月 22 日

开户银行：建行罗湖支行

账号：44201528600059166666

电话：0755-8933255

监理人：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期：2021 年 11 月 22 日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州水均岗支行

账号：680857737992

电话：020-32116636

## 附件二：监理服务范围、内容和要求

# 监理服务范围、内容和要求

**1 监理服务范围：** 勘察设计、施工准备（含三通一平）、施工（含通信）、竣工结算、缺陷责任期、电子化移交的全过程监理。按照建设单位要求使用工程信息管理系统 。

**2 监理服务内容和要求**

**2.1 监理工作职责**

2.1.1 职责

2.1.1.1 委托人（业主项目部）负责对监理项目部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价。

2.1.1.2 监理项目部应严格执行本手册，对发现的问题及时通过监理人向委托人和有关单位反馈。

2.1.1.3 监理项目部资源配置

1）监理项目部人员配置

监理人应在建设工程监理合同订立后，及时将总监理工程师任命书及监理项目部人员组成一览表和相关设施配置一览表书面报送委托人。

监理人需要调整总监理工程师的，应征得委托人同意并书面通知；需要调整专业监理工程师的，总监理工程师应书面通知委托人和施工项目部。监理项目部的人员配置应遵守监理人投标的承诺和满足工程建设的需要。

（1）主网变电站、换流站工程监理人员配置基本要求

主网变电站、换流站工程监理人员配置基本要求见表 1。

**表1 主网变电站、换流站工程监理人员配置基本要求**

| 序号 | 监理项目部名称 | 总监理工程师 | 总监理工程师代表或副总监理工程师 | 专业监理工程师 | | 安全监理工程师 | 监理员 | 造价人员 | 信息管理人员 |
|---|---|---|---|---|---|---|---|---|---|
| | | | | 土建 | 电气 | | | | |
| 1 | ±800kV 及以下换流站工程 | 1 | 根据需要配备 | 3 | 3 | 1 | 按专业需要配置 | 1 | 1 |
| 2 | 500kV 及以上交流变电工程 | 1 | 根据需要配备 | 2 | 2 | 1 | 按专业需要配置 | 兼 1 | 1 |
| 3 | 220kV 变电站工程 | 1 | 根据需要配备 | 1 | 1 | 兼 1 | 按专业需要配置 | 兼 1 | 兼 1 |
| 4 | 110kV 变电站工程 | 1 | 根据需要配备 | 1 | 1 | 兼 1 | 按专业需要配置 | 兼 1 | 兼 1 |
| 5 | 35kV 变电站工程 | 1 | 根据需要配备 | 1 | 1 | 兼 1 | 按专业需要配置 | 兼 1 | 兼 1 |

注1. 上表为主网变电站、换流站工程监理人员配置基本要求，改扩建工程监理人员配置参照执行。

2. 当总监理工程师需同时兼任多个监理项目部总监工作时，应征得委托人同意。

3. 监理人应根据工程进展情况和工程施工强度及时派驻人员进场。在施工高峰期或针对特殊工程项目应适当增加监理人员数量。

（2）主网线路工程监理人员配置基本要求

主网线路工程监理人员配置基本要求见表2。

**表2 主网线路工程监理人员配置基本要求**

| 序号 | 监理项目部名称 | 总监理工程师 | 总监理工程师代表或副总监理工程师 | 专业监理工程师 | 安全监理工程师 | 监理员 | 造价人员 | 信息管理人员 |
|---|---|---|---|---|---|---|---|---|

# 工程竣工报告

| | | | |
|---|---|---|---|
| 工程名称 | 220千伏创业站#4主变扩建工程 | | |
| 建设单位 |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 | |
| 设计单位 | 深圳供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 | |
| 监理单位 |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
| 施工单位 | 深圳市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 | |
| 项目核准文号 | | 初设批准文号 | |
| 合同承包价（万元） | 344.869446 万元 | | |
| 开工日期 | 2022 年 8 月 11 日 | 竣工日期 | 2023 年 11 月 13 日 |

实际完成主要工程量：

本期新建主变、电容器、设备支架等基础，以及硬化地坪、电缆沟、主变水喷雾系统等。

本期新建主变压器 1 台 240 MVA，220kV 主变压器进线间隔的扩建、110kV 主变压器进线间隔的扩建、10kV 配电装置的扩建（含电容器 10kv 无功补偿电容器组 1×（6×8）Mvar）同时装设与一次部分相应的控制、保护、通讯远动等设施，同时建设与之配套的附属设施。

本期 220kV 配电装置接线形式同前期，即双母线接线；在 220kV GIS 场地预留位置扩建 1 回 220kV GIS #4 主变进线间隔。

本期 110kV 配电装置接线形式同前期，即双母单分段接线；在 110kV GIS 室外场地预留位置扩建 1 回完整的 110kV GIS #4 主变进线间隔及相应的母线。

| 建设单位（公章） | 设计单位（公章） | 监理单位（公章） | 施工单位（公章） |
|---|---|---|---|
| 负责人： | 负责人： | 负责人： | 负责人： |
|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 年 11 月 13 日 | 年 月 日 |

项目序号：4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110 千伏珠宝输变电工程监理

中国南方电网
CHINA SOUTHERN POWER GRID

#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110 千伏珠宝输变电工程监理合同

CHINA SOUTHERN POWER GRID

合同编号：09000020190104O2GXZH00469

甲方：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乙方：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 合同协议书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委托人名称，以下简称“委托人”）为实施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110 千伏珠宝输变电工程监理（项目名称），已接受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监理人名称，以下简称“监理人”）对该项目监理投标。委托人和监理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1. 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合同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专用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招标文件（含答疑及澄清）；

（6）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监理大纲（含澄清）；

（7）委托人要求；

（8）图纸；

（9）监理报酬清单；

（10）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工程概况：（一）110 千伏珠宝变电站工程

本期建设 63 兆伏安主变压器 3 台：110 千伏出线 4 回；10 千伏出线 48 回；每台主变 10 千伏侧安装 2 组 6 兆乏 SVG 成套设备。110 千伏采用单母线分段接线，#2 主变跨接在两段母线上；10 千伏采用单母线分段四段母线接线，#2 主变双臂进线。主变采用三相双绕组、风冷、强迫气循环、有载调压变压器。110 千伏采用户内 GIS 设备。本工程按最终规模一次征地。全站总用地面积 0.0954 公顷，为建筑物的外墙轮廓线。全站总建筑面积 2847 平方米。

（二）220 千伏水贝变电站保护改造工程

本期水贝至珠宝 2 回新建 110 千伏线路，每回线路水贝站侧配置 1 套光纤电流差动保护。

（三）110 千伏笋岗变电站保护改造工程

本期笋岗至珠宝 1 回新建 110 千伏线路，笋岗站侧配置 1 套光纤电流差动保护。

（四）110 千伏水贝至珠宝双回电缆工程

新建双回电缆线路路径长 1.573 千米。电缆采用 FY-YJLW03-Z-64/110-1×1200 交联聚乙烯绝缘铜芯电缆。

（五）110 千伏珠宝至笋岗单回电缆工程

新建单回电缆线路路径长 1.75 千米。电缆采用 FY-YJLW03-Z-64/110-1×800 交联聚乙烯绝缘铜芯电缆。

（六）光纤通信工程

沿水贝至珠宝电缆线路建设1根36芯（36芯G.652光纤）无金属管道光缆，光缆路径长1.683千米。

沿珠宝至笋岗电缆线路建设1根36芯（36芯G.652光纤）无金属管道光缆，光缆路径长2.722千米。

4. 监理服务范围：施工准备（含三通一平）、施工（含通信）、竣工结算、缺陷责任期、电子化移交的全过 程监理，其中根据代建协议，110 千伏珠宝变电站土建监理为代建单位负责。

5. 项目质量目标：满足国家、行业、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质量标准、控制标准和验收规范，在质量管理过程中达到或超过质量标准，通过各级验收合格并完成启动投产。

6. 安全目标：杜绝人身死亡事故、杜绝人身重伤事故，杜绝重大设备、一般及以上质量事故，确保工程 “零缺陷”投运。

7. 文明施工目标：按照《基建安全管理业务指导书》的要求和标准布置施工现场的文明施工设施，创造良好和规范的安全文明施工环境。

8. 造价控制目标：工程总投资控制在批准的预算之内。满足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标准设计和典型造价、绿色电网建设行动指南要求。

9. 项目监理服务期限：305 天，计划开始监理日期：2020 年 3 月 31 日，计划完成监理日期：2021 年 1 月 30 日。（实际日期按照委托人在开始监理通知中载明的开始监理日期、竣工日期为准）。

10. 合同价格及支付条件

10.1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 万元（大写:人民币 /，投标下浮率 4.8%），增值税税率为 6%。

10.2 支付条款及程序在合同条款和附件中另有规定。

11. 总监理工程师：李正林，身份证号码：430423198201214711，注册号：44012689。

12.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13. 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以本合同签字日期为准）年 /月 /日签订。

14. 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深圳市罗湖区 签订。

15.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 叁 份，监理人执 叁 份。

16. 承诺

委托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监理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本工程建设监理服务工作。

监理人承诺，监理人已仔细阅读合同中列明的中国南方电网有限公司基建管理各项管理规定，在项目执行期间自愿服从并严格遵守合同中各项管理规定的要求。在项目执行期间如若违反相关管理规定，监理人自愿接受委托人相关的处罚（如通报批评、承包商考核扣分、停止投标资格以及依照合同额相关比例进行扣罚）。

17. 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含工程洽商记录、会议纪要、工程变更、现场签证、索赔和合同价款调整报告等修正文件），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委托人、监理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上述的日期签字并加盖公章，并将依法执行本合同。

（本页以下为签署页，无正文）

| | |
|---|---|
| 委托人（盖单位章）： | 监理人（盖单位章）： |
| 法定代表人<br>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 法定代表人<br>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
| 日期：2019年12月27日 | 日期：2019年12月27日 |
| 开户银行：建行罗湖支行 |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州水均岗支行 |
| 帐号：44201528600059166666 | 帐号：680857737992 |
| 电话：0755-88933772 黄湘东 | 电话：020-32117623 |

# 工程竣工报告

| | | | |
|---|---|---|---|
| 工程名称 | 110千伏水贝至珠宝双回电缆线路工程 | | |
| 建设单位 | 深圳供电局 | | |
| 设计单位 | 深圳新能电力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 | | |
| 监理单位 |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
| 施工单位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 | | |
| 项目核准文号 | 深发改备案(2017)0019号 | 初设批准文号 | |
| 合同承包价（万元） | 1166.26 | | |
| 开工日期 | 2012年6月10日 | 竣工日期 | 2015年7月8日 |

实际完成主要工程量：

本工程位于深圳市罗湖区，110千伏水贝至珠宝双回电缆线路工程为新建双回电缆从220kV水贝站出线后，利用门水线电力隧道敷设至A2处、穿越布心路，沿布心路北侧走线至翠竹路后，向北走线100m后横穿翠竹路至东昌小学西北角，随后沿宝润路走线至110kV珠宝站，新建双回电缆线路路径长2×1.42km。

| 建设单位（章） | 设计单位（章） | 监理单位（章） | 施工单位（章） |
|---|---|---|---|
| 负责人： | 负责人： | 负责人： | 负责人： |
|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 2015年7月8日 | 年 月 日 |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珠宝输变电工程监理项目部

# 输 变 电 工 程 竣 工 报 告

| | | | |
|---|---|---|---|
| 工程名称 | 110千伏珠宝变电站工程 | 工程地点 | 深圳市罗湖区 |
| 建设单位 |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 建筑面积(㎡) / km | 2847 |
| 设计单位 | 深圳新能电力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 | 结构 / 层数 | 5 |
| 监理单位 |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合同工期 | 221 日历天 |
| 施工单位 | 深圳市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 实际工期 | 671 日历天 |
| 开工日期 | 2021 年 09 月 05 日 | 竣工日期 | 2023 年 07 月 08 日 |
| 验收日期 | 2022 年 10 月 25 日 | 合同造价 | 472.0146 万元 |
| 工程主要内容 | 本期建设63兆伏安主变压器3台：110千伏出线4回；10千伏出线48回；每台主变10千伏侧安装常规油浸式电力电容器。110千伏采用单母线分段接线，#2主变跨接在两段母线上；10千伏采用单母线分段四段母线接线，#2主变双臂进线。主变采用三相双绕组、风冷、强迫气循环、有载调压变压器。110千伏采用户内GIS设备。本工程按最终规模一次征地。全站总用地面积0.0954公顷，为建筑物的外墙轮廓线。全站总建筑面积2847平方米。<br>220 千伏水贝变电站保护改造工程<br>本期水贝至珠宝 2 回新建 110 千伏线路，每回线路水贝站侧配置 1 套光纤电流差动保护。 | | |
| 工程质量评定意见 | 110千伏珠宝变电站工程经业主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以及变电管理所、输电管理所等各部门验收合格，无影响送电投运的缺陷问题，同意启动送电投运。 | | |
| 验收意见 | | | |

| 建设单位(公章) | 设计单位(公章) | 监理单位(公章) | 施工单位(公章) |
|---|---|---|---|
| 负责人： | 负责人： | 负责人： | 负责人： |
| 2023年 7月8日 | 2023年 7月8日 | 2023年 7月8日 | 2023年 7月8日 |

项目序号：5 110千伏秋悦输变电工程监理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 合同协议书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委托人名称，以下简称“委托人”）为实施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批输变电工程监理合同（标段3）（项目名称），已接受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监理人名称，以下简称“监理人”）对该项目监理投标。委托人和监理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合同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专用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招标文件（含答疑及澄清）；

（6）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监理大纲（含澄清）；

（7）委托人要求；

（8）图纸；

（9）监理报酬清单；

（10）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工程概况：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批输变电工程监理招标（第3标段）：包括220千伏清中甲乙线改电缆及配套改造工程、110千伏秋悦输变电工程、110千伏红树湾二扩建工程。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220千伏清中甲乙线改电缆及配套改造工程规模：**

（一）500kV现祯甲乙线N33~N34改造工程：(1)新建双回线路长约 2×0.308km，新建双回路耐张塔2基，四回路耐张塔2基，导线采用 6×JL/LB1A-630/45 铝包钢芯铝绞线，四回路段长0.075km 地线2根为OPGW光缆(其中1条在220kV鹏清线N75～N77改造工程中建设)，双回路段长 0.233km，地线1根为JLB40-150铝包钢绞线，1根为48芯OPGW光缆。(2)利用原线路N31～新N33、新N34～N37 两个耐张段共计长1.988km 导地线重新紧线调整弧垂。(3)拆除原现祯甲乙线N31～N32段双回导地线长2×0.251km，拆除双回路耐张塔1基、双回路悬垂转角塔1基，共计拆除导线 JL/LB20A-630/45铝包钢芯铝绞线18.1t，拆除 JLB40-150铝包钢绞线0.17t，拆除铁塔重 199.04t。(4)对压接旧导地线的新N33小号侧和新N34大号侧共计72个导线耐张线夹、2个地线耐张线夹进行X光检测。(5)在新N33+1、新N33+2塔各安装1套视频监测装置。

（二）220kV清中甲乙线改电缆工程（电缆部分）：新建电缆路径长约 2×3.75km，新建电缆终

端场 2 座，新建清水河站进线档架空线路径（0.055+0.021）km。电缆截面为 2500mm2；架空线导线 截面为 2×630mm2。

（三）220kV 清中甲乙线改电缆配套终端场工程。

（四）220kV 清中甲乙线改电缆工程（架空部分）。

（五）220kV 鹏清甲乙线 N75～N77 改造工程：(1)新建双回线路长 2×0.289km，其中与现祯甲乙线同塔四回路段长 0.075km，本工程新建线路利用现状鹏清甲乙线 N75、N77 及同期 500kV 现祯甲乙线 N33～N34 改造工程新建的新 N33+1(本工程编号新 N76)、新 N33+2(本工程编号新 N76+1)共 4 基铁塔挂线，无新建铁塔，导线采用 2×JL/LB1A-630/45 铝包钢芯铝绞线，四回路段为两根 OPGW 光缆（其中 1 根在 500kV 现祯甲乙线 N33～N34 改造工程中架设），双回路段 1 根 JLB40-150 铝包钢绞线，1 根为 36 芯 OPGW 光缆。(2)为使得清中甲乙线拆除后四回路塔受力平衡，将原鹏清甲线 3 及该侧地线 N67～N69、N77～N78 两个耐张段分别从 N69、N77 塔左侧改挂至右侧共计 1.13km，改挂段耐张塔 3 基，

直线塔1基，导线采用2×JL/LB1A-630/45铝包钢芯铝绞线，地线采用JLB40-150铝包钢绞线。(3) 更换鹏清甲乙线 N77～N78 两基双回路杆号牌，调换调整后鹏清甲乙线N69～N75段共计7基塔双回路 杆号牌及乙线单回相序牌。(4)拆除原鹏清甲乙线N75～N77双回导地线长2×0.29km，拆除鹏清甲线 N67～N69、N77～N78 共计1.13km单回导地线，拆除导线LGJ-630/55 共计22.66t，拆除地线LGJ-95/55 共计1t。鹏清甲乙线与清中甲乙线同塔部分铁塔及清中甲乙线的拆除在220千伏清中甲乙线改电缆工程中实施。

110千伏秋悦输变电工程规模：

（一）变电工程

本站最终建设规模为3台6.3万千伏安主变压器，本期建设规模为2台6.3万千伏安主变压器，同时装设相应容量的无功补偿电容器及其它附属设备。

配电装置楼按全户内GIS综合楼布置，与平安产险大厦裙楼贴邻合建，地下1层、地上3层，不设围墙。110千伏配电装置采用单母线断路器分段接线，#2主变跨接在两段母线上；10千伏配电装置采用单母线分段四段母线接线，其中#2主变双臂进线，2段分为2A和2B两个半段，10千伏三段母线间设分段联络开关。

（二）线路工程：本站110千伏最终出线4回，本期建设3回。具体工程如下：

(1)110千伏滨河至秋悦双回线路工程。新建单回110千伏滨河至秋悦Ⅰ回电缆线路长约1×1.94千米，电缆导体铜截面为1200平方毫米；新建单回110千伏滨河至秋悦Ⅱ回电缆线路，长约1×0.3 千米，解口110千伏滨河站至口岸站线路接入秋悦站，并利用部分旧电缆，电缆导体铜截面为800平方毫米。

(2)110千伏口岸至秋悦单回线路工程：新建单回电缆长约1×0.5千米，解口110千伏滨河站 至口岸站线路接入秋悦站，并利用部分旧电缆，电缆导体铜截面为800平方毫米。

(3) 10千伏最终出线48回，本期出线32回。

（三）光纤通信工程：本期新建2条36芯光缆，具体情况如下：

(1)110千伏滨河至秋悦光缆工程。新建滨河站至秋悦站1条36芯管道光缆，新建光缆路径长 度约2.4千米。

(2)110千伏口岸至秋悦光缆工程。新建口岸站至秋悦站1条36芯管道光缆，新建光缆路径长 度约3.5千米。

（四）对侧变电站扩建工程：本期在对侧220千伏滨河站原预留备用间隔位置扩建1回110千伏电缆出线间隔，形成滨河站至秋悦站Ⅰ回线路，并利用原口岸线110千伏间隔，形成滨河站至秋悦站Ⅱ回线路，不改变原有接线形式。

110千伏红树湾二扩建工程规模：

（一）变电工程：110千伏红树湾二站最终建设规模为3台6.3万千伏安主变压器，正在建设110千伏红树湾二输变电工程计划投产2台6.3万千伏安变压器，本期扩建工程再投产1台6.3万千伏安变压器，新增10千伏出线间隔16个。

4. 监理服务范围：勘察设计、施工准备（含三通一平）、施工（含通信）、竣工结算、缺陷责任期、电子化移交的全过程监理。按照建设单位要求使用工程信息管理系统。

5. 项目质量目标：满足国家、行业、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质量标准、控制标准和验收规范，在质量管理过程中达到或超过质量标准， 通过各级验收合格并完成启动投产。

6. 安全目标：杜绝人身死亡事故、杜绝人身重伤事故；杜绝重大设备、一般及以上质量事故，确保工程“零缺陷”投运。

7. 文明施工目标：按照《基建安全管理业务指导书》的要求和标准布置施工现场的文明施工设施，创造良好和规范的安全文明施工环境。

8. 造价控制目标：工程总投资控制在批准的预算之内。满足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标准设计和典型造价、绿色电网建设行动指南。

9. 项目监理服务期限：

（1）220千伏清中甲乙线改电缆及配套改造工程计划工期：215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7月15日，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2月15日。

（2）110千伏秋悦输变电工程：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9月15日，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10月17日，总工期：397日历天。

（3）110千伏红树湾二扩建工程：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9月15日，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4月20日，总工期：217日历天。

（实际日期按照委托人在开始监理通知中载明的开始监理日期、竣工日期为准）。

10. 合同价格及支付条件

10.1 合同总价暂定为人民币 2,068,054.95 元（大写:人民币 贰佰零陆万捌仟零伍拾肆元玖角伍分 ，投标下浮率 4%），含税，增值税税率 6%，其中：

(1)220 千伏清中甲乙线改电缆及配套改造工程监理费 暂定价 620575.52 元

(2)110 千伏秋悦输变电工程监理费 暂定价 1384140.54 元

(3)110 千伏红树湾二扩建工程监理费 暂定价 63338.88 元

10.2 支付条款及程序在合同条款和附件中另有规定。

（本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委托人：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期：2020 年 7 月 7 日

开户银行：建行罗湖支行

账号：44201528600059166666

电话：88933711 李志航、88933261 朱丹龙

监理人：广东广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期：2020 年 7 月 7 日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州水均岗支行

账号：680857737992

电话：020-32117609

附件二：监理服务范围、内容和要求

# 监理服务范围、内容和要求

1 监理服务范围：勘察设计、施工准备（含三通一平）、施工（含通信）、竣工结算、缺陷责任期、电子化移交的全过程监理。按照建设单位要求使用工程信息管理系统 。

2 监理服务内容和要求

2.1 监理工作职责

2.1.1 职责

2.1.1.1 委托人（业主项目部）负责对监理项目部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价。

2.1.1.2 监理项目部应严格执行本手册，对发现的问题及时通过监理人向委托人和有关单位反馈。

2.1.1.3 监理项目部资源配置

1）监理项目部人员配置

监理人应在建设工程监理合同订立后，及时将总监理工程师任命书及监理项目部人员组成一览表和相关设施配置一览表书面报送委托人。

监理人需要调整总监理工程师的，应征得委托人同意并书面通知；需要调整专业监理工程师的，总监理工程师应书面通知委托人和施工项目部。监理项目部的人员配置应遵守监理人投标的承诺和满足工程建设的需要。

（1）主网变电站、换流站工程监理人员配置基本要求

主网变电站、换流站工程监理人员配置基本要求见表 1。

表1 主网变电站、换流站工程监理人员配置基本要求

| 序号 | 监理项目部名称 | 总监理工程师 | 总监理工程师代表或副总监理工程师 | 专业监理工程师 | | 安全监理工程师 | 监理员 | 造价人员 | 信息管理人员 |
|---|---|---|---|---|---|---|---|---|---|
| | | | | 土建 | 电气 | | | | |
| 1 | ±800kV 及以下换流站工程 | 1 | 根据需要配备 | 3 | 3 | 1 | 按专业需要配置 | 1 | 1 |
| 2 | 500kV 及以上交流变电工程 | 1 | 根据需要配备 | 2 | 2 | 1 | 按专业需要配置 | 兼 1 | 1 |
| 3 | 220kV 变电站工程 | 1 | 根据需要配备 | 1 | 1 | 兼 1 | 按专业需要配置 | 兼 1 | 兼 1 |
| 4 | 110kV 变电站工程 | 1 | 根据需要配备 | 1 | 1 | 兼 1 | 按专业需要配置 | 兼 1 | 兼 1 |
| 5 | 35kV 变电站工程 | 1 | 根据需要配备 | 1 | 1 | 兼 1 | 按专业需要配置 | 兼 1 | 兼 1 |

注1. 上表为主网变电站、换流站工程监理人员配置基本要求，改扩建工程监理人员配置参照执行。

2. 当总监理工程师需同时兼任多个监理项目部总监工作时，应征得委托人同意。

3. 监理人应根据工程进展情况和工程施工强度及时派驻人员进场。在施工高峰期或针对特殊工程项目应适当增加监理人员数量。

（2）主网线路工程监理人员配置基本要求

主网线路工程监理人员配置基本要求见表2。

# 工程竣工报告

| | | | |
|---|---|---|---|
| 工程名称 | 110千伏秋悦输变电工程----110千伏滨口线解口进秋悦站线路工程 | | |
| 建设单位 |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 | |
| 设计单位 | 深圳供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 | |
| 监理单位 |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
| 施工单位 | 深圳市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 | |
| 项目核准文号 | 深福田发改备案【2019】0305号 | 初设批准文号 | 深供电基建【2020】15号 |
| 合同承包价（万元） | 1509.715965万元 | | |
| 开工日期 | 2021年06月02日 | 竣工日期 | 2022年07月28日 |

实际完成主要工程量：

110千伏滨口线解口进秋悦站，形成110千伏滨河至秋悦Ⅱ回线路、110千伏口岸至秋悦单回线路；其中，滨河至秋悦Ⅱ回线路新建部分长度约为270米，利旧1100米；110千伏口岸至秋悦单回线路长度约为240米，利旧2750米。电缆选用FY-YJLW03-Z-64/110kV-800mm$^2$。

| 建设单位（公章） | 设计单位（公章） | 监理单位（公章） | 施工单位（公章） |
|---|---|---|---|
| 负责人： | 负责人： | 负责人： | 负责人： |
| 2022年7月28日 | 2022年7月28日 | 2022年7月28日 | 2022年7月28日 |

# 工程竣工报告

| | | | |
|---|---|---|---|
| 工程名称 | 110千伏秋悦输变电工程----110千伏秋悦变电站工程 | | |
| 建设单位 |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 | |
| 设计单位 | 深圳供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 | |
| 监理单位 |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
| 施工单位 | 深圳市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 | |
| 项目核准文号 | 深福田发改备案【2019】0305号 | 初设批准文号 | 深供电基建【2020】15号 |
| 合同承包价（万元） | 1509.715965万元 | | |
| 开工日期 | 2021年06月02日 | 竣工日期 | 2022年07月28日 |

实际完成主要工程量：

该站为合建式变电站，由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和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合建。

1、土建部分：10千伏秋悦输变电工程无变电站土建内容。

2、电气部分：新建63兆伏安主变压器2台，110千伏出线3回，10千伏出线32回，每组主变10千伏侧安装2组SVG 7500千乏，110千伏本期采用单母线断路器分段接线，#2主变跨接在两段母线上；主变采用110千伏低损耗三相双卷风冷有载调压型无油变压器；110千伏采用户内GIS，一次上齐。

| 建设单位（公章） | 设计单位（公章） | 监理单位（公章） | 施工单位（公章） |
|---|---|---|---|
| 负责人：<br>2022年7月28日 | 负责人：<br>2022年7月28日 | 负责人：<br>2022年7月28日 | 负责人：<br>2022年7月28日 |

# （四）、投标人获奖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奖项名称 | 获奖者 | 奖项级别 | 颁奖单位 | 颁奖时间 |
|---|---|---|---|---|---|---|
| 1 | 220kV 塘下变电站工程 |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2024年度基建优质工程奖 |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省级电网公司 |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 2025 年 05 月 |
| 2 | 乌东德电站送电广东广西特高压多端直流示范工程 | 国家优质工程金奖 |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国家级 |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 2023 年 12 月 |
| 3 | 云贵互联通道工程 | 国家优质工程奖 |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国家级 |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 2023 年 12 月 |
| 4 | 500kV 神华国华广投北海电厂送出工程 | 中国南方电网优质工程奖 |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省部级 |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 2024 年 11 月 |
| 5 | 110 千伏秋悦变电站工程 | 中国南方电网优质工程奖 |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省部级 |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 2024 年 11 月 |

备注：以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为准。

奖项级别分为：填写国家级、省部级、省级电网公司、省级行业协会。

其中，国家级的奖项指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金奖、国家优质工程奖、安装之星等国家部委或国家级行业协会颁发的奖项，省部级的奖项指由省部级单位或部门（如中电联、省部级协会或单位、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等）颁发的奖项（如中国电力优质工程奖），省级电网公司的奖项指由各省电网公司（或等同省网级别，如南网、国网分子公司）颁发的奖项（如安全、文明、优质样板工程）；省级行业协会的奖项指各省、直辖市或自治区的行业协会颁发的奖项。

#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办公室文件

办基建〔2025〕26号

## 关于表彰公司2024年度基建优质工程的通报

建设分公司，各供电局，深圳市华睿欣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为持续提升电网项目建设质量，充分发挥“创优引领”作用，打造优质精品工程，根据《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基建优质工程评选管理业务指导书》等制度规定，公司基建部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基建优质工程评选工作。经成果初评、现场与文件核查、会议评定，决定授予500kV深汕变电站工程等21个项目为“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2024年度基建优质工程”称号（获奖名单详见附件），现予以表彰。

请各相关部门、单位认真总结经验，强化基建工程质量管理，深入践行项目“零缺陷”移交，坚持高标准、严要求，追求卓越、

精益求精，树立工程质量标杆，推动电网建设高质量发展。

特此通报。

附件：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2024年度基建优质工程奖获奖名单（另附）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办公室

2025年5月22日

建〔2025〕26号附件

#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2024年度基建优质工程获奖名单（排名不分先后）

| 电压等级 | 工程名称 | 建设单位 | 参建单位 | | 参建人员 |
|---|---|---|---|---|---|
| 110kV及以上电网基建项目 | 500kV深汕变电站工程 | 建设分公司 | 设计 | 深圳供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 建设单位：[illegible]、郭伟华、[illegible]、李威、邵[illegible]<br>设计单位：王[illegible]金<br>施工单位：李凯[illegible]欧[illegible]明<br>监理单位：张忍、[illegible] |
| | | | 施工 | 广东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 |
| | | | 监理 | 深圳市威彦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 |
| | 220kV门前变电站工程 | 建设分公司 | 设计 | 深圳市供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 建设单位：彭鹏、崔磊、梁宇君、欧海林、寇世[illegible]<br>设计单位：胡滨、孙彬<br>施工单位：张朝斌、陶虎<br>监理单位：刘兵东、李佳洋 |
| | | | 施工 | 深圳市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 |
| | | | 监理 | 深圳市威彦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 |
| | 220kV坐海变电站工程 | 建设分公司 | 设计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设计院有限公司 | 建设单位：朱丹龙、徐跃超、祖悦强、文睿、[illegible]<br>设计单位：陈云云<br>施工单位：邓立成、杨进宇、白旭东<br>监理单位：王家兵、李鑫杰 |
| | | | 施工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 | |
| | | | 监理 | 深圳市威彦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 |
| | 220kV观福变电站工程 | 建设分公司 | 设计 | 深圳供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 建设单位：王艺衡、付成、文睿、柯淑琳、弓国[illegible]<br>设计单位：陈作文、陈卫东<br>施工单位：何强、徐煊<br>监理单位：王进、王跃 |
| | | | 施工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 | |
| | | | 监理 | 深圳市威彦达电力监理有限公司 | |
| | 220kV塘下变电站工程 | 建设分公司 | 设计 | 佛山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 建设单位：高贺、梁煜、陈锴、隋禹、黄禹铭<br>设计单位：余荣高、谭健华<br>施工单位：黄汝鑫、徐志斌<br>监理单位：李正林、周雄 |
| | | | 施工 | 广东电网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 |
| | | | 监理 |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你单位工程监理的乌东德电站送电广东广西特高压多端直流示范工程 荣获

2022-2023年度国家优质工程金奖。

特发此证。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你单位工程监理的云贵互联通道工程 荣获

2022-2023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特发此证。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 荣誉证书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你单位建设的“500千伏神华国华广投北海电厂送出工程”被评为2023年度中国南方电网优质工程奖。

项目总监：黎柏旺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

# 荣誉证书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你单位建设的“110千伏秋悦变电站工程”被评为2024年度中国南方电网优质工程奖。

项目总监：李正林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 （五）、拟派项目总监获奖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奖项名称 | 获奖者 | 奖项级别 | 颁奖单位 | 颁奖时间 |
|---|---|---|---|---|---|---|
| 1 | 220kV 塘下变电站工程 |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2024年度基建优质工程奖 |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省级电网公司 |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 2025 年 05 |
| 2 | 110 千伏秋悦变电站工程 | 中国南方电网优质工程奖 |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省部级 |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 2024 年 11 月 |
| 3 | 110 千伏东部华侨城变电站工程 | 中国南方电网优质工程奖 |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省部级 |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 2023 年 8 月 |

备注：以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为准。

奖项级别分为：填写国家级、省部级、省级电网公司、省级行业协会。

其中，国家级的奖项指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金奖、国家优质工程奖、安装之星等国家部委或国家级行业协会颁发的奖项，省部级的奖项指由省部级单位或部门（如中电联、省部级协会或单位、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等）颁发的奖项（如中国电力优质工程奖），省级电网公司的奖项指由各省电网公司（或等同省网级别，如南网、国网分子公司）颁发的奖项（如安全、文明、优质样板工程）；省级行业协会的奖项指各省、直辖市或自治区的行业协会颁发的奖项。

#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办公室文件

办基建〔2025〕26号

## 关于表彰公司2024年度基建优质工程的通报

建设分公司，各供电局，深圳市华睿欣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为持续提升电网项目建设质量，充分发挥“创优引领”作用，打造优质精品工程，根据《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基建优质工程评选管理业务指导书》等制度规定，公司基建部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基建优质工程评选工作。经成果初评、现场与文件核查、会议评定，决定授予500kV深汕变电站工程等21个项目为“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2024年度基建优质工程”称号（获奖名单详见附件），现予以表彰。

请各相关部门、单位认真总结经验，强化基建工程质量管理，深入践行项目“零缺陷”移交，坚持高标准、严要求，追求卓越、

精益求精，树立工程质量标杆，推动电网建设高质量发展。

特此通报。

附件：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2024年度基建优质工程奖获奖名单（另附）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办公室

2025年5月22日

建〔2025〕26号附件

#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2024年度基建优质工程获奖名单（排名不分先后）

| 电压等级 | 工程名称 | 建设单位 | 参建单位 | | 参建人员 |
|---|---|---|---|---|---|
| 110kV及以上电网基建项目 | 500kV深汕变电站工程 | 建设分公司 | 设计 | 深圳供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 建设单位：[illegible]、郭伟华、[illegible]、李威、邵[illegible]<br>设计单位：王[illegible]金<br>施工单位：李凯[illegible]欧[illegible]明<br>监理单位：张忍、[illegible] |
| | | | 施工 | 广东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 |
| | | | 监理 | 深圳市威彦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 |
| | 220kV门前变电站工程 | 建设分公司 | 设计 | 深圳市供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 建设单位：彭鹏、崔磊、梁宇君、欧海林、寇世[illegible]<br>设计单位：胡滨、孙彬<br>施工单位：张朝斌、陶虎<br>监理单位：刘兵东、李佳洋 |
| | | | 施工 | 深圳市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 |
| | | | 监理 | 深圳市威彦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 |
| | 220kV坐海变电站工程 | 建设分公司 | 设计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设计院有限公司 | 建设单位：朱丹龙、徐跃超、祖悦强、文睿、[illegible]<br>设计单位：陈云云<br>施工单位：邓立成、杨进宇、白旭东<br>监理单位：王家兵、李鑫杰 |
| | | | 施工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 | |
| | | | 监理 | 深圳市威彦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 |
| | 220kV观福变电站工程 | 建设分公司 | 设计 | 深圳供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 建设单位：王艺衡、付成、文睿、柯淑琳、弓国[illegible]<br>设计单位：陈作文、陈卫东<br>施工单位：何强、徐煊<br>监理单位：王进、王跃 |
| | | | 施工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 | |
| | | | 监理 | 深圳市威彦达电力监理有限公司 | |
| | 220kV塘下变电站工程 | 建设分公司 | 设计 | 佛山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 建设单位：高贺、梁煜、陈锴、隋禹、黄禹铭<br>设计单位：余荣高、谭健华<br>施工单位：黄汝鑫、徐志斌<br>监理单位：李正林、周雄 |
| | | | 施工 | 广东电网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 |
| | | | 监理 |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 荣誉证书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你单位建设的“110千伏秋悦变电站工程”被评为2024年度中国南方电网优质工程奖。

项目总监：李正林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 荣誉证书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你单位建设的“110千伏东部华侨城变电站工程”被评为2023年度中国南方电网优质工程奖。

项目总监：李正林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

# （六）、项目团队人员配置情况

**投标人项目机构组成人员配置计划表**

| 序号 | 拟任项目岗位职务 | 姓名 | 技术职称 | 注册执业资格类别 | 学历 | 其他 |
|---|---|---|---|---|---|---|
| 1 | 项目总监 | 李正林 | 高级工程师 | 注册监理工程师 | 本科 | 无 |
| 2 | 总监代表 | 刘志滨 | 高级工程师 | 注册监理工程师 | 本科 | 无 |
| 3 | 土建监理工程师兼安全 | 曹磊 | 工程师 | 注册监理工程师 | 大专 | 无 |
| 4 | 电气监理工程师兼造价 | 严新华 | 工程师 | 注册监理工程师 | 本科 | 无 |
| 5 | 安全监理员 | 袁涛 | / | 广东省安全监理员 | 大专 | 无 |
| 6 | 监理员 | 张鹤 | 助理工程师 | 广东省监理员 | 本科 | 无 |
| 7 | 监理员兼信息 | 唐纪诚 | / | 广东省监理员 | 大专 | 无 |

李正林——总监


姓名 李正林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2 年 1 月 21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宝荷路振业峦山谷花园(一期)2栋复式29E
公民身份号码 4304231982012147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7.26-2036.07.26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监理工程师名称，有权执行注册监理工程师业务，有权在工程监理业务中签署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 中华人民共和国

## 注册监理工程师
## 注册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00333081



注 册 号 44012689

注册专业

1. 电力工程

2. 房屋建筑工程

注册执业单位 广东天安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有 效 期 至 2015年 05月 13日

姓 名 李正林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2年 01月 21日

身份证号码 430423198201214711

学历(学位) 大专

所学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持证人签名

发证日期 2012年 05月 14日

执 业 印 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李正林
注册号:44012689
有效期:2015.05.13
广东天安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备 注

延续 / 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18 年 05 月 13 日

No. 00150882 认定机关（签章）
2015 年 6 月 19 日

延续 / 变更注册记录

企业名称变更为：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No. 00299428 认定机关（签章）
2017 年 7 月 24 日

备 注

延续 / 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1 年 05 月 13 日

No. 00369769 认定机关（签章）
2018 年 3 月 28 日

延续 / 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4 年 05 月 13 日

No. 00689141 认定机关（签章）
2021 年 4 月 23 日

备 注

延续 / 变更注册记录

注册专业变更为：
电力工程,机电安装工程

No. 00946987 认定机关（签章）
2023 年 06 月 29 日

延续 / 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7年05月13日

No. 01290433 认定机关（签章）
2024 年 04 月 10 日

本证书由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证人已履行并通过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专业技术资格评定工作程序，且具备本证书所标明的相应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Approved & Issued By
China Power Engineering Consulting Group Co.,Ltd.

编号：CEEC0220171201120079
No.

姓　名 Full Name：李正林

性　别 Sex：男

身份证号 ID No.：430423198201214711

专业名称 Speciality：电力工程技术/土建

资格名称 Qualification Level：高级工程师

授予时间 Conferment Date：2017年12月31日

评审委员会（章）
Conferred by

验证码：202604083001252768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李正林　　性别：男

证件号码：430423198201214711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210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20081024 |
| 生育保险 | /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501 | 112200028223 | 26992 | 2159.36 | 已参保 | / | |
| 202502 | 112200028223 | 26992 | 2159.36 | 已参保 | / | |
| 202503 | 112200028223 | 26992 | 2159.36 | 已参保 | / | |
| 202504 | 112200028223 | 26992 | 2159.36 | 已参保 | / | |
| 202505 | 112200028223 | 26992 | 2159.36 | 已参保 | / | |
| 202506 | 112200028223 | 26992 | 2159.36 | 已参保 | / | |
| 202507 | 112200028223 | 27549 | 2203.92 | 已参保 | / | |
| 202508 | 112200028223 | 27549 | 2203.92 | 已参保 | / | |
| 202509 | 112200028223 | 27549 | 2203.92 | 已参保 | / | |
| 202510 | 112200028223 | 27549 | 2203.92 | 已参保 | / | |
| 202511 | 112200028223 | 27549 | 2203.92 | 已参保 | / | |
| 202512 | 112200028223 | 27549 | 2203.92 | 已参保 | / | |
| 202601 | 112200028223 | 27549 | 2203.92 | 已参保 | / | |
| 202602 | 112200028223 | 27549 | 2203.92 | 已参保 | / | |
| 202603 | 112200028223 | 27549 | 2203.92 | 已参保 | / | |

广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6-10-05.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8223: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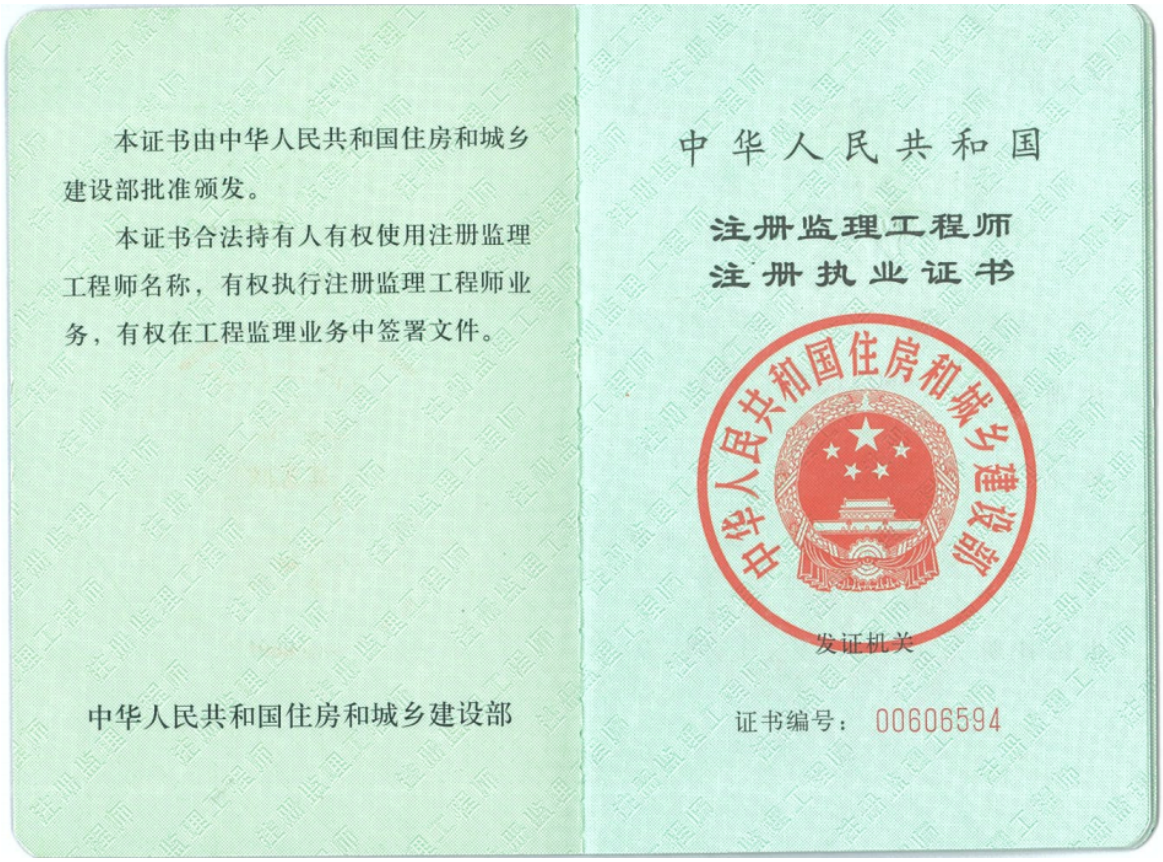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6年04月08日

刘志滨——总监代表


姓名 刘志滨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9 年 7 月 8 日
住址 江西省吉安市安福县金田乡广丘村广丘16号
公民身份号码 36242919890708463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安福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06.10-2036.06.10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监理工程师名称，有权执行注册监理工程师业务，有权在工程监理业务中签署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00606594

D1384



25

注 册 号 44023265

姓 名 刘志滨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89年 07 月 08 日

注册专业

1. 电力工程

2. 机电安装工程

注册执业单位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有 效 期 至 2024 年 05 月 20 日

持证人签名

发证日期 2021年 05月 21日

执 业 印 章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7年05月20日

认定机关（签章）

No. 01290428 2024 04 10 日

粘 贴 处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职称证书



姓　　名：刘志滨

性　　别：男性

身 份 证 号：362429198907084631

职 称 名 称：工程技术人员_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电力工程技术/土建

级　　别：高级（副高）

工 作 单 位：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证 书 编 号：ZGNJ010220230218031

资格取得时间：2023年12月31日

发证单位：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下载时间： 2025-07-10

此证书须经本人授权使用，证书核验请登录全国职称评审信息查询平台，网址：http://www.12333.gov.cn。

验证码：202604083309983429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刘志滨　　性别：男

证件号码：362429198907084631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128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20150801 |
| 生育保险 | /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501 | 112200028223 | 19492 | 1559.36 | 已参保 | / | |
| 202502 | 112200028223 | 19492 | 1559.36 | 已参保 | / | |
| 202503 | 112200028223 | 19492 | 1559.36 | 已参保 | / | |
| 202504 | 112200028223 | 19492 | 1559.36 | 已参保 | / | |
| 202505 | 112200028223 | 19492 | 1559.36 | 已参保 | / | |
| 202506 | 112200028223 | 19492 | 1559.36 | 已参保 | / | |
| 202507 | 112200028223 | 23308 | 1864.64 | 已参保 | / | |
| 202508 | 112200028223 | 23308 | 1864.64 | 已参保 | / | |
| 202509 | 112200028223 | 23308 | 1864.64 | 已参保 | / | |
| 202510 | 112200028223 | 23308 | 1864.64 | 已参保 | / | |
| 202511 | 112200028223 | 23308 | 1864.64 | 已参保 | / | |
| 202512 | 112200028223 | 23308 | 1864.64 | 已参保 | / | |
| 202601 | 112200028223 | 23308 | 1864.64 | 已参保 | / | |
| 202602 | 112200028223 | 23308 | 1864.64 | 已参保 | / | |
| 202603 | 112200028223 | 23308 | 1864.64 | 已参保 | / | |

广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6-10-05.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8223: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6年04月08日

曹磊——土建监理工程师兼安全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监理工程师名称，有权执行注册监理工程师业务，有权在工程监理业务中签署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 中华人民共和国

## 注册监理工程师
## 注册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00877301



444

注 册 号 44044909

姓 名 曹磊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8 年 08 月 28 日

注册专业

1. 电力工程

2. 房屋建筑工程

注册执业单位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7 年 09 月 04 日

持证人签名

发证日期 2024 年 09 月 05 日

注册专用章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中职证字第0900102007980号

曹磊 于二〇〇九年六月，经广州市建筑工程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土建工程师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广州市人事局

二〇〇九年 八 月 十九 日

验证码：202604082332444757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曹磊　　性别：男

证件号码：320724197808283011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159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20130124 |
| 生育保险 | /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501 | 112200028223 | 16651 | 1332.08 | 已参保 | / | |
| 202502 | 112200028223 | 16651 | 1332.08 | 已参保 | / | |
| 202503 | 112200028223 | 16651 | 1332.08 | 已参保 | / | |
| 202504 | 112200028223 | 16651 | 1332.08 | 已参保 | / | |
| 202505 | 112200028223 | 16651 | 1332.08 | 已参保 | / | |
| 202506 | 112200028223 | 16651 | 1332.08 | 已参保 | / | |
| 202507 | 112200028223 | 18213 | 1457.04 | 已参保 | / | |
| 202508 | 112200028223 | 18213 | 1457.04 | 已参保 | / | |
| 202509 | 112200028223 | 18213 | 1457.04 | 已参保 | / | |
| 202510 | 112200028223 | 18213 | 1457.04 | 已参保 | / | |
| 202511 | 112200028223 | 18213 | 1457.04 | 已参保 | / | |
| 202512 | 112200028223 | 18213 | 1457.04 | 已参保 | / | |
| 202601 | 112200028223 | 18213 | 1457.04 | 已参保 | / | |
| 202602 | 112200028223 | 18213 | 1457.04 | 已参保 | / | |
| 202603 | 112200028223 | 18213 | 1457.04 | 已参保 | / | |

广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6-10-05.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8223: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6年04月08日

严新华——电气监理工程师兼造价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监理工程师名称，有权执行注册监理工程师业务，有权在工程监理业务中签署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 注册监理工程师
# 注册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00350411



D1587

44012959

注册号

注册专业

1. 电力工程

2. *****

注册执业单位 广东天安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15 年 09 月 10 日

36

姓名 严新华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0 年 01 月 15 日

身份证号码 440112197001150671

学历(学位) 大专

所学专业 电气工程与家用电器

持证人签名

发证日期 2012 年 09 月 11 日

执 业 印 章



备 注

延续 / 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18 年 09 月 10 日

No. 00162608 认定机关（签章）

2015 年 9 月 15 日

延续 / 变更注册记录

注册专业变更为：

电力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No. 00184473 认定机关（签章）

2017 年 1 月 12 日

延续 / 变更注册记录

企业名称变更为：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No. 00299446 认定机关（签章）

2017 年 7 月 24 日

延续 / 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1 年 09 月 10 日

No. 00406170 认定机关（签章）

2018 年 8 月 23 日

备 注

延续 / 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4 年 09 月 10 日

No. 00731005 认定机关（签章）

2021 年 8 月 4 日

延续 / 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7年09月10日

No. 01370622 认定机关（签章）

2024 年 08 月 08 日

104



姓　　名：严新华

身份证号码：440112197001150671

性　　别：男

专　　业：安装工程

聘用单位：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4234400020604

初始注册日期：2023 年 01 月 20 日

颁发机关盖章：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标准定额司

发证日期：2023 年 1 月 20 日

本证书由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证人已履行并通过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专业技术资格评定工作程序，且具备本证书所标明的相应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1100001163746

Approved & Issued By

China Power Engineering Consulting Group Co.,Ltd.

编号：CEEC0320171201120029

No.

姓　　名 严新华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身份证号 440112197001150671
ID No.

专业名称 电力工程技术/电气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2017年12月31日
Conferment Date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Approved by

验证码：202604084101553789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严新华　　性别：男

证件号码：440112197001150671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168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200302 |
| 生育保险 | /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501 | 112200028223 | 19251 | 1540.08 | 已参保 | / | |
| 202502 | 112200028223 | 19251 | 1540.08 | 已参保 | / | |
| 202503 | 112200028223 | 19251 | 1540.08 | 已参保 | / | |
| 202504 | 112200028223 | 19251 | 1540.08 | 已参保 | / | |
| 202505 | 112200028223 | 19251 | 1540.08 | 已参保 | / | |
| 202506 | 112200028223 | 19251 | 1540.08 | 已参保 | / | |
| 202507 | 112200028223 | 16759 | 1340.72 | 已参保 | / | |
| 202508 | 112200028223 | 16759 | 1340.72 | 已参保 | / | |
| 202509 | 112200028223 | 16759 | 1340.72 | 已参保 | / | |
| 202510 | 112200028223 | 16759 | 1340.72 | 已参保 | / | |
| 202511 | 112200028223 | 16759 | 1340.72 | 已参保 | / | |
| 202512 | 112200028223 | 16759 | 1340.72 | 已参保 | / | |
| 202601 | 112200028223 | 16759 | 1340.72 | 已参保 | / | |
| 202602 | 112200028223 | 16759 | 1340.72 | 已参保 | / | |
| 202603 | 112200028223 | 16759 | 1340.72 | 已参保 | / | |

广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6-10-05.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8223: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6年04月08日

袁涛——安全监理员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 广东省安全监理员证书

本证书由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与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联合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安全监理员培训并考试合格。

姓　　名：袁涛
性　　别：男
身份证号：14020319980806531X
专　业 1：电力工程
专　业 2：房屋建筑工程
工作单位：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7 年 09 月 22 日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

2024 年 09 月 23 日

证书编号：A24090459

Q4V3H0G7

张鹤——监理员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GUANGDONG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SUPERVISION ASSOCIATION

# 广东省监理员证书

本证书由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监理员培训并考试合格。

姓　　名：张鹤

性　　别：男

身份证号：220323199312282039

专　业 1：房屋建筑工程

专　业 2：电力工程

工作单位：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6 年 08 月 10 日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2020 年 08 月 11 日

证书编号：C20080390

S6M5U8D4

# 唐纪诚——监理员兼资料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GUANGDONG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SUPERVISION ASSOCIATION

## 广东省监理员证书

本证书由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监理员培训并考试合格。

姓　　名：唐纪诚

性　　别：男

身份证号：441226199910184311

专　业 1：电力工程

专　业 2：房屋建筑工程

工作单位：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7 年 09 月 10 日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2024 年 09 月 11 日

证书编号：C24090228

S9P2R0B4

# （七）、履约情况及履约评价

| 序号 | 履约评价项目 | 评价单位 | 履约评价出具时间 | 评价材料类型 | 评价结果 |
|---|---|---|---|---|---|
| 1 | 深圳供电局 110KV 大铲#1 输变电工程监理 |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 2025 年 | 客户满意度调查表 | 满意 |
| 2 | 110 千伏秋悦输变电工程监理 |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 2025 年 | 客户满意度调查表 | 满意 |
| 3 | 广东电网公司清远供电局 220 千伏辉鸿站扩建第三台主变工程监理 |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清远供电局 | 2025 年 | 客户满意度调查表 | 满意 |
| 4 | 110kV 西鹅送变电工程监理 | 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柳州供电局 | 2024 年 | 客户满意度调查表 | 满意 |
| 5 | 110 千伏三峡清远阳山桔子塘风电场项目接入系统工程监理 |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清远供电局 | 2023 年 | 客户满意度调查表 | 满意 |

**备注：以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为准。**

# 顾 客 满 意 度 调 查 表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为了更好地履行合同，为您提供更好的服务，我们向贵方征询意见。信息如能得到及时反馈，我们将不胜感激！

项目名称：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110 千伏大铲#1 输变电工程监理

| 征询内容 | 满意情况 | | | 总 体 意 见 |
|---|---|---|---|---|
|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
| 设计控制方面所做的工作 | √ | | | □√满意<br>□ 基本满意<br>□ 不满意<br>**注：**请在相应栏内打 √ |
| 质量控制方面所做的工作 | √ | | | |
| 进度控制方面所做的工作 | √ | | | |
| 造价控制方面所做的工作 | √ | | | |
| 环境控制方面所做的工作 | √ | | | |
| 安全、文明施工控制方面所做的工作 | √ | | | |
| 与业主方信息交流所做的工作 | √ | | | |
| 服务提供方面所做的工作 | √ | | | |

（单位公章）

20XX 年 6 月 10 日

联系人：高坝　　电话：13560752780　　传真：

***我们的方针是：***

**守法诚信，求实创新，优质服务赢得顾客满意；**
**以人为本，持续改进，安全环保营造绿色工程。**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收集人：**

# 顾 客 满 意 度 调 查 表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为了更好地履行合同，为您提供更好的服务，我们向贵方征询意见。信息如能得到及时反馈，我们将不胜感激！

项目名称：110千伏秋悦输变电工程

| 征询内容 | 满意情况 | | | 总体意见 |
|---|---|---|---|---|
|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
| 设计控制方面所做的工作 | √ | | | ☑ 满意<br>☐ 基本满意<br>☐ 不满意<br>注：请在相应栏内打√ |
| 质量控制方面所做的工作 | √ | | | |
| 进度控制方面所做的工作 | √ | | | |
| 造价控制方面所做的工作 | √ | | | |
| 环境控制方面所做的工作 | √ | | | |
| 安全、文明施工控制方面所做的工作 | √ | | | |
| 与业主方信息交流所做的工作 | √ | | | |
| 服务提供方面所做的工作 | √ | | | |

（单位公章）

2017年6月16日

联系人：李[illegible]　电话：15013756652　传真：

***我们的方针是：***

**守法诚信，求实创新，优质服务赢得顾客满意；**
**以人为本，持续改进，安全环保营造绿色工程。**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收集人：**

# 顾 客 满 意 度 调 查 表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清远供电局：

为了更好地履行合同，为您提供更好的服务，我们向贵方征询意见。信息如能得到及时反馈，我们将不胜感激！

项目名称：广东电网公司清远供电局 220 千伏辉鸿站扩建第三台主变工程监理

| 征询内容 | 满意情况 | | | 总体意见 |
|---|---|---|---|---|
|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
| 设计控制方面所做的工作 | ✓ | | | ☐ 满意<br>☐ 基本满意<br>☐ 不满意<br>注：请在相应栏内打 √ |
| 质量控制方面所做的工作 | ✓ | | | |
| 进度控制方面所做的工作 | ✓ | | | |
| 造价控制方面所做的工作 | ✓ | | | |
| 环境控制方面所做的工作 | ✓ | | | |
| 安全、文明施工控制方面所做的工作 | ✓ | | | |
| 与业主方信息交流所做的工作 | ✓ | | | |
| 服务提供方面所做的工作 | ✓ | | | |

（单位公章）

日

联系人：黄钱　　电话：18926668995　　传真：

*我们的方针是：*

守法诚信，求实创新，优质服务赢得顾客满意；
以人为本，持续改进，安全环保营造绿色工程。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收集人：韩训谨

# 顾 客 满 意 度 调 查 表

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柳州供电局：

为了更好地履行合同，为您提供更好的服务，我们向贵方征询意见。信息如能得到及时反馈，我们将不胜感激！

项目名称：110kV 西鹅送变电工程委托监理

| 征询内容 | 满意情况 | | | 总体意见 |
|---|---|---|---|---|
|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
| 设计控制方面所做的工作 | √ | | | ☑ 满意<br>☐ 基本满意<br>☐ 不满意<br>注：请在相应栏内打 √ |
| 质量控制方面所做的工作 | √ | | | |
| 进度控制方面所做的工作 | √ | | | |
| 造价控制方面所做的工作 | √ | | | |
| 环境控制方面所做的工作 | √ | | | |
| 安全、文明施工控制方面所做的工作 | √ | | | |
| 与业主方信息交流所做的工作 | √ | | | |
| 服务提供方面所做的工作 | √ | | | |

（单位公章）

2024年 08月 07日

联系人：李强 电话：15077284080 传真：

*我们的方针是：*

**守法诚信，求实创新，优质服务赢得顾客满意；**
**以人为本，持续改进，安全环保营造绿色工程。**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收集人：

# 顾 客 满 意 度 调 查 表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清远供电局：

为了更好地履行合同，为您提供更好的服务，我们向贵方征询意见。信息如能得到及时反馈，我们将不胜感激！

项目名称：110 千伏三峡清远阳山桔子塘风电场项目接入系统工程监理

| 征询内容 | 满意情况 | | | 总体意见 |
|---|---|---|---|---|
|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
| 设计控制方面所做的工作 | √ | | | ☑ 满意<br>☐ 基本满意<br>☐ 不满意<br>注：请在相应栏内打 √ |
| 质量控制方面所做的工作 | √ | | | |
| 进度控制方面所做的工作 | √ | | | |
| 造价控制方面所做的工作 | √ | | | |
| 环境控制方面所做的工作 | √ | | | |
| 安全、文明施工控制方面所做的工作 | √ | | | |
| 与业主方信息交流所做的工作 | √ | | | |
| 服务提供方面所做的工作 | √ | | | |

（单位公章）

2023年 6月 2日

联系人：[illegible]　电话：18318690960　传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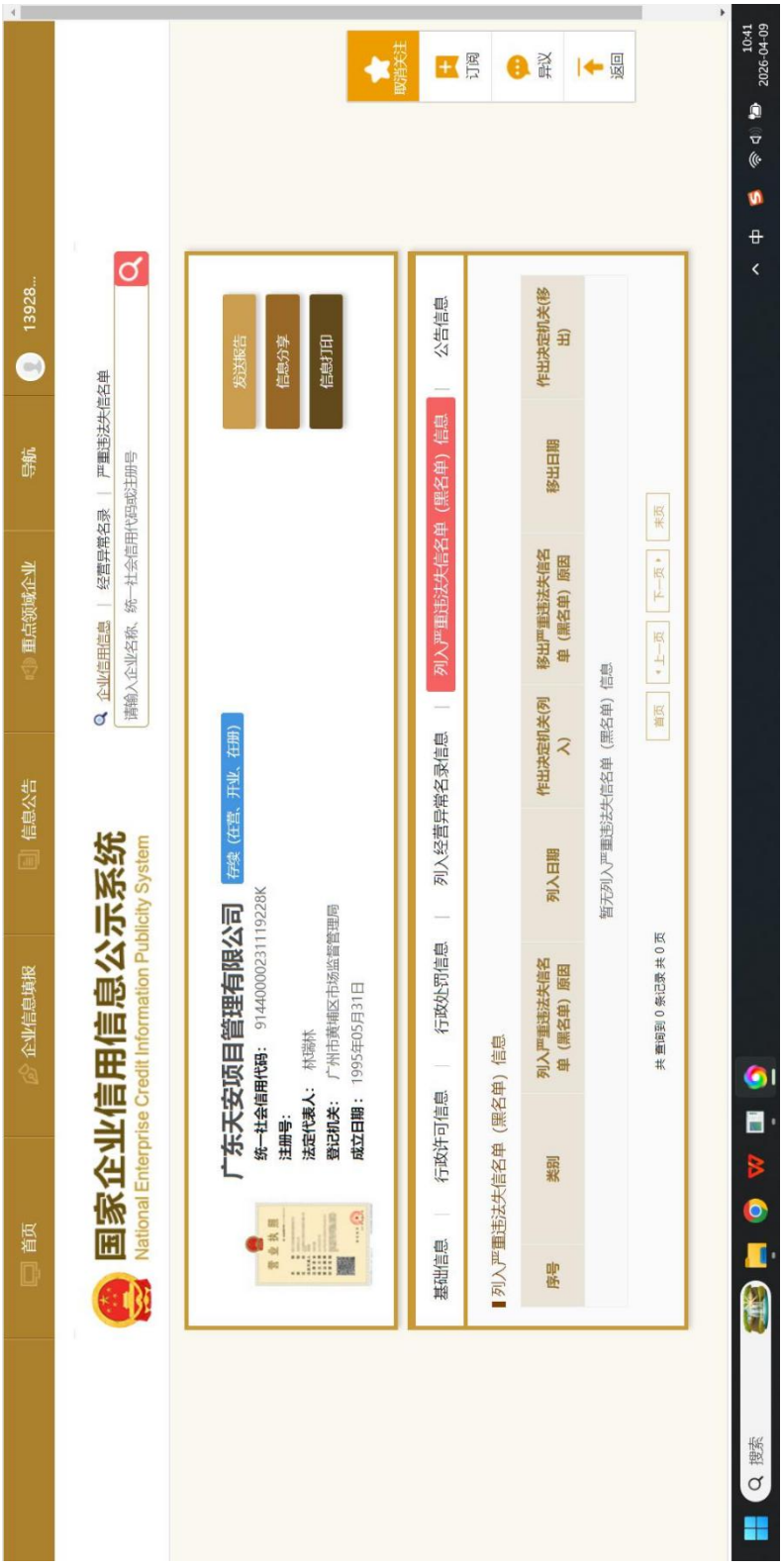
*我们的方针是：*

**守法诚信，求实创新，优质服务赢得顾客满意；**
**以人为本，持续改进，安全环保营造绿色工程。**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收集人：[illegible]

# （八）、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情况

提供投标人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网站相关信息截图。



# （九）、被最高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况

提供投标人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相关信息截图。



# （十）、近三年财务审计报告

2024 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报表

##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审　计　报　告

众环审字(2025)0205506号

## 目　录


| | 起始页码 |
|---|---|
| 审计报告 | |
| 财务报表 | |
| 资产负债表 | 1 |
| 利润表 | 3 |
| 现金流量表 | 4 |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5 |
| 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表 | 7 |
| 财务报表附注 | 8 |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报告编码：鄂25UM7ZRSZX

中审众环 ZHONGSHENZHONGHUAN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武汉市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邮政编码：430077
Zhongshenzhonghu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17-18/F, Yangtze River Industry Building,
No. 166 Zhongbei Road, Wuhan, 430077
电话 Tel：027-86791215
传真 Fax：027-85424329

# 审 计 报 告

众环审字(2025)0205506 号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安项目管理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天安项目管理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天安项目管理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天安项目管理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天安项目管理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天安项目管理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天安项目管理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天安项目管理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天安项目管理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大志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　静

中国·武汉

2025年3月31日

#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附注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 | | |
| 货币资金 | 七（一） | 160,804,582.94 | 115,497,929.06 |
| △结算备付金 | | | |
| △拆出资金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应收票据 | 七（二） | | 1,001,667.68 |
| 应收账款 | 七（三） | 21,555,701.09 | 34,093,177.01 |
| 应收款项融资 | | | |
| 预付款项 | 七（四） | 1,540,670.04 | 1,914,969.48 |
| ▲应收保费 | |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
|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 | | |
| 其他应收款 | 七（五） | 5,203,230.36 | 4,339,324.72 |
| 其中：应收股利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存货 | | | |
| 其中：原材料 | | | |
| 库存商品（产成品） | | | |
| 合同资产 | | | |
| △保险合同资产 | | | |
|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
| 流动资产合计 | | 189,104,184.43 | 156,847,067.95 |
| 非流动资产： | |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 |
| 债权投资 |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固定资产 | 七（六） | 2,041,398.09 | 2,656,593.53 |
|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 | 10,744,518.50 | 10,358,508.79 |
| 累计折旧 | | 8,703,120.41 | 7,701,915.26 |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在建工程 |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 油气资产 | | | |
| 使用权资产 | 七（七） | 487,516.65 | 636,592.22 |
| 无形资产 | 七（八） | 8,144.66 | |
| 开发支出 | | | |
| 商誉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七（九） | 99,270.05 | 373,976.98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七（十） | 1,624,094.41 | 1,174,844.81 |
|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 4,260,423.86 | 4,842,007.54 |
| 资产总计 | | 193,364,608.29 | 161,689,075.49 |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附注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流动负债： | | | |
| 短期借款 |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 △拆入资金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应付票据 | | | |
| 应付账款 | 七（十一） | 13,294,581.00 | 1,543,952.98 |
| 预收款项 | | | |
| 合同负债 | 七（十二） | 2,867,670.61 | 3,893,697.9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 △预收保费 |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七（十三） | 867,324.78 | 1,045,848.38 |
| 其中：应付工资 | | | |
| 应付福利费 | | | |
|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 |
| 应交税费 | 七（十四） | 2,295,200.31 | 2,362,096.87 |
| 其中：应交税金 | | 2,295,200.31 | 2,341,320.77 |
| 其他应付款 | 七（十五） | 43,435,125.80 | 43,219,379.93 |
| 其中：应付股利 | | 42,107,483.37 | 42,107,483.37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七（十六） | 156,333.60 | 176,778.72 |
| 其他流动负债 | 七（十七） | 170,003.44 | 233,621.89 |
| 流动负债合计 | | 63,086,239.54 | 52,475,376.70 |
| 非流动负债： | |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
| 长期借款 | | | |
| 应付债券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 永续债 | | | |
| △保险合同负债 | | | |
|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 | | |
| 租赁负债 | 七（十八） | 348,532.76 | 634,177.34 |
| 长期应付款 |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 预计负债 | | | |
| 递延收益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348,532.76 | 634,177.34 |
| 负 债 合 计 | | 63,434,772.30 | 53,109,554.04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七（十九）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 国家资本 | | | |
| 国有法人资本 |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 集体资本 | | | |
| 民营资本 | | | |
| 外商资本 | | | |
| #减：已归还投资 |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 永续债 | | | |
| 资本公积 | 七（二十） | 12,449.99 | 12,449.99 |
| 减：库存股 |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 专项储备 | | | |
| 盈余公积 | 七（二十一） | 8,941,178.71 | 8,941,178.71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8,941,178.71 | 8,941,178.71 |
| 任意公积金 | | | |
| #储备基金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
| 未分配利润 | 七（二十二） | 110,976,207.29 | 89,625,892.75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 129,929,835.99 | 108,579,521.45 |
| *少数股东权益 | | |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 129,929,835.99 | 108,579,521.45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 | 193,364,608.29 | 161,689,075.49 |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已审会计报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附注 | 本年金额 | 上年金额 |
|---|---|---|---|
| 一、营业总收入 | | 440,132,967.81 | 358,920,183.00 |
| 其中：营业收入 | 七（二十三） | 440,132,967.81 | 358,920,183.00 |
| △利息收入 | | | |
| △保险服务收入 | | | |
| ▲已赚保费 |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 二、营业总成本 | | 418,076,719.29 | 337,996,235.71 |
| 其中：营业成本 | 七（二十三） | 386,593,070.51 | 306,271,191.88 |
| △利息支出 |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 △保险服务费用 | | | |
| △分出保费的分摊 | | | |
|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 | | |
| △承保财务损失 | | | |
|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 | | |
| ▲退保金 | |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
| ▲分保费用 | | | |
| 税金及附加 | | 754,324.40 | 623,329.16 |
| 销售费用 | 七（二十四） | 5,326,186.85 | 5,478,582.39 |
| 管理费用 | 七（二十四） | 10,531,583.49 | 10,207,978.73 |
| 研发费用 | 七（二十四） | 15,601,411.71 | 15,490,982.99 |
| 财务费用 | 七（二十四） | -729,857.67 | -75,829.44 |
| 其中：利息费用 | | 27,022.62 | 17,505.05 |
| 利息收入 | | 892,644.41 | 309,753.69 |
|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填列） | | | |
| 其他 | | | |
| 加：其他收益 | 七（二十五） | 314,750.17 | 1,707,100.53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七（二十六） | 531,436.89 | 885,413.66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112,770.21 | -210,916.57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七（二十七） |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 23,015,205.79 | 23,305,544.91 |
| 加：营业外收入 | 七（二十八） | | 51,429.82 |
| 其中：政府补助 |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七（二十九） | 160,412.80 | 674,329.60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 22,854,792.99 | 22,682,645.13 |
| 减：所得税费用 | 七（三十） | 1,504,478.45 | 3,357,850.60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21,350,314.54 | 19,324,794.53 |
|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 21,350,314.54 | 19,324,794.53 |
| *少数股东损益 | | | |
|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 —— |
| 持续经营净利润 | | 21,350,314.54 | 19,324,794.53 |
|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 △5、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 | | |
| 6、其他 |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 △7、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 | | |
| △8、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 | | |
| 9、其他 | |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 21,350,314.54 | 19,324,794.53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 21,350,314.54 | 19,324,794.53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 八、每股收益 | | —— | —— |
| 基本每股收益 | | | |
| 稀释每股收益 | | | |

已审会计报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步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邱高雅

#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附注 | 本年金额 | 上年金额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478,091,805.71 | 371,932,234.47 |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
|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 |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175,619.44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 22,522,792.00 | 20,962,330.69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500,614,597.71 | 393,070,184.60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379,716,305.07 | 308,766,029.63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
|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 | | |
|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 | | |
|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 37,207,775.66 | 37,386,844.40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 6,760,235.71 | 5,397,300.79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 31,036,767.32 | 26,525,605.73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454,721,083.76 | 378,075,780.5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45,893,513.95 | 14,994,404.05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66,336.00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66,336.00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418,071.00 | 1,066,883.00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418,071.00 | 1,066,883.00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418,071.00 | -1,000,547.00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68,789.07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168,789.07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168,789.07 |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七（三十一） | 45,306,653.88 | 13,993,857.05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七（三十一） | 115,497,929.06 | 101,504,072.01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七（三十二） | 160,804,582.94 | 115,497,929.06 |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华发　　会计机构负责人：邱高雅

本报告书共3页第1张3页

已审会计报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年金额 | | | | | | |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 | | | |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 小计 | | |
| | | 优先股 | 永续债 | 其他 | | | | | | | | |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10,000,000.00 | | | | 12,449.99 | | | | 8,941,178.71 | | 89,625,892.75 | 108,579,521.45 | | 108,579,521.45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10,000,000.00 | | | | 12,449.99 | | | | 8,941,178.71 | | 89,625,892.75 | 108,579,521.45 | | 108,579,521.45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 21,350,314.54 | 21,350,314.54 | | 21,350,314.54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 | | — | — | — | 21,350,314.54 | 21,350,314.54 | | 21,350,314.54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 | | | | | |
| 1、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储备基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 10,000,000.00 | | | | 12,449.99 | | | | 8,941,178.71 | | 110,976,207.29 | 129,929,835.99 | | 129,929,835.99 |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已审会计报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上年金额 | | | | | | |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 | | | |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 小计 | | |
| | | 优先股 | 永续债 | 其他 | | | | | | | | |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10,000,000.00 | | | | 12,449.99 | | | | 7,008,699.26 | | 72,233,577.67 | 89,254,726.92 | | 89,254,726.92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10,000,000.00 | | | | 12,449.99 | | | | 7,008,699.26 | | 72,233,577.67 | 89,254,726.92 | | 89,254,726.92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1,932,479.45 | | 17,392,315.08 | 19,324,794.53 | | 19,324,794.53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 | | — | — | — | 19,324,794.53 | 19,324,794.53 | | 19,324,794.53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 | | | | | |
| 1、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1,932,479.45 | | -1,932,479.45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 — | 1,932,479.45 | — | -1,932,479.45 | |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 — | — | — | — | 1,932,479.45 | — | -1,932,479.45 | | — | |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储备基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 10,000,000.00 | | | | 12,449.99 | | | | 8,941,178.71 | | 89,625,892.75 | 108,579,521.45 | | 108,579,521.45 |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已审会计报表

# 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年初账面余额 | 本年增加额 | | | | 本年减少额 | | | | | 年末账面余额 | 项　目 | 金额 |
|---|---|---|---|---|---|---|---|---|---|---|---|---|---|
| | | 本年计提额 | 合并增加额 | 其他原因增加额 | 合计 | 资产价值回升转回额 | 转销额 | 合并减少额 | 其他原因减少额 | 合计 | | | |
| 一、坏账准备 | 1,095,090.89 | 275,200.55 | | | 275,200.55 | 806,637.44 | | | | 806,637.44 | 563,654.00 | 补充资料： | —— |
|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 844,440.20 | 189,152.06 | | | 189,152.06 | 731,221.28 | | | | 731,221.28 | 302,370.98 | 一、政策性挂账 | |
| 二、存货跌价准备 | | | | | | | | | | | | 二、当年处理以前年度损失和挂账 | |
| 三、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 | | | | | | | | | | | 其中：在当年损益中处理以前年度损失挂账 | |
| 四、合同取得成本减值准备 | | | | | | | | | | | | | |
| 五、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 | | | | | | | | | | | | |
| 六、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 | | | | | — | | | | | | | |
| 七、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 | | | | | | | | |
| 八、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 | — | | | | | | | |
| 九、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 | | | | | | | | | | | | |
| 十、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 | — | | | | | | | |
| 十一、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 | | | — | | | | | | | |
| 十二、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 | | | | | — | | | | | | | |
| 十三、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 | | | | | — | | | | | | | |
| 十四、使用权资产减值准备 | | | | | | — | | | | | | | |
| 十五、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 | — | | | | | | | |
| 十六、商誉减值准备 | | | | | | — | | | | | | | |
| 十七、其他减值准备 | 210,916.57 | 70,552.88 | | | 70,552.88 | 183,323.09 | | | | 183,323.09 | 98,146.36 | | |
| 合　计 | 1,306,007.46 | 345,753.43 | | | 345,753.43 | 989,960.53 | | | | 989,960.53 | 661,800.36 | | |

已审会计报表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一、 企业的基本情况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广东省工商管理局批准，由广东天联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天元电力投资有限公司发起设立，于1995年05月31日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发起注册资本为100万元，其中广东天联集团有限公司70万元，股权占比70%，广东天元电力投资有限公司30万元，股权占比30%;本公司先后于2002年至2008年期间完成3次增资，至2008年末，累计注册资本1000万元，其中广东天联集团有限公司700万元，股权占比70%,广东天元电力投资有限公司300万元，股权占比30%;2010年4月，广东天元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与广东天联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划转协议,将本公司30%股权划至广东天联集团有限公司，由广东天联集团有限公司全资控股本公司; 2018年1月5日，广东天联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划转协议，将本公司100%股权划转至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本公司于2018年3月21日完成股东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天丰路1号2栋420房(仅限办公)。公司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法定代表人：林瑞林。

主要经营活动：对外承包工程;招投标代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企业管理咨询;对外承包工程;环保咨询服务;环境保护监测;海洋服务;档案整理服务;物业管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汽车租赁;机械设备租赁;国内贸易代理;建设工程监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报关业务。

营业期限：1995-05-31至无固定期限。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所属集团总部为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财务报表已于2025年3月31日经本公司批准。

##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二）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四）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

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五）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了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拟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十二）"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

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十二）"长期股权投资"、2、（4））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六）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十二）"长期股权投资"、2、（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九）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

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

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租赁应收款、长期应收款中的应收BT/BOT项目款、应收工程进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公司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账款、租赁应收款和合同资产外，本公司对满足"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①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②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③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④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⑤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发生显著变化，并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⑥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发生变化等。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如果发生违约借款人不大可能全额支付其对本公司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公司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或金融资产逾期超过90日等情况，本公司认为金融资产发生违约。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③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⑥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辅助材料、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包括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和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存货生产的借款费用，亦计入存货成本(参见附注四、（十六）“借款费用”)。

本公司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计量。对所属商品流通企业，可以采用其行业规定的存货核算方法进行核算。

合同履约成本应当采用与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通常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领用或发出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某些使用期限较长、能反复使用，且金额较大的周转材料（如包装物金额大于10,000元）可以采用分次定额摊销，并同时做好备查账簿记录。

## （十一） 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但对于其中属于非交易性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

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本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

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五）“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





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九）“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

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九）"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持有待售固定资产和单独入账的土地不计提折旧，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 资产类别 | 折旧年限（年） | 预计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折旧方法 |
| --- | --- | --- | --- | --- |
| 土地资产 | | | | 直线法 |

| 资产类别 | 折旧年限（年） | 预计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折旧方法 |
| --- | --- | --- | ---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8—40 | 5 | 11.88—1.73 | 直线法 |
| 机器设备 | 4—22 | 5 | 23.75—4.32 | 直线法 |
| 运输工具 | 4—30 | 5 | 23.75—3.17 | 直线法 |
| 通讯、线路、电子设备 | 3—10 | 5 | 31.67—9.50 | 直线法 |
| 办公设备 | 5—10 | 5 | 19.00—9.50 | 直线法 |
| 仪器仪表 | 5—10 | 5 | 19.00—9.50 | 直线法 |
| 电气设备 | 5—10 | 5 | 19.00—9.50 | 直线法 |
| 发电设备 | 12—20 | 5 | 7.92—4.75 | 直线法 |
| 其他设备 | 4—15 | 5 | 23.75—6.33 | 直线法 |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九）“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五）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九）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 （十六）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

的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除采矿权及与公路收费权相关的特许经营权外，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摊销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 项　目 | 预计使用寿命 | 备注 |
| --- | --- | --- |
| 土地使用权 | 土地使用证登记年限 | |
| 软件、专利及非专利技术 | 2—10年 | |
| 特许经营权 | 合同规定的特许经营年限 | |
| 其他 | 10—50年 | |

其他主要包括品牌、客户关系、著作权等。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如意在获取知识而进行的活动，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的应用研究、评价和最终选择，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替代品的研究，新的或经改进的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的可能替代品的配制、设计、评价和最终选择等；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如生产前或使用前的原型和模型的设计、建造和测试，不具有商业性生产经济规模的试生产设施的设计、建造和运营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九）"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摊销，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租赁房屋装修费，摊销期限一般为3-5年。

**（十九） 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

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二十一）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企业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

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采用设定受益计划的，本公司向离休人员、退休人员、内退人员、不在岗工伤人员、精简下放人员、遗属、离退休人员家属提供补充退休金津贴等。对于设定受益计划中承担的义务，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在发生当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二十二）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二十三） 收入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





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特殊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 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

销售商品时预期将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在"应收退货成本"项下核算。

（2）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本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本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则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

（4） 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5） 售后回购

①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本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

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②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①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3、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以下业务类型：

环保、综合交通、市政、房建等项目的勘测设计、工程咨询和工程监理业务；工程建设：主要包括国内外传统能源、新能源及综合智慧能源、水利、生态环保、综合交通、市政、房建等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工程施工和项目运维业务；工业制造：主要包括建造材料、民用爆破，以及辅助机械装备、节能环保装备和其他电力行业相关装备的设计、制造及销售业务；投资运营：主要包括传统能源、新能源及综合智慧能源、水利、生态环保、综合交通项目投资运营业务、房地产 (新型城镇化) 投资开发业务和资本金融等业务；其他业务：主要包括物流贸易、租赁和商务服务、软件和信息化服务和其他服务等业务。

（1） 勘探设计与咨询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勘测、设计、咨询等服务收入，由于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工程建设（建造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通常包含建设发电厂或其他基础设施的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如果于任何时间估计完成合同的成本超过合同剩余金额，则应确认亏损合同。

（3） 工业制造（商品销售）

本公司销售工程设备和配套零部件、工程物资、水泥等商品，在客户取得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二十四） 合同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就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上述①减②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五）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本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本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

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 （二十七） 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十四）“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

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 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售后租回交易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四、（二十三）“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2）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 （二十八） 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

1、持有待售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

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单独列报终止经营损益，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均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 （二十九）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或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1、 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本公司本年末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应收款项融资。

2、 估值技术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充分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前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①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②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③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收益率曲

线、隐含波动率、信用利差等。④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只有在相关资产或负债不存在市场活动或者市场活动很少导致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本公司在以公允价值计量资产和负债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计入当期损益还是其他综合收益等会计处理问题，由要求或允许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计量或披露的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规范，参见本附注四中其他部分相关内容。

**（三十） 专项储备**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 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 （一） 会计政策变更

**1、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

财政部于2023年11月9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以下简称"解释17号"），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报表数据无影响。

**2、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

财政部于2024年12月31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以下简称"解释18号"），自发布之日起实施。本公司选择自发布年度（2024年度）提前执行该解释。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报表数据无影响。

###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2024年度无应披露的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 （三）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公司2024年度无应披露的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 六、 税项

###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 税 种 | 具体税率情况 |
| --- | --- |
| 增值税 | 应税收入按6%、9%、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
| 企业所得税 |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 |

###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科发[2016]32号)，《科技 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通知》(国科发火[2016]195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税[2017]24号)，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批准的有效期当年开始，可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其他相关规定，被认定为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及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的具体情况如下：

| 公司名称 | 证书编号 | 开始时间 | 结束时间 |
| --- | --- | --- | --- |
|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GR202244014777 | 2022/12/22 | 2025/12/22 |

## 七、 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年初”指2024年1月1日，“年末”指2024年12月31日，“上年”指2023年度，“本年”指2024年度。

### （一） 货币资金

| 项　　目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 --- | --- |
| 库存现金 | | |
| 银行存款 | 160,804,582.94 | 115,497,929.06 |
| 其他货币资金 | | |
| 合　　计 | 160,804,582.94 | 115,497,929.06 |
|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
| 其中：存放财务公司的款项总额 | 160,704,095.77 | 115,398,358.83 |

##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 种　类 | 年末数 | | | 年初数 | | |
| --- | --- | --- | --- | --- | --- | --- |
|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账面价值 |
| 银行承兑汇票 | | | | 600,000.00 | | 600,000.00 |
| 商业承兑汇票 | | | | 401,667.68 | | 401,667.68 |
| 合　计 | | | | 1,001,667.68 | | 1,001,667.68 |

2、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 种　类 | 年末数 | | | | |
| --- | --- | --- |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预期信用损失率（%）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合　计 | | | | — | |

| 种　类 | 年初数 | | | | |
| --- | --- | --- |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预期信用损失率（%） | |
| 按单项计提 | | | | | |

| 种 类 | 年初数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预期信用损失率（%） | |
| 坏账准备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1,001,667.68 | 100.00 | | | 1,001,667.68 |
| 合 计 | 1,001,667.68 | 100.00 | | — | 1,001,667.68 |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基本情况

（1）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 账龄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 18,788,142.27 | 28,743,768.37 |
| 6个月至1年 | 1,874,655.20 | 1,738,350.44 |
| 1至2年 | 505,013.49 | 2,417,390.21 |
| 2至3年 | 19,223.20 | 1,057,592.65 |
| 3至4年 | 510,000.00 | 221,800.17 |
| 4至5年 | 129,031.00 | 98,657.98 |
| 5年以上 | 32,006.91 | 660,057.39 |
| 小 计 | 21,858,072.07 | 34,937,617.21 |
| 减：坏账准备 | 302,370.98 | 844,440.20 |
| 合 计 | 21,555,701.09 | 34,093,177.01 |

（2）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 类 别 | 年末余额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类　别 | 年末余额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21,858,072.07 | 100.00 | 302,370.98 | 1.38 | 21,555,701.09 |
| 其中：关联方组合 | 3,518,284.20 | 16.10 | | | 3,518,284.20 |
| 账龄组合 | 18,339,787.87 | 83.90 | 302,370.98 | 1.65 | 18,037,416.89 |
| 合　计 | 21,858,072.07 | —— | 302,370.98 | —— | 21,555,701.09 |

| 类　别 | 年初余额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108,876.51 | 0.31 | 87,101.21 | 80.00 | 21,775.30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34,828,740.70 | 99.69 | 757,338.99 | 2.17 | 34,071,401.71 |
| 其中：关联方组合 | 7,757,312.73 | 22.27 | | | 7,757,312.73 |
| 账龄组合 | 27,071,427.97 | 77.73 | 757,338.99 | 2.80 | 26,314,088.98 |
| 合　计 | 34,937,617.21 | —— | 844,440.20 | —— | 34,093,177.01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账龄组合

| 账　龄 | 年末数 | | | 年初数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 金额 | 比例（%） | | 金额 | 比例（%） | |
|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 15,269,858.07 | 83.26 | | 23,343,067.76 | 86.22 | |

| 账　龄 | 年末数 | | | 年初数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 金额 | 比例（%） | | 金额 | 比例（%） | |
| 6个月至1年 | 1,874,655.20 | 10.22 | 93,732.75 | 75,756.73 | 0.28 | 3,787.84 |
| 1至2年 | 505,013.49 | 2.75 | 40,401.08 | 1,972,371.80 | 7.29 | 157,789.75 |
| 2至3年 | 19,223.20 | 0.10 | 1,922.32 | 808,592.65 | 2.99 | 80,859.27 |
| 3至4年 | 510,000.00 | 2.78 | 102,000.00 | 221,800.17 | 0.82 | 44,360.03 |
| 4至5年 | 129,031.00 | 0.70 | 38,709.30 | 98,657.98 | 0.36 | 29,597.39 |
| 5年以上 | 32,006.91 | 0.17 | 25,605.53 | 551,180.88 | 2.04 | 440,944.71 |
| 合　计 | 18,339,787.87 | — | 302,370.98 | 27,071,427.97 | — | 757,338.99 |

（2） 其他组合

| 组合名称 | 年末数 | | | 年初数 | | |
|---|---|---|---|---|---|---|
| | 账面余额 |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 账面余额 |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
| 关联方组合 | 3,518,284.20 | | | 7,757,312.73 | | |
| 合　计 | 3,518,284.20 | — | | 7,757,312.73 | — |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 债务人名称 | 账面余额 |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
|---|---|---|---|
|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东莞供电局 | 4,826,862.64 | 22.08 | |
|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江门供电局 | 2,612,277.78 | 11.95 | |
|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汕尾海丰供电局 | 1,694,876.50 | 7.75 |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阳江分公司 | 1,621,635.22 | 7.42 |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1,278,495.12 | 5.85 | |

| 债务人名称 | 账面余额 |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
| --- | --- | --- | --- |
| 合　计 | 12,034,147.26 | 55.06 | |

**（四） 预付款项**

1、 按账龄列示

| 账　龄 | 年末数 | | | 年初数 | | |
| --- | --- | --- | --- |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 金额 | 比例（%） | | 金额 | 比例（%） | |
| 1年以内（含1年） | 1,036,667.91 | 65.09 | 2,561.01 | 1,916,102.25 | 97.93 | 26,564.13 |
| 1-2年（含2年） | 366,279.48 | 23.00 | 29,342.36 | 40,529.16 | 2.07 | 13,761.30 |
| 2-3年（含3年） | 174,460.02 | 10.95 | 17,526.00 | | | 1,336.50 |
| 3年以上 | 15,365.00 | 0.96 | 2,673.00 | | | |
| 合　计 | 1,592,772.41 | — | 52,102.37 | 1,956,631.41 | — | 41,661.93 |

2、 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 债权单位 | 债务单位 | 年末余额 | 账龄 | 未结算的原因 |
| --- | --- | --- | --- | --- |
| 本公司 |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 204,149.49 | 2年内 | 未到结算时点 |
| 本公司 | 南方电网供应链（广东）有限公司 | 165,044.72 | 3年内 | 未到结算时点 |
| 合　计 | | 369,194.21 | — | —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账款情况

| 债务人名称 | 账面余额 |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
| --- | --- | --- | --- |
|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广州石油分公司 | 431,953.47 | 27.12 | |
|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 204,149.49 | 12.82 | 1,851.56 |
| 南方电网供应链（广东）有限公司 | 165,044.72 | 10.36 | 8,549.17 |

| 债务人名称 | 账面余额 |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
| --- | --- | --- | --- |
| 中国石油物资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 81,026.40 | 5.09 | |
| 南方电网供应链（海南）有限公司 | 73,747.75 | 4.63 | 5,899.82 |
| 合　计 | 955,921.83 | 60.02 | 16,300.55 |

**（五） 其他应收款**

| 项　目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 --- | --- |
|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项 | 5,203,230.36 | 4,339,324.72 |
| 合　计 | 5,203,230.36 | 4,339,324.72 |

**1、 其他应收款项**

（1） 其他应收款项基本情况

①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 账龄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 --- | --- |
|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 4,288,365.78 | 4,284,077.53 |
| 6个月至1年 | 530,000.00 | 3,200.00 |
| 1至2年 | 203,200.00 | |
| 2至3年 | 194,645.04 | |
| 3至4年 | | |
| 4至5年 | | |
| 5年以上 | 196,200.19 | 261,035.95 |
| 小计 | 5,412,411.01 | 4,548,313.48 |
| 减：坏账准备 | 209,180.65 | 208,988.76 |
| 合 计 | 5,203,230.36 | 4,339,324.72 |

②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 类　别 | 年末余额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 5,412,411.01 | 100.00 | 209,180.65 | 3.86 | 5,203,230.36 |
| 其中：关联方组合 | 659,777.78 | 12.19 | | | 659,777.78 |
| 账龄组合 | 4,752,633.23 | 87.81 | 209,180.65 | 4.40 | 4,543,452.58 |
| 合　计 | 5,412,411.01 | —— | 209,180.65 | —— | 5,203,230.36 |

| 类　别 | 年初余额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 4,548,313.48 | 100.00 | 208,988.76 | 4.59 | 4,339,324.72 |
| 其中：关联方组合 | 548,388.00 | 12.06 | | | 548,388.00 |
| 账龄组合 | 3,999,925.48 | 87.94 | 208,988.76 | 5.22 | 3,790,936.72 |
| 合　计 | 4,548,313.48 | —— | 208,988.76 | —— | 4,339,324.72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①账龄组合

| 账　龄 | 年末数 | | 年初数 | |
|---|---|---|---|---|
|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 | 金额 | 比例(%) | | 金额 | 比例(%) | |
|---|---|---|---|---|---|---|
| 1年以内(含1年) | 4,158,588.00 | 87.50 | 16,500.00 | 3,738,889.53 | 93.47 | 160.00 |
| 1-2年(含2年) | 203,200.00 | 4.28 | 16,256.00 | | | |
| 2-3年(含3年) | 194,645.04 | 4.10 | 19,464.50 | | | |
| 3年以上 | 196,200.19 | 4.13 | 156,960.15 | 261,035.95 | 6.53 | 208,828.76 |
| 合 计 | 4,752,633.23 | — | 209,180.65 | 3,999,925.48 | — | 208,988.76 |

②其他组合

| 组合名称 | 年末数 | | | 年初数 | | |
|---|---|---|---|---|---|---|
| | 账面余额 |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 账面余额 |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
| 关联方组合 | 659,777.78 | | | 548,388.00 | | |
| 合 计 | 659,777.78 | — | | 548,388.00 | — | |

③其他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坏账准备 | 第一阶段 | 第二阶段 | 第三阶段 | 合计 |
|---|---|---|---|---|
| |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 |
| 年初余额 | 208,988.76 | | | 208,988.76 |
| 年初余额在本年: | |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
| 本年计提 | 33,447.89 | | | 33,447.89 |
| 本年转回 | 33,256.00 | | | 33,256.00 |
| 本年转销 | | | | |
| 本年核销 | | | | |

| 坏账准备 | 第一阶段 | 第二阶段 | 第三阶段 | 合计 |
| --- | --- | --- | --- | --- |
| |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 |
| 其他变动 | | | | |
| 年末余额 | 209,180.65 | | | 209,180.65 |

（3） 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 债务人名称 | 转回或收回金额 |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 转回或收回原因、方式 |
| --- | --- | --- | --- |
| 中电中招（北京）招标有限公司 | 5,440.00 | 5,440.00 | 现金转回 |
| 北京国电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 4,906.40 | 4,906.40 | 现金转回 |
| 广州广保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4,720.00 | 4,720.00 | 现金转回 |
|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 4,240.00 | 4,240.00 | 现金转回 |
|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物流服务中心 | 4,240.00 | 4,240.00 | 现金转回 |
| 其他单位 | 9,709.60 | 9,709.60 | 现金转回 |
| 合 计 | 33,256.00 | 33,256.00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金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 债务人名称 | 款项性质 | 账面余额 | 账龄 |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
| --- | --- | --- | --- | --- | --- |
| 南方电网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 | 投标保证金 | 1,170,000.00 | 6个月内 | 21.62 | |
| 南方电网供应链（广东）有限公司 | 投标保证金 | 1,160,000.00 | 6个月内 | 21.43 |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 利息 | 459,777.78 | 6个月内 | 8.49 | |
| 三峡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 投标保证金 | 400,000.00 | 1年内 | 7.39 | 10,000.00 |
|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 | 投标保证金 | 330,503.00 | 6个月内 | 6.11 | |

| 债务人名称 | 款项性质 | 账面余额 | 账龄 |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
|---|---|---|---|---|---|
| 有限公司 | | | | | |
| 合　计 | — | 3,520,280.78 | — | 65.04 | 10,000.00 |

## （六） 固定资产

| 项　目 | 年末账面价值 | 年初账面价值 |
|---|---|---|
| 固定资产 | 2,041,398.09 | 2,656,593.53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合　计 | 2,041,398.09 | 2,656,593.53 |

1、 固定资产情况

| 项　目 | 年初余额 | 本年增加 | 本年减少 | 年末余额 |
|---|---|---|---|---|
| 一、账面原值合计 | 10,358,508.79 | 386,009.71 | | 10,744,518.50 |
| 其中：运输工具 | 6,620,233.01 | | | 6,620,233.01 |
| 机器设备 | 323,300.00 | 16,107.96 | | 339,407.96 |
| 办公设备 | 3,281,521.72 | 360,166.96 | | 3,641,688.68 |
| 其他 | 133,454.06 | 9,734.79 | | 143,188.85 |
| 二、累计折旧合计 | 7,701,915.26 | 1,001,205.15 | | 8,703,120.41 |
| 其中：运输工具 | 4,701,801.48 | 677,507.95 | | 5,379,309.43 |
| 机器设备 | 323,300.00 | 1,275.24 | | 324,575.24 |
| 办公设备 | 2,560,552.53 | 320,458.49 | | 2,881,011.02 |
| 其他 | 116,261.25 | 1,963.47 | | 118,224.72 |
| 三、账面净值合计 | 2,656,593.53 | — | — | 2,041,398.09 |
| 其中：运输工具 | 1,918,431.53 | — | — | 1,240,923.58 |
| 机器设备 | | — | — | 14,832.72 |
| 办公设备 | 720,969.19 | — | — | 760,677.66 |
| 其他 | 17,192.81 | — | — | 24,964.13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 2,656,593.53 | — | — | 2,041,398.09 |
| 其中：运输工具 | 1,918,431.53 | — | — | 1,240,923.58 |

| 项　目 | 年初余额 | 本年增加 | 本年减少 | 年末余额 |
| --- | --- | --- | --- | --- |
| 机器设备 | | — | — | 14,832.72 |
| 办公设备 | 720,969.19 | — | — | 760,677.66 |
| 其他 | 17,192.81 | — | — | 24,964.13 |

## （七） 使用权资产

| 项　目 | 年初余额 | 本年增加额 | 本年减少额 | 年末余额 |
| --- | --- | --- | --- | --- |
| 一、账面原值合计 | 1,629,171.15 | | 932,718.80 | 696,452.35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1,629,171.15 | | 932,718.80 | 696,452.35 |
| 二、累计折旧合计 | 992,578.93 | 149,075.57 | 932,718.80 | 208,935.70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992,578.93 | 149,075.57 | 932,718.80 | 208,935.70 |
| 三、账面净值合计 | 636,592.22 | — | — | 487,516.65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636,592.22 | — | — | 487,516.65 |
|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
| 五、账面价值合计 | 636,592.22 | — | — | 487,516.65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636,592.22 | — | — | 487,516.65 |

## （八）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分类

| 项　目 | 年初余额 | 本年增加额 | 本年减少额 | 年末余额 |
| --- | --- | --- | --- | --- |
| 一、原价合计 | | 13,962.26 | | 13,962.26 |
| 其中：软件 | | 13,962.26 | | 13,962.26 |
| 二、累计摊销合计 | | 5,817.60 | | 5,817.60 |
| 其中：软件 | | 5,817.60 | | 5,817.60 |
|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
| 其中：软件 | |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 | — | — | 8,144.66 |
| 其中：软件 | | — | — | 8,144.66 |

## （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 项 目 | 年末余额 | | 年初余额 | |
|---|---|---|---|---|
| |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
|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 661,800.36 | 99,270.05 | 2,493,179.90 | 373,976.98 |
| 资产减值准备 | 98,146.36 | 14,721.95 | 1,980,504.57 | 297,075.68 |
| 信用减值准备 | 563,654.00 | 84,548.10 | | |
| 其他 | | | 512,675.33 | 76,901.30 |
|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 （十） 其他非流动资产

| 项 目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合同资产-质保金 | 1,624,094.41 | 1,174,844.81 |
| 合 计 | 1,624,094.41 | 1,174,844.81 |

## （十一） 应付账款

| 账 龄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1年以内（含1年） | 13,262,613.00 | 1,511,984.98 |
| 1-2年（含2年） | | |
| 2-3年（含3年） | | |
| 3年以上 | 31,968.00 | 31,968.00 |
| 合 计 | 13,294,581.00 | 1,543,952.98 |

## （十二） 合同负债

| 项 目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预收工程款 | 2,833,390.60 | 3,893,697.93 |

| 项　　目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 --- | --- |
| 其他 | 34,280.01 | |
| 合　　计 | 2,867,670.61 | 3,893,697.93 |

## （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 项　　目 | 年初余额 | 本年增加 | 本年减少 | 年末余额 |
| --- | --- | --- | --- | --- |
| 一、短期薪酬 | 1,045,848.38 | 32,257,125.94 | 32,435,649.54 | 867,324.78 |
|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 4,772,126.12 | 4,772,126.12 | |
| 三、辞退福利 | |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
| 五、其他 | | | | |
| 合　　计 | 1,045,848.38 | 37,029,252.06 | 37,207,775.66 | 867,324.78 |

2、 短期薪酬列示

| 项　　目 | 年初余额 | 本年增加额 | 本年减少额 | 年末余额 |
| --- | --- | --- | --- | --- |
|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 24,199,621.77 | 24,199,621.77 | |
| 二、职工福利费 | | 2,635,082.29 | 2,635,082.29 | |
| 三、社会保险费 | | 1,235,625.37 | 1,235,625.37 | |
|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 | 1,149,396.02 | 1,149,396.02 | |
| 工伤保险费 | | 86,229.35 | 86,229.35 | |
| 其他 | | | | |
| 四、住房公积金 | | 2,268,267.00 | 2,268,267.00 |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045,848.38 | 480,726.73 | 659,250.33 | 867,324.78 |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
| 八、其他短期薪酬 | | 1,437,802.78 | 1,437,802.78 | |
| 合　　计 | 1,045,848.38 | 32,257,125.94 | 32,435,649.54 | 867,324.78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 项　目 | 年初余额 | 本年增加 | 本年减少 | 年末余额 |
|---|---|---|---|---|
| 一、基本养老保险 | | 2,893,728.59 | 2,893,728.59 | |
| 二、失业保险费 | | 168,860.53 | 168,860.53 | |
| 三、企业年金缴费 | | 1,709,537.00 | 1,709,537.00 | |
| 合　计 | | 4,772,126.12 | 4,772,126.12 | |

**（十四） 应交税费**

| 项　目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增值税 | 187,183.34 | 347,908.89 |
| 企业所得税 | 1,551,732.22 | 1,515,816.87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 29,044.54 |
| 个人所得税 | 556,284.75 | 448,550.47 |
| 其他税费 | | 20,776.10 |
| 合　计 | 2,295,200.31 | 2,362,096.87 |

**（十五） 其他应付款**

| 项　目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42,107,483.37 | 42,107,483.37 |
| 其他应付款项 | 1,327,642.43 | 1,111,896.56 |
| 合　计 | 43,435,125.80 | 43,219,379.93 |

1、 应付股利

| 项　目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普通股股利 | 42,107,483.37 | 42,107,483.37 |
| 合　计 | 42,107,483.37 | 42,107,483.37 |

2、 其他应付款项

| 投资者名称 | 年初余额 | | 本年增加 | 本年减少 | 年末余额 | |
|---|---|---|---|---|---|---|
| | 投资金额 | 所占比例(%) | | | 投资金额 | 所占比例(%) |
| 合　计 | 10,000,000.00 | 100.00 | | | 10,000,000.00 | 100.00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10,000,000.00 | 100.00 | | | 10,000,000.00 | 100.00 |

**（二十）　资本公积**

| 项　目 | 年初余额 | 本年增加 | 本年减少 | 年末余额 |
|---|---|---|---|---|
| 一、资本（或股本）溢价 | | | | |
| 二、其他资本公积 | 12,449.99 | | | 12,449.99 |
| 合　计 | 12,449.99 | | | 12,449.99 |
| 其中：国有独享资本公积 | | | | |

**（二十一）　盈余公积**

| 项　目 | 年初余额 | 本年增加 | 本年减少 | 年末余额 | 变动原因、依据 |
|---|---|---|---|---|---|
| 法定盈余公积金 | 8,941,178.71 | | | 8,941,178.71 | |
| 合　计 | 8,941,178.71 | | | 8,941,178.71 | — |

**（二十二）　未分配利润**

| 项　目 | 本年金额 | 上年金额 |
|---|---|---|
| 上年年末余额 | 89,625,892.75 | 72,233,577.67 |
| 年初调整金额 | | |
| 本年年初余额 | 89,625,892.75 | 72,233,577.67 |
| 本年增加额 | 21,350,314.54 | 19,324,794.53 |
|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 21,350,314.54 | 19,324,794.53 |
| 其他调整因素 | | |
| 其他综合收益转留存收益 | | |

| 项　　目 | 本年金额 | 上年金额 |
| --- | --- | --- |
| 本年减少额 | | 1,932,479.45 |
|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附注七、（二十一）】 | | 1,932,479.45 |
| 本年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本年分配普通股股利 | | |
| 本年其他权益工具股利 | | |
| 本年转作资本(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 其他减少 | | |
| 本年年末余额 | 110,976,207.29 | 89,625,892.75 |

**（二十三）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 项　　目 | 本年发生额 | | 上年发生额 | |
| --- | --- | --- | --- | --- |
| | 收入 | 成本 | 收入 | 成本 |
| 1、主营业务小计 | 440,132,967.81 | 386,593,070.51 | 358,920,183.00 | 306,271,191.88 |
| 勘测设计及咨询 | 440,132,967.81 | 386,593,070.51 | 358,920,183.00 | 306,271,191.88 |
| 2、其他业务小计 | | | | |
| 合　　计 | 440,132,967.81 | 386,593,070.51 | 358,920,183.00 | 306,271,191.88 |

**（二十四）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

1、 销售费用

| 项　　目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 --- | --- | --- |
| 职工薪酬 | 1,949,756.62 | 1,786,820.47 |
| 经营开拓及投招标费 | 947,744.40 | 1,415,620.73 |
| 差旅费 | 513,194.28 | 482,919.67 |
| 劳务费 | 1,093,898.22 | 960,789.81 |
| 办公费 | 257,154.37 | 265,700.33 |
| 业务招待费 | 440,714.74 | 429,116.16 |
| 其他 | 123,724.22 | 137,615.22 |
| 合　　计 | 5,326,186.85 | 5,478,582.39 |

2、 管理费用

| 项　目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 --- | --- | --- |
| 职工薪酬 | 5,303,117.83 | 5,811,306.84 |
| 折旧费 | 689,398.18 | 768,255.21 |
| 会议办公费 | 199,331.41 | 145,033.99 |
| 租赁费 | 313,027.49 | 276,741.10 |
| 业务招待费 | 129,887.24 | 20,401.20 |
| 咨询费 | 21,838.11 | 130,820.76 |
| 差旅费 | 338,662.08 | 324,900.95 |
| 劳务费 | 2,406,798.60 | 2,007,714.64 |
| 车辆使用费（不含租赁费） | 417,990.99 | 157,761.10 |
| 信息系统建设、维护费 | 113,181.26 | 84,962.27 |
| 其他 | 598,350.30 | 480,080.67 |
| 合　计 | 10,531,583.49 | 10,207,978.73 |

3、 研发费用

| 项　目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 --- | --- | --- |
| 人工人员费用 | 14,615,156.19 | 14,662,712.80 |
| 折旧费用 | 36,284.32 | 3,984.54 |
| 其他相关费用 | 949,971.20 | 824,285.65 |
| 合　计 | 15,601,411.71 | 15,490,982.99 |

4、 财务费用

| 项　目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 --- | --- | --- |
| 利息支出 | 27,022.62 | 17,505.05 |
| 减：利息收入 | 892,644.41 | 309,753.69 |
| 汇兑损益 | | |
| 手续费 | 135,764.12 | 204,520.70 |
| 其他 | | 11,898.50 |
| 合　计 | -729,857.67 | -75,829.44 |

**（二十五） 其他收益**

| 项　　目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是否为政府补助 |
| --- | --- | --- | --- |
| 稳岗返还 | 69,163.42 | | 是 |
| 研发创新类补助 | 150,000.00 | 733,104.00 | 是 |
| 留工补助 | | 25,032.27 | 是 |
| 其他 | 95,586.75 | 948,964.26 | 否 |
| 合　　计 | 314,750.17 | 1,707,100.53 | —— |

**（二十六） 信用减值损失**

| 项　　目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 --- | --- | --- |
| 坏账损失 | 531,436.89 | 633,385.21 |
| 其他 | | 252,028.45 |
| 合　　计 | 531,436.89 | 885,413.66 |

注：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

**（二十七） 资产减值损失**

| 项　　目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 --- | --- | --- |
| 其他减值损失 | 112,770.21 | -210,916.57 |
| 合　　计 | 112,770.21 | -210,916.57 |

注：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

**（二十八）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类别

| 项　　目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 | --- | --- |
|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 | 51,429.82 | |
| 合　　计 | | 51,429.82 | |

**（二十九） 营业外支出**

| 项　　目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行政性罚款 | 160,412.80 | 674,329.60 | 160,412.80 |
| 合　　计 | 160,412.80 | 674,329.60 | 160,412.80 |

**（三十） 所得税费用**

| 项　　目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
| 当期所得税费用 | 1,229,771.52 | 3,357,850.60 |
| 递延所得税调整 | 274,706.93 | |
| 合　　计 | 1,504,478.45 | 3,357,850.60 |

**（三十一） 租赁**

1、 承租人信息

| 项　目 | 金　额 |
|---|---|
|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 27,022.62 |
|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 333,112.32 |

**（三十二） 现金流量表**

1、 按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 补充资料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
|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 — |
| 净利润 | 21,350,314.54 | 19,324,794.53 |
| 加：资产减值损失 | -112,770.21 | 210,916.57 |
| 信用资产减值损失 | -531,436.89 | -885,413.66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 1,001,205.15 | 3,332,275.41 |
|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 | |
| 使用权资产折旧 | 149,075.57 | 155,863.64 |
| 无形资产摊销 | 5,817.60 |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 | | |

| 补充资料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 --- | --- | --- |
| 益以“－”号填列） | |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51,429.82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27,022.62 | 17,505.05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274,706.93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13,580,974.29 | -10,203,508.06 |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10,148,604.35 | 3,093,400.39 |
| 其他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5,893,513.95 | 14,994,404.05 |
|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 — |
| 债务转为资本 |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 — |
| 现金的年末余额 | 160,804,582.94 | 115,497,929.06 |
|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 115,497,929.06 | 101,504,072.01 |
|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45,306,653.88 | 13,993,857.05 |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 项　　目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 --- | --- |
| 一、现金 | 160,804,582.94 | 115,497,929.06 |
| 其中：库存现金 | |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 160,804,582.94 | 115,497,929.06 |

| 项　　目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 --- | ---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
| 二、现金等价物 | |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
|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60,804,582.94 | 115,497,929.06 |
| 其中：本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 |

## 八、 或有事项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一） 母公司基本情况

| 母公司名称 | 注册地 | 业务性质 | 注册资本（万元）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 | --- | --- | ---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广州市 | 工程及勘察设计 | 105,330.00 | 100.00 | 100.00 |

本公司所属集团总部为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二） 其他关联方

| 关联方名称 | 与本公司的关系 |
| --- | --- |
| 安徽津利能源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崇左市江州区中电智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崇左市江州区中能建新能源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扶绥县中电智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扶绥中能建新能源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关联方名称 | 与本公司的关系 |
| --- | --- |
| 广东天汇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广州帕理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贵港中能建新能源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湖北楚韵储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湖南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宁明县中电智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宁明中能建新能源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普洱市思茅中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四川能建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天等县中电智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肇庆四会天晨新能源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中电南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中电双柏新能源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中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中国电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江门分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阳江分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陕西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中能建(台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中能建崇左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中能建投（广州）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中能建投（阳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三） 关联方交易**





1、 关联方交易

（1）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 关联方名称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 --- | --- | --- |
| 崇左市江州区中电智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 871,190.16 | |
| 扶绥县中电智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 494,629.92 | |
| 扶绥中能建新能源有限公司 | 411,320.75 | 2,341,509.43 |
| 广东天汇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 27,512.41 | |
| 贵港中能建新能源有限公司 | 1,411,320.76 | |
| 湖北楚韵储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 1,184,905.66 | |
| 宁明县中电智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 494,629.92 | |
| 普洱市思茅中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 715,849.06 | 715,849.05 |
| 天等县中电智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 494,629.92 | |
| 肇庆四会天晨新能源有限公司 | 227,358.49 | |
| 中电双柏新能源有限公司 | 292,037.74 | 584,075.46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 888,525.78 | 298,355.42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309,629,266.80 | 226,479,899.65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江门分公司 | 1,909,576.49 | |
| 中能建(台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 236,037.74 | |
| 中能建崇左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 3,490,566.04 | 4,188,679.26 |
| 中能建投（广州）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 622,641.51 | |
| 中能建投（阳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 1,090,754.71 | |
| 崇左市江州区中能建新能源有限公司 | | 2,534,236.80 |
| 宁明中能建新能源有限公司 | | 1,695,219.81 |
| 中电南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 | 603,773.59 |

（2）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 关联方名称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 --- | --- | --- |
| 湖南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1,398,455.88 | |

| 项　　目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 --- | --- |
| 其他应收款 | | |
|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 100,000.00 |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陕西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 | 18,000.00 |
| 中国电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100,000.00 |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 260,388.00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 270,000.00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 459,777.78 | |
| 合　　计 | 659,777.78 | 548,388.00 |
| 应付股利 | |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42,107,483.37 | 42,107,483.37 |
| 合　　计 | 42,107,483.37 | 42,107,483.37 |
| 其他应付款 | |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6,938.50 | |
| 合　　计 | 6,938.50 | |

## 十一、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于2025年3月31日经本公司批准。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081978608B

# 营业执照

（副 本） 5 — 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管云鸿、杨荣华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审计、基本建设决（结）算审核；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代理记帐；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叁仟捌佰捌拾万圆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6日

主要经营场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

登记机关



2025 年 1 月17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名　　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2010005

批准执业文号：鄂财会发〔2013〕2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8日

证书序号：0017829

##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湖北省财政厅

二〇二四年二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CPA任职资格检测合格
BICPA
2014
2015
2016
2017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1160012001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3 05 21
姓名 Full name 张大志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7-02-1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河南华瑞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1002770215101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姓名：张大志
证书编号：411600120019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1
2012
张大志 2022 年
已到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CPAs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转出：瑞华
转入：神州众环
2012.12.10
注意事项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终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退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　　名 Full name 李静

性　　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3-09-0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510123198309040348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特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特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30184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0 年 /y 04 月 /m 20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李静 2022 年

年　月　日
/y /m /d

附件2

# 企业财务情况说明书
# （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

## 一、企业基本情况

（一）企业经营业务简介：企业主要业务范围、发展战略和国内外排名等情况。

公司所属中国电力工程监理行业，历经多年打拼，公司已在省内外输变电工程、火力发电工程、新能源工程等市场中拥有一定份额，已经积累了不少优质项目，未来随着国家“走出去”、“一带一路”等政策的继续前行。

（二）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和重要变化说明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 2024年 | 2023年 | 本期比上年增减(%) | 2022年 |
|---|---|---|---|---|
| 资产总额 | 19,336.46 | 16,168.91 | 19.59 | 13,680.58 |
| 资产负债率 | 32.81% | 32.85% | -0.12 | 34.76% |
| 净资产 | 12,992.98 | 10,857.95 | 19.66 | 8,925.47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 | 12,992.98 | 10,857.95 | 19.66 | 8,925.47 |
| 营业总收入 | 44,013.30 | 35,892.02 | 22.63 | 26,839.95 |
| 利润总额 | 2,285.48 | 2,268.26 | 0.76 | 1,536.03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2,135.03 | 1,932.48 | 10.48 | 1,503.78 |

| | | |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589.35 | 1,499.44 | 206.07 | 712.20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7.90% | 19.54% | -8.39 | 18.40% |
| 国有资本保值增值率 | 119.66% | 121.65% | -1.64 | 120.26% |
| 实际上缴税收 | 773.24 | 561.83 | 37.63 | 563.77 |

重要变化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增幅大主要原因一是我司2024年加大两金压降力度，加快应收账款周转；二是我司存在年底计提未支付的技术服务费约1400万。

（三）企业户数变化：合并范围子企业户数、金融子企业、境外子企业与所属上市公司户数，未纳入合并范围户数及原因，集团层级和法人压减工作等。

无。

（四）低效无效资产清理情况

无。

（五）企业职工情况（仅集团本部写）

1.集团职工人数及人工成本、薪酬水平等基本情况。

2.集团本部薪酬体系：中高级管理人员、普通员工的薪酬分配制度，核心人员绩效分红、股权激励等中长期激励情况。

**二、生产经营情况分析**

（一）生产经营总体情况分析（业务范围、经营规模、行业分布等）

（二）主要业务板块分析

| 主业划分情况 | | | | | | |
|---|---|---|---|---|---|---|
| 分主业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 主业 | 44,013.30 | 38,659.31 | 12.16 | 100 | 22.63 | -17.11 |
| 非主业 | | | | | | |
| 合计 | 44,013.30 | 38,659.31 | 12.16 | 100 | 22.63 | -17.11 |
| **业务分行业情况** | | | | | | |
| 分行业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 勘察监理 | 44,013.30 | 38,659.31 | 12.16 | 100 | 22.63 | -17.11 |
| 合计 | | | | | | |
| **业务分地区情况** | | | | | | |
| 分地区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 国内 | 44,013.30 | 38,659.31 | 12.16 | 100 | 22.63 | -17.11 |
| 国外 | | | | | | |

注：1.“营业收入占比”是指占营业总收入比例。

2.若国资委未划分企业主营业务，可不填写“主业划分情况”；若国资委核定主业，补充说明主业划分标准。

3.“收入分行业情况”根据企业具体情况，填写主要类别，不必穷尽。

4.若业务分布只有国内地区，可以按照东部、中部、西部、东北划分。

按主业板块分析本年度生产经营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个方面：

1. 公司所处行业及产业链位置，公司的行业地位和市场占有率。

公司目前所处行业为勘察设计行业，目前公司主营电力工程监理甲级、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设备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工程招标代理；工程咨询（以上各项具体按天安监理公司有效资质证书经营）；工程技术服务等业务，将逐步在国内外树立起属于公司自身品牌影响力的市场形象。截止到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司业务已扩展到西部及东南亚。

2. 主要产品的产量、业务营业量、销售量（出口额、进口额）、行业特征指标的增减变化，及内外部原因分析。

公司主要销售对象为工程监理服务及技术服务，2024 年主营业务收入为 44013.30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22.63%，该变化主要是由于公司拓展了经营范围，特别是西部及海外地区，技术服务收入有所增长。

3. 业务板块的盈利能力和经营增长情况变化，及内外部原因分析。

| 项　目 | 2024 年 | 2023 年 | 变动幅度 |
|---|---|---|---|
| 净资产收益率（%） | 17.90 | 19.54 | -8.39% |
| 总资产报酬率（%） | 12.89 | 15.21 | -15.25% |
| 主营业务利润率（%） | 11.99 | 14.50 | -17.31% |
| 成本费用利润率（%） | 5.47 | 6.71 | -18.48% |

公司各项盈利能力指标对比上年度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技术服务费的增长率远超营业收入增长率，达到 36%。技术服务费主要是

项目技术人员的各项支出。我司未来应加强对技术服务人员的管理，提高该类人员的工作效率，从而提高盈利能力。

（三）其他业务收支增减变化及原因分析

无。

（四）企业本年完成的重要工作，例如服务国家重要战略、参与国企改革试点、做出突出社会贡献等。

无。

（五）生产经营中面临的困难与挑战。

1. 总体经济下行，政府资金紧缩，影响我司开拓业务；

2. 国内电力行业竞争激烈，且新增项目有限，我司需积极开拓海外业务，寻找行业的蓝海；

**三、企业财务状况分析**

综合运用比率分析、趋势分析、对标分析和定性分析等方法，分析企业整体的财务状况。比率分析主要围绕“国有企业主要分析指标表”中相关指标，以及具有行业特点的指标；趋势分析重点对比往年数据，重要指标建议分析 3-5 年的发展趋势；对标分析可以选取企业绩效评价标准值、国内外上市公司指标。

（一）收入利润分析

1.盈利能力及经营增长情况分析。包括盈利结构，业务板块效益贡献、效益增减主要原因。

| 项　目 | 2024 年 | 2023 年 | 变动幅度 |
| --- | --- | --- | --- |
| 毛利率（%） | 15.80 | 26.75 | -40.93% |

毛利下降主要原因是技术服务费增长率远超营业收入增长率，达到 36%。

3. 成本费用管理情况分析

| 项　目 | 2024 年 | 2023 年 | 变动幅度 |
| --- | --- | --- | --- |
| 营业成本 | 38,659.31 | 30,627.12 | 26.23% |
| 销售费用 | 532.62 | 547.86 | -2.78% |
| 管理费用 | 1,053.16 | 1,020.80 | 3.17% |
| 财务费用 | -72.99 | -7.58 | 862.50% |

营业成本增幅较大主要是技术服务费增幅 36%以上，该项支出主要是项目技术人员的各项职工薪酬。销售和管理费用基本和上年持平。财务费用减少主要原因是我司 2024 年利用闲置资金做定期存款业务取得利息。

3. 亏损企业户数、亏损面、亏损额及原因。

无。

4. 税赋调整对效益的影响，包括有关税种和税率调整、享受税收优惠政策退税返还等。

无。

5. 非经营性损益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我司非经营损益为-16 万，影响较小。

6.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及其对效益的影响。

无。

（二）资产负债分析

1.重要资产变化及原因分析，包括应收账款、存货、无形资产、固定资产等。

| 指标 | 2024年 | 2023年 | 变动 |
| --- | --- | --- | --- |
| **一、资产总额** | 19,336.46 | 16,168.91 | 19.59% |
| 其中：货币资金 | 16,080.46 | 11,549.79 | 39.23% |
| 应收票据 | - | 100.17 | -100.00% |
| 应收账款 | 2,155.57 | 3,409.32 | -36.77% |
| 其他应收款 | 520.32 | 433.93 | 19.91% |

总资产较上年增加19.59%，主要原因是销售收入增长22%以上，货币资金随之增长。货币资金增长39.23%，原因同上。应收账款下降36.77%，主要原因是我司本年度加大两金压降力度，清理多笔挂账超过2年的往来，盘活资金同时，转回的坏账准备64万元。

2.资产运营质量和资产管理情况分析，包括资产周转情况、无效资产清理、存量资产盘活等。

| 指标 | 2024年 | 2023年 | 变动 |
| --- | --- | --- | --- |
| 总资产周转率 | 2.48 | 2.40 | 3.33% |
| 流动资产周转率 | 2.54 | 2.49 | 2.01% |
| 应收账款周转率 | 15.50 | 12.15 | 27.57% |
| 资产现金回收率 | 25.85 | 10.05 | 157.21% |

应收账款周转率及资产现金回收率增幅较大，主要原因是我司加大两金压降力度。总资产周转率及流动资产周转率基本与上年持平。我司总体资产周转较上年加快。

4.　债务分析，包括负债结构、融资成本、债务风险等。

| 指标 | 2024年 | 2023年 | 变动 |
| --- | --- | --- | --- |
| **一、负债总额** | 6,308.62 | 5,247.54 | 20.22% |
| 其中：应付账款 | 1,329.46 | 154.40 | 761.07% |
| 合同负债 | 286.77 | 389.37 | -26.35% |
| 应付职工薪酬 | 86.73 | 104.58 | -17.07% |
| 其他应付款 | 4,343.51 | 4,321.94 | 0.50% |

我司负债总额较2023年增长，主要是年底计提技术服务费约1000万。其他应付款主要是应付股利，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均有所下降。

| 指标 | 2024年 | 2023年 | 变动 |
| --- | --- | --- | --- |
| 资产负债率(%) | 32.81 | 32.85 | -0.12% |
| 流动比率(%) | 3.00 | 2.99 | 0.33% |
| 现金流动负债比率(%) | 72.75 | 28.57 | 154.64% |

我司现金流动负债比率增幅较大，主要原因是我司本年加大两金压降力度，资产负债率和流动比率基本与上一年持平。

（三）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投资、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和流出情况。

我司2024年经营现金流入总额50,158.68万元，流出总额45,569.33万元，经营现金净流量4589.35万元。投资流出41.81万元，筹资流出16.88万元。2024年货币现金较2023年增加4,530.67万元，主要是本年收货款较上年大幅提升。

2.与上年度现金流量情况进行比较分析，包括现金流规模和结构，流入的主要来源（经营、投资或筹资），流出的主要用途（投资、筹资），分析盈余现金保障倍数、现金流动负债比率、资产现金回收率

等指标并与行业对标。

| 指标 | 2024 年 | 2023 年 | 变动 |
| --- | --- | --- | --- |
| 盈余现金保障倍数 | 2.15 | 0.78 | 175.64% |
| 现金流动负债比率(%) | 72.75 | 28.57 | 154.64% |
| 资产现金回收率(%) | 25.85 | 10.05 | 157.21% |

本年现金流入流出主要来源经营方面，与上年一致。流入主要来源是客户服务费，流出主要是支付技术服务费以及职工薪酬。我司盈余现金保障倍数、现金流动负债比率、资产现金回收率较上年大幅增加，主要是经营现金流增幅较大。

3.对企业本年度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说明。

无。

（四）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分析

1.会计处理追溯调整影响年初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的变动情况及原因。

无。

2.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本年初与上年末因其他原因变动情况及原因。

无。

3.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本年度内经营因素增减情况及原因。

2024 年所有者权益增长 2135.03 万，全部来自利润。无分红以及吸收股东投资。

（五）国有资本保值增值情况分析

**四、投资情况分析**

（一）重要固定资产投资情况分析

分析房地产开发、基建工程等重要固定资产投资的规模、资金来源及使用、风险管理等情况。

无。

（二）股权投资情况分析

1.战略性投资：同时满足（1）服务主要经营业务或按照政府指导意见做出的投资；（2）预计持有期在1年及以上；（3）派驻重要管理人员且具有实际影响决策的能力；（4）可获得财务报表且享有分红权。

无。

战略性投资重点分析投资方向、规模，资金来源，投资决策及管理制度、投资风险管理、与其他资本方的权力利益分配机制，投资回报等情况。

无。

2.财务性投资：重点分析投资方向、规模，资金来源，投资回报，投资风险管理等情况。

（三）金融资产及负债中高风险业务投资及损益情况分析，包括：委托理财、股票投资、金融衍生业务，分析对企业效益及财务风险的影响程度。

（四）基金投资情况分析

1.列举集团本部（一级企业）参与投资设立的基金公司名单。

| 序号 | 公司名称 | 主要投资区域 | 主要投资行业 | 持有比例 | 管理方式（GP/LP） |
|---|---|---|---|---|---|
| | | | | | |

2. 分析重要的基金的规模、成立时间、企业及其他资本方认缴出资及出资到位情况，基金所投资项目的金额、领域、退出及回报率，GP 类基金的管理方式和利益分配机制等情况。

（五）境外投资情况分析（仅涉及境外子企业的集团公司填写）

1. 列举集团本部投资设立的境外子企业名单。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所在地区 | 所属行业 | 持有比例 |
|---|---|---|---|---|
| | | | | |

2. 分析境外投资规模、投资领域、境外投资收益及变化。

3. 分析境外投资的风险及防范机制，包括政治、汇率、法律等不可控风险和交易、定价等可防范风险。

4. 集团所属建立重大财务制度的境外子企业户数情况（一级企业汇总填写）。

| 项目 | 数量 | 占境外子企业总户数比例（%） |
|---|---|---|
| 已纳入中方控制人预算管理体系的子企业户数 | | |
| 明确重大财务事项范围及决策程序的子企业户数 | | |
| 建立资金往来联签制度的子企业户数 | | |
| 纳入中方控制人财务管理信息化系统的子企业户数 | | |
| 近三年接受过中方控制人或集团母公司的实地监督检查或内部审计的子企业户数 | | |

**五、重大事项说明**

无。

**六、企业财务管理情况**

（一）集团本部财务人才队伍建设情况，包括中高级职称财务人员占比等。

（二）集团财务管控情况，包括资金管理模式、资金集中度，全面预算管理执行情况、预算偏离度等。

（三）集团财务信息化系统投入情况。

（四）企业财务会计决算工作的问题和改进计划。

| 序号 | 问题 | 解决方案 |
| --- | --- | --- |
| 1 | 财务结账太迟，12月31日仍有货币资金收支，1月3日才处理完未达账。影响决算报表进度 | 25年提前截止银行付款，如有成本费用，可先计提 |
| 2 | 日常财务审核不严，填报决算报表时发现错账需返工，增加填报人员工作量 | 每月检查凭证，及时更正错账 |

**七、风险及内控管理情况**

（一）风险治理和内控管理的组织架构及相关职能部门运转情况。

公司风险治理和内控管理的组织架构已按照广东省电力设计院的要求建立，并严格按照广东电力设计院制定的关于风险和内控管理的相关制度的规定执行，各职能部门运转正常。

（二）风险和内控管理制度及实施情况。

我司本年对以前制度进行了修编，并增加预算管理，成本费用管理等制度，风险和内控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中。

**八、财务会计决算工作建议**

分类说明对布置财务会计决算工作的有关建议。

| 建议类型 | 建议对象 | 具体建议 |
| --- | --- | --- |
| （一）调整报表内容 | 决算报表/月度快报 | 决算报表新增管理财务报表的指标 |
| （二）优化软件系统 | 审核 | 增加勾稽关系的勾选，例如本年的租赁合同，应与上年基本一致 |
| （三）改进送审流程 | | 无 |
| （四）增加培训指导 | 具体内容 | 无 |
| （五）其他 | | 无 |

广东兴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3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报表

#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审　计　报　告

众环审字(2024)0203644号

## 目　录


| | 起始页码 |
|---|---|
| 审计报告 | |
| 财务报表 | |
| 资产负债表 | 1 |
| 利润表 | 3 |
| 现金流量表 | 4 |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5 |
| 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表 | 7 |
| 财务报表附注 | 8 |

# 审 计 报 告

众环审字(2024)0203644 号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安项目管理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天安项目管理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天安项目管理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天安项目管理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天安项目管理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天安项目管理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报告编码：鄂2424E7Z871

治理层负责监督天安项目管理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天安项目管理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天安项目管理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审众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大志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　静

中国·武汉

2024年3月29日

#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仁寿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附注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 | —— | —— |
| 货币资金 | 七、（一） | 115,497,929.06 | 101,504,072.01 |
| 应收票据 | | | |
| 应收账款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应收票据 | 七、（二） | 1,001,667.68 | 614,074.94 |
| 应收账款 | 七、（三） | 34,093,177.01 | 22,719,772.07 |
| 应收款项融资 | | | |
| 预付款项 | 七、（四） | 1,914,969.48 | 63,243.70 |
| ▲应收保费 | |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
|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 | | |
| 其他应收款 | 七、（五） | 4,339,324.72 | 6,405,525.38 |
| 其中：应收股利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存货 | | | |
| 其中：原材料 | | | |
| 库存商品（产成品） | | | |
| 合同资产 | | | |
| △保险合同资产 | | | —— |
|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 |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七、（六） | | 709,629.53 |
| 流动资产合计 | | 156,847,067.95 | 132,016,317.63 |
| 非流动资产： | | —— |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 |
| 债权投资 |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固定资产 | 七、（七） | 2,656,593.53 | 2,757,157.22 |
|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 | 10,358,508.79 | 10,063,943.74 |
| 累计折旧 | | 7,701,915.26 | 7,306,786.52 |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在建工程 |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 油气资产 | | | |
| 使用权资产 | 七、（八） | 636,592.22 | 79,894.88 |
| 无形资产 | | | |
| 开发支出 | | | |
| 商誉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七、（九） | 373,976.98 | 373,976.98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七、（十） | 1,174,844.81 | 1,578,486.96 |
|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 4,842,007.54 | 4,789,516.04 |
| 资 产 总 计 | | 161,689,075.49 | 136,805,833.67 |

已审会计报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东宏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流动负债： | 附注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短期借款 |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 拆入资金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应付票据 | | | |
| 应付账款 | 七、（二十一） | 1,543,952.98 | 838,968.00 |
| 预收款项 | | | |
| 合同负债 | 七、（二十二） | 3,893,697.93 | 1,377,022.04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 △预收保费 |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七、（二十三） | 1,045,848.38 | 1,997,237.83 |
| 其中：应付工资 | | | 1,000,000.00 |
| 应付福利费 | | | |
|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 |
| 应交税费 | 七、（二十四） | 2,362,096.87 | 309,963.12 |
| 其中：应交税金 | | 2,341,320.77 | 309,963.12 |
| 其他应付款 | 七、（二十五） | 43,219,379.93 | 42,808,848.75 |
| 其中：应付股利 | | 42,107,483.37 | 42,107,483.37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七、（二十六） | 176,778.72 | 90,106.03 |
| 其他流动负债 | 七、（二十七） | 233,621.89 | 126,168.10 |
| 流动负债合计 | | 52,475,376.70 | 47,548,313.87 |
| **非流动负债：** | |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
| 长期借款 | | | |
| 应付债券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 永续债 | | | |
| △保险合同负债 | | | |
|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 | | |
| 租赁负债 | 七、（二十八） | 634,177.34 | 2,792.88 |
| 长期应付款 |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 预计负债 | | | |
| 递延收益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634,177.34 | 2,792.88 |
| 负 债 合 计 | | 53,109,554.04 | 47,551,106.75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七、（二十九）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 国家资本 | | | |
| 国有法人资本 |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 集体资本 | | | |
| 民营资本 | | | |
| 外商资本 | | | |
| #减：已归还投资 |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 永续债 | | | |
| 资本公积 | 七、（三十） | 12,449.99 | 12,449.99 |
| 减：库存股 |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 专项储备 | | | |
| 盈余公积 | 七、（三十一） | 8,941,178.71 | 7,008,699.26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8,941,178.71 | 7,008,699.26 |
| 任意公积金 | | | |
| #储备基金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
| 未分配利润 | 七、（三十二） | 89,625,892.75 | 72,233,577.67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 108,579,521.45 | 89,254,726.92 |
| *少数股东权益 | | |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 108,579,521.45 | 89,254,726.92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 | 161,689,075.49 | 136,805,833.67 |

已审会计报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附注 | 本年金额 | 上年金额 |
|---|---|---|---|
| 一、营业总收入 | | 358,920,183.00 | 268,399,519.47 |
| 其中：营业收入 | 七、（二十三） | 358,920,183.00 | 268,399,519.47 |
| △利息收入 | | | |
| △保险服务收入 | | | |
| ▲已赚保费 |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 二、营业总成本 | | 337,996,235.71 | 254,835,753.36 |
| 其中：营业成本 | 七、（二十三） | 306,271,191.88 | 225,992,199.57 |
| △利息支出 |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 △保险服务费用 | | | |
| △分出保费的分摊 | | | |
|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 | | |
| △承保财务损失 | | | |
|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 | | |
| ▲退保金 | |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
| ▲分保费用 | | | |
| 税金及附加 | | 623,329.16 | 456,466.73 |
| 销售费用 | 七、（二十四） | 5,478,582.39 | 1,795,614.52 |
| 管理费用 | 七、（二十四） | 10,207,978.73 | 13,576,730.78 |
| 研发费用 | 七、（二十四） | 15,490,982.99 | 14,683,022.23 |
| 财务费用 | 七、（二十四） | -75,829.44 | -1,668,280.47 |
| 其中：利息费用 | | 17,505.05 | 8,194.75 |
| 利息收入 | | 309,753.69 | 1,830,634.33 |
|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填列） | | | |
| 其他 | | | |
| 加：其他收益 | 七、（二十五） | 1,707,100.53 | 2,095,543.10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七、（二十六） | 885,413.66 | -382,247.96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七、（二十七） | -210,916.57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 23,305,544.91 | 15,277,061.25 |
| 加：营业外收入 | 七、（二十八） | 51,429.82 | 235,260.18 |
| 其中：政府补助 |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七、（二十九） | 674,329.60 | 151,974.45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 22,682,645.13 | 15,360,346.98 |
| 减：所得税费用 | 七、（三十） | 3,357,850.60 | 322,563.51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19,324,794.53 | 15,037,783.47 |
|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 19,324,794.53 | 15,037,783.47 |
| *少数股东损益 | | | |
|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 —— |
| 持续经营净利润 | | 19,324,794.53 | 15,037,783.47 |
|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 △5、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 | | —— |
| 6、其他 |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 △7、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 | | —— |
| △8、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 | | —— |
| 9、其他 | |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 19,324,794.53 | 15,037,783.47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 19,324,794.53 | 15,037,783.47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 八、每股收益 | | —— | —— |
| 基本每股收益 | | | |
| 稀释每股收益 | | | |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已审会计报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天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附注 | 本年金额 | 上年金额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371,932,234.47 | 277,595,143.68 |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
|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 |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175,619.44 | 296,728.36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 20,962,330.69 | 24,008,677.19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393,070,184.60 | 301,900,549.23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308,766,029.63 | 229,371,624.74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
|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 | | |
|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 | | |
|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 37,386,844.40 | 37,409,250.85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 5,397,300.79 | 3,610,460.53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 26,525,605.73 | 24,387,189.28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378,075,780.55 | 294,778,525.4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14,994,404.05 | 7,122,023.83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66,336.00 | 35,260.09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59,900,868.62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66,336.00 | 59,936,128.71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1,066,883.00 | 1,104,475.73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1,066,883.00 | 1,104,475.73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1,000,547.00 | 58,831,652.98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273,777.83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273,777.83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212,160.04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212,160.04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61,617.79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七、（三十二） | 13,993,857.05 | 66,015,294.60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七、（三十二） | 101,504,072.01 | 35,488,777.41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七、（三十二） | 115,497,929.06 | 101,504,072.01 |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已审会计报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广州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年金额 | | | | | | |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 | | | |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 小计 | | |
| | | 优先股 | 永续债 | 其他 | | | | | | | | |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10,000,000.00 | | | | 12,449.99 | | | | 7,008,699.26 | | 72,233,577.67 | 89,254,726.92 | | 89,254,726.92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10,000,000.00 | | | | 12,449.99 | | | | 7,008,699.26 | | 72,233,577.67 | 89,254,726.92 | | 89,254,726.92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1,932,479.45 | | 17,392,315.08 | 19,324,794.53 | | 19,324,794.53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 | | — | — | — | 19,324,794.53 | 19,324,794.53 | | 19,324,794.53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 | | | | | |
| 1、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1,932,479.45 | | -1,932,479.45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 — | 1,932,479.45 | — | -1,932,479.45 | |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 — | — | — | — | 1,932,479.45 | — | -1,932,479.45 | | — | |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储备基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 10,000,000.00 | | | | 12,449.99 | | | | 8,941,178.71 | | 89,625,892.75 | 108,579,521.45 | | 108,579,521.45 |

已审会计报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3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上年金额 | | | | | | |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 | | | |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 小计 | | |
| | | 优先股 | 永续债 | 其他 | | | | | | | | |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10,000,000.00 | | | | 12,449.99 | | | | 7,008,699.26 | | 57,195,794.20 | 74,216,943.45 | | 74,216,943.45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10,000,000.00 | | | | 12,449.99 | | | | 7,008,699.26 | | 57,195,794.20 | 74,216,943.45 | | 74,216,943.45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 15,037,783.47 | 15,037,783.47 | | 15,037,783.47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 | | — | — | — | 15,037,783.47 | 15,037,783.47 | | 15,037,783.47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 | | | | |
| 1、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储备基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 10,000,000.00 | | | | 12,449.99 | | | | 7,008,699.26 | | 72,233,577.67 | 89,254,726.92 | | 89,254,726.92 |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已审会计报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东天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年初账面余额 | 本年增加额 | | | | 本年减少额 | | | | | 年末账面余额 |
|---|---|---|---|---|---|---|---|---|---|---|---|
| | | 本年计提额 | 合并增加额 | 其他原因增加额 | 合计 | 资产价值回升转回额 | 转销额 | 合并减少额 | 其他原因减少额 | 合计 | |
| 一、坏账准备 | 1,728,476.10 | 67,536,844.33 | | | 67,536,844.33 | 68,170,229.54 | | | | 68,170,229.54 | 1,095,090.89 |
|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 1,437,144.11 | 67,436,244.20 | | | 67,436,244.20 | 68,028,948.11 | | | | 68,028,948.11 | 844,440.20 |
| 二、存货跌价准备 | | | | | | | | | | | |
| 三、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 | | | | | | | | | | |
| 四、合同取得成本减值准备 | | | | | | | | | | | |
| 五、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 | | | | | | | | | | |
| 六、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 | | | | | — | | | | | |
| 七、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 | | | | | | |
| 八、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 | — | | | | | |
| 九、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 | | | | | — | | | | | |
| 十、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 | — | | | | | |
| 十一、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 | | | — | | | | | |
| 十二、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 | | | | | — | | | | | |
| 十三、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 | | | | | — | | | | | |
| 十四、使用权资产减值准备 | | | | | | — | | | | | |
| 十五、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 | — | | | | | |
| 十六、商誉减值准备 | | | | | | — | | | | | |
| 十七、其他减值准备 | 252,028.45 | 65,784.87 | | | 65,784.87 | 106,896.75 | | | | 106,896.75 | 210,916.57 |
| 合　计 | 1,980,504.55 | 67,602,629.20 | | | 67,602,629.20 | 68,277,126.29 | | | | 68,277,126.29 | 1,306,007.46 |

| 项　目 | 金额 |
|---|---|
| 补充资料： | —— |
| 一、政策性挂账 | |
| 二、当年处理以前年度损失和挂账 | |
| 其中：在当年损益中处理以前年度损失挂账 | |

已审会计报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2023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一、 企业的基本情况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广东省工商管理局批准，由广东天联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天元电力投资有限公司发起设立，于1995年05月31日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发起注册资本为100万元，其中广东天联集团有限公司70万元，股权占比70%，广东天元电力投资有限公司30万元，股权占比30%;本公司先后于2002年至2008年期间完成3次增资，至2008年末，累计注册资本1000万元，其中广东天联集团有限公司700万元，股权占比70%,广东天元电力投资有限公司300万元，股权占比30%;2010年4月，广东天元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与广东天联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划转协议,将本公司30%股权划至广东天联集团有限公司，由广东天联集团有限公司全资控股本公司;2018年1月5日，广东天联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划转协议，将本公司100%股权划转至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本公司于2018年3月21日完成股东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天丰路1号2栋420房(仅限办公)。公司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法定代表人:胡亚龙。

主要经营活动：对外承包工程;招投标代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企业管理咨询;对外承包工程;环保咨询服务;环境保护监测;海洋服务;档案整理服务;物业管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汽车租赁;机械设备租赁;国内贸易代理;建设工程监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报关业务

营业期限：1995-05-31至无固定期限。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所属集团总部为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财务报表已于2024年3月29日经本公司批准。

##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二）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四）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十三）“长期股权投资”、2、（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 （七）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租赁应收款、长期应收款中的应收BT/BOT项目款、应收工程进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公司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账款、租赁应收款和合同资产外，本公司对满足“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①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②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③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④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⑤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发生显著变化，并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⑥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发生变化等。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

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如果发生违约借款人不大可能全额支付其对本公司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公司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或金融资产逾期超过90日等情况，本公司认为金融资产发生违约。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③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⑥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八）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3、“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

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项　目 | 确定组合的依据 | 计提方法 |
| --- | --- | --- |
| 银行承兑汇票 | 承兑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
| 商业承兑汇票 | 承兑人存在信用风险和延期支付风险 |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

**（九）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3、“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项　目 | 确定组合的依据 | 计提方法 |
| --- | --- | --- |
| 组合一账龄组合 | 一般性应收账款客户不存在显著差异 |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
| 组合一关联方组合 |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 信用风险极低，不计提坏账 |

2、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3、“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存在显著差异且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

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项　目 | 确定组合的依据 | 计提方法 |
| --- | --- | --- |
| 组合一账龄组合 | 一般性应收账款客户不存在显著差异 |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
| 组合一关联方组合 |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 信用风险极低，不计提坏账 |

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实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损失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损失准备。股份公司按信用期账龄组合确定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 项　目 |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 --- | --- | --- |
| 半年以内（含半年） | 0 | 0 |
| 半年—一年 | 5 | 5 |
| 一年—二年 | 8 | 8 |
| 二年—三年 | 10 | 10 |
| 三年—四年 | 20 | 20 |
| 四年—五年 | 30 | 30 |
| 五年以上 | 80 | 80 |

3、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3、“金融资产减值”。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辅助材料、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包括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本公司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或个别计价法计量。

合同履约成本应当采用与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根据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为基础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当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相关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通常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领用或发出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某些使用期限较长、能反复使用，且金额较大的周转材料（如包装物金额大于 10,000 元）可以采用分次定额摊销，并同时做好备查账簿记录。

## （十一） 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3、“金融资产减值”。

## （十二） 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3、“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长期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项　目 | 确定组合的依据 | 计提方法 |
| --- | --- | --- |
| 组合一 | 按长期应收款款项性质 | 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 |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但对于其中属于非交易性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七）“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本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

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

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四）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持有待售固定资产和单独入账的土地不计提折旧，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 资产类别 | 折旧年限（年） | 预计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 --- | --- | --- | --- |
| 土地资产 |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8—40 | 5 | 11.88—1.73 |
| 机器设备 | 4—22 | 5 | 23.75—4.32 |
| 运输工具 | 4—30 | 5 | 23.75—3.17 |
| 通讯、线路、电子设备 | 3—10 | 5 | 31.67—9.50 |
| 办公设备 | 5—10 | 5 | 19.00—9.50 |
| 仪器仪表 | 5—10 | 5 | 19.00—9.50 |
| 电气设备 | 5—10 | 5 | 19.00—9.50 |
| 发电设备 | 12—20 | 5 | 7.92—4.75 |
| 其他设备 | 4—15 | 5 | 23.75—6.33 |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直线法）计提折旧。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六）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

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 （十七）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 （十八）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

产处理。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摊销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 项 目 | 预计使用寿命 | 备注 |
| --- | --- | --- |
| 土地使用权 | 土地使用证登记年限 | |
| 软件、专利及非专利技术 | 2—10年 | |
| 特许经营权 | 合同规定的特许经营年限 | |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如意在获取知识而进行的活动，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的应用研究、评价和最终选择，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替代品的研究，新的或经改进的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的可能替代品的配制、设计、评价和最终选择等；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如生产前或使用前的原型和模型的设计、建造和测试，不具有商业性生产经济规模的试生产设施的设计、建造和运营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摊销。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租赁房屋装修费，摊销期限一般为3-5年。

**（二十） 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

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二十二）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企业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

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采用设定受益计划的，本公司向离休人员、退休人员、内退人员、不在岗工伤人员、精简下放人员、遗属、离退休人员家属提供补充退休金津贴等。对于设定受益计划中承担的义务，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在发生当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则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三） 应付债券**

本公司发行的非可转换公司债券，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相关交易费用），作为负债处理；债券发行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的存续期间内按实际利率于计提利息时摊销，并按借款费用的处理原则处理。

本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初始确认时将负债和权益成份进行分拆，分别进行处理。首先确认负债成份的公允价值并以此作为其初始确认金额，其次按照该可转换公司债券整体发行价格（扣除相关交易费用）扣除负债成份初始确认金额后的金额确定权益成份的初始确认金额。

**（二十四）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五） 收入**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特殊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 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

销售商品时预期将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在“应收退货成本”项下核算。

（2）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本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本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则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

（4） 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

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5） 售后回购

①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本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②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①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3、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以下业务类型：

环保、综合交通、市政、房建等项目的勘测设计、工程咨询和工程监理业务；工程建设：主要包括国内外传统能源、新能源及综合智慧能源、水利、生态环保、综合交通、市政、房建等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工程施工和项目运维业务；工业制造：主要包括建造材料、民用爆破，以及辅助机械装备、节能环保装备和其他电力行业相关装备的设计、制造及销售业务；投资运营：主要包括传统能源、新能源及综合智慧能源、水利、生态环保、综合交通项目投资运营业务、房地产（新型城镇化）投资开发业务和资本金融等业务；其他业务：主要包括物流贸易、租赁和商务服务、软件和信息化服务和其他服务等业务。

（1） 勘探设计与咨询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勘测、设计、咨询等服务收入，由于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工程建设（建造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通常包含建设发电厂或其他基础设施的履约义务，由于客

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如果于任何时间估计完成合同的成本超过合同剩余金额，则应确认亏损合同。

（3） 工业制造（商品销售）

本公司销售工程设备和配套零部件、工程物资、水泥等商品，在客户取得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二十六） 合同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就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上述①减②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七）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

关的政府补助。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本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本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

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九） 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详见本附注四、（十五）“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 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

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交易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四、（二十五）“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

（2）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

**（三十） 持有待售**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三十一）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或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1、 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本公司本年末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应收款项融资。

2、 估值技术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充分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前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第二层

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①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②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③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信用利差等。④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只有在相关资产或负债不存在市场活动或者市场活动很少导致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本公司在以公允价值计量资产和负债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计入当期损益还是其他综合收益等会计处理问题，由要求或允许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计量或披露的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规范，参见本附注四中其他部分相关内容。

**（三十二） 专项储备（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 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 （一） 会计政策变更

**1、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根据解释 16 号问题一：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再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对该类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公司决定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规定，并在 2023 年度财务报表中对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该等单项交易追溯应用。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的之前发生的该等单项交易，如果导致 2022 年 1 月 1 日相关资产、负债仍然存在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在 2022 年 1 月 1 日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并将差额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

该变更对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无。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 2023 年度无应披露的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公司 2023 年度无应披露的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等事项。

## 六、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 税 种 | 具体税率情况 |
| --- | --- |
| 增值税 | 应税收入按3%、5%、6%、9%、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1%、5%、7%计缴。 |
| 企业所得税 |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 |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科发[2016]32号),《科技 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通知》(国科发火[2016]195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税[2017]24号)，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批准的有效期当年开始，可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其他相关规定，被认定为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及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的具体情况如下：

| 公司名称 | 证书编号 | 开始时间 | 结束时间 |
| --- | --- | --- | --- |
| 广东科诺勘测工程有限公司 | GR202144010719 | 2021-12-31 | 2023-12-31 |

## 七、 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年初”指 2023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年”指 2022 年度，“本年”指 2023 年度。

### （一） 货币资金

| 项　　目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 --- | --- |
| 库存现金 | | |
| 银行存款 | 115,497,929.06 | 101,504,072.01 |
| 其他货币资金 | | |
| 合　　计 | 115,497,929.06 | 101,504,072.01 |
|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
| 其中：存放财务公司的款项总额 | 115,398,358.83 | 101,403,242.81 |

###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 种　类 | 年末数 | | | 年初数 | | |
| --- | --- | --- | --- | --- | --- | --- |
|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账面价值 |
| 银行承兑汇票 | 600,000.00 | | 600,000.00 | 238,000.00 | | 238,000.00 |
| 商业承兑汇票 | 401,667.68 | | 401,667.68 | 376,074.94 | | 376,074.94 |
| 合　计 | 1,001,667.68 | | 1,001,667.68 | 614,074.94 | | 614,074.94 |

2、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 种　类 | 年末数 | | |
| --- | --- | --- | --- |
|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预期信用损失率（%）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1,001,667.68 | 100.00 | | | 1,001,667.68 |
| 合　计 | 1,001,667.68 | 100.00 | | — | 1,001,667.68 |

| 种　类 | 年初数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预期信用损失率（%）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614,074.94 | 100.00 | | | 614,074.94 |
| 合　计 | 614,074.94 | 100.00 | | — | 614,074.94 |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基本情况

（1）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 账龄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 28,743,768.37 | 17,032,359.63 |
| 6 个月至 1 年 | 1,738,350.44 | 2,536,642.43 |
| 1 至 2 年 | 2,417,390.21 | 2,250,408.50 |
| 2 至 3 年 | 1,057,592.65 | 522,736.24 |
| 3 至 4 年 | 221,800.17 | 118,503.04 |
| 4 至 5 年 | 98,657.98 | 517,576.00 |
| 5 年以上 | 660,057.39 | 1,178,690.34 |
| 小计 | 34,937,617.21 | 24,156,916.18 |
| 减：坏账准备 | 844,440.20 | 1,437,144.11 |
| 合 计 | 34,093,177.01 | 22,719,772.07 |

（2）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 类　别 | 年末余额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108,876.51 | 0.31 | 87,101.21 | 80.00 | 21,775.30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34,828,740.70 | 99.69 | 757,338.99 | 2.17 | 34,071,401.71 |
| 其中：关联方组合 | 7,757,312.73 | 22.27 | | | 7,757,312.73 |
| 账龄组合 | 27,071,427.97 | 77.73 | 757,338.99 | 2.80 | 26,314,088.98 |
| 合　计 | 34,937,617.21 | —— | 844,440.20 | —— | 34,093,177.01 |

| 类　别 | 年初余额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143,876.51 | 0.60 | 43,162.95 | 30.00 | 100,713.56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24,013,039.67 | 99.40 | 1,393,981.16 | 5.81 | 22,619,058.51 |
| 其中：关联方组合 | 994,018.41 | 4.10 | | | 994,018.41 |
| 账龄组合 | 23,019,021.26 | 95.9 | 1,393,981.16 | 6.06 | 21,625,040.10 |
| 合　计 | 24,156,916.18 | —— | 1,437,144.11 | —— | 22,719,772.07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账龄组合

| 账　龄 | 年末数 | | | 年初数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 金额 | 比例（%） | | 金额 | 比例（%） | |

| 账　龄 | 年末数 | | | 年初数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 金额 | 比例（%） | | 金额 | 比例（%） | |
|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 23,343,067.76 | 86.22 | | 16,587,341.22 | 72.07 | |
| 6 个月至 1 年 | 75,756.73 | 0.28 | 3,787.84 | 2,536,642.43 | 11.02 | 126,832.12 |
| 1 至 2 年 | 1,972,371.80 | 7.29 | 157,789.75 | 1,701,408.50 | 7.39 | 136,112.68 |
| 2 至 3 年 | 808,592.65 | 2.99 | 80,859.27 | 522,736.24 | 2.27 | 52,273.63 |
| 3 至 4 年 | 221,800.17 | 0.82 | 44,360.03 | 118,503.04 | 0.51 | 23,700.61 |
| 4 至 5 年 | 98,657.98 | 0.36 | 29,597.39 | 373,699.49 | 1.62 | 112,109.84 |
| 5 年以上 | 551,180.88 | 2.04 | 440,944.71 | 1,178,690.34 | 5.12 | 942,952.28 |
| 合　计 | 27,071,427.97 | — | 757,338.99 | 23,019,021.26 | — | 1,393,981.16 |

（2） 关联方组合

| 组合名称 | 年末数 | | | 年初数 | | |
|---|---|---|---|---|---|---|
| | 账面余额 |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 账面余额 |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
| 集团内关联方 | 7,757,312.73 | | | 994,018.41 | | |
| 合　计 | 7,757,312.73 | — | | 994,018.41 | — | |

3、 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 债务人名称 | 转回或收回金额 |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 转回或收回原因、方式 |
|---|---|---|---|
| 贵港中能建新能源有限公司 | 7,743,964.00 | 7,743,964.00 | 现金转回 |
| 国能清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 6,396,850.39 | 6,396,850.39 | 现金转回 |
| 江西赣能上高发电有限公司 | 3,368,850.00 | 3,368,850.00 | 现金转回 |
| 国家能源集团岳阳发电有限公司 | 3,159,853.02 | 3,159,853.02 | 现金转回 |
| 广东粤电珠海海上风电有限公司 | 2,975,452.74 | 2,975,452.74 | 现金转回 |
| 中国水利电力对外有限公司 | 2,870,402.22 | 2,870,402.22 | 现金转回 |

| 债务人名称 | 转回或收回金额 |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 转回或收回原因、方式 |
| --- | --- | --- | --- |
| 贵州盘江新光发电有限公司 | 2,743,090.88 | 2,743,090.88 | 现金转回 |
| 崇左市江州区中能建新能源有限公司 | 2,686,291.00 | 2,686,291.00 | 现金转回 |
| 广州环投南沙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 2,683,410.86 | 2,683,410.86 | 现金转回 |
| 广东粤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 2,585,000.00 | 2,585,000.00 | 现金转回 |
| 扶绥中能建新能源有限公司 | 2,482,000.00 | 2,482,000.00 | 现金转回 |
| 柳州融水优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 2,286,400.01 | 2,286,400.01 | 现金转回 |
| 鹤庆中能建新能源有限公司 | 1,814,320.00 | 1,814,320.00 | 现金转回 |
| 国能（清远）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 1,800,000.00 | 1,800,000.00 | 现金转回 |
| 湖北楚韵储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 1,800,000.00 | 1,800,000.00 | 现金转回 |
| 宁明中能建新能源有限公司 | 1,605,533.00 | 1,605,533.00 | 现金转回 |
| 深圳市龙华深能环保有限公司 | 1,474,000.00 | 1,474,000.00 | 现金转回 |
| 广东粤电永安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 1,197,000.00 | 1,197,000.00 | 现金转回 |
| 广东粤电靖海发电有限公司 | 1,110,760.00 | 1,110,760.00 | 现金转回 |
| 广东粤电大埔发电有限公司 | 1,036,400.00 | 1,036,400.00 | 现金转回 |
| 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电网建设分公司 | 1,015,383.00 | 1,015,383.00 | 现金转回 |
| 其他公司 | 13,193,986.99 | 13,193,986.99 | 现金转回 |
| 合　计 | 68,028,948.11 | 68,028,948.11 | — |

4、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 债务人名称 | 账面余额 |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
| --- | --- | --- | ---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7,508,312.73 | 21.49 | |
|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东莞供电局 | 7,287,569.56 | 20.86 | 65,853.33 |
|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揭阳供电局 | 3,728,666.38 | 10.67 | 75,258.23 |
|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江门供电局 | 2,487,942.63 | 7.12 | 341.47 |
| 内蒙古长城发电有限公司 | 1,700,000.00 | 4.87 | |

| 债务人名称 | 账面余额 |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
| --- | --- | --- | --- |
| 合　计 | 22,712,491.30 | 65.01 | 141,453.03 |

**（四） 预付款项**

1、 按账龄列示

| 账　龄 | 年末数 | | | 年初数 | | |
| --- | --- | --- | --- |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 金额 | 比例（%） | | 金额 | 比例（%） | |
| 1 年以内（含 1 年） | 1,916,102.25 | 97.93 | 26,564.13 | 63,243.70 | 100.00 | |
| 1-2 年（含 2 年） | 40,529.16 | 2.07 | 13,761.30 | | | |
| 2-3 年（含 3 年） | | | 1,336.50 | | | |
| 3 年以上 | | | | | | |
| 合　计 | 1,956,631.41 | — | 41,661.93 | 63,243.70 | — | |

2、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账款情况

| 债务人名称 | 账面余额 |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
| --- | --- | --- | --- |
|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广州石油分公司 | 615,267.03 | 31.45 | 517.83 |
| 南方电网供应链（广东）有限公司 | 209,595.74 | 10.71 | 5,326.15 |
| 广州市黄埔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广州开发区建设和交通局（广州市黄埔区交通运输局、广州市黄埔区人民防空办公室） | 156,333.60 | 7.99 | 3,908.34 |
|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 150,344.49 | 7.68 | 808.86 |
| 国家能源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129,200.00 | 6.60 | 6,460.00 |
| 合　计 | 1,260,740.86 | 64.43 | 17,021.18 |

## （五） 其他应收款

| 项　目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 --- | --- |
|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项 | 4,339,324.72 | 6,405,525.38 |
| 合　计 | 4,339,324.72 | 6,405,525.38 |

### 1、 其他应收款项

（1） 其他应收款项基本情况

①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 账龄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 --- | --- |
| 1年以内（含1年） | 4,287,277.53 | 5,663,135.51 |
| 1-2年（含2年） | | 96,451.67 |
| 2-3年（含3年） | | 430,000.00 |
| 3年以上 | 261,035.95 | 507,270.19 |
| 小计 | 4,548,313.48 | 6,696,857.37 |
| 减：坏账准备 | 208,988.76 | 291,331.99 |
| 合 计 | 4,339,324.72 | 6,405,525.38 |

②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 类　别 | 年末余额 | | | | |
| --- | --- | --- |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 4,548,313.48 | 100.00 | 208,988.76 | 4.59 | 4,339,324.72 |
| 其中：关联方组合 | 548,388.00 | 12.06 | | | 548,388.00 |
| 账龄组合 | 3,999,925.48 | 87.94 | 208,988.76 | 5.22 | 3,790,936.72 |
| 合　计 | 4,548,313.48 | —— | 208,988.76 | —— | 4,339,324.72 |

| 类　别 | 年初余额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 6,696,857.37 | 100.00 | 291,331.99 | 4.35 | 6,405,525.38 |
| 其中：关联方组合 | 454,000.00 | 6.78 | | | 454,000.00 |
| 账龄组合 | 6,242,857.37 | 93.22 | 291,331.99 | 4.67 | 5,951,525.38 |
| 合　计 | 6,696,857.37 | —— | 291,331.99 | —— | 6,405,525.38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①账龄组合

| 账　龄 | 年末数 | | | 年初数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 金额 | 比例（%） | | 金额 | 比例（%） | |
| 1年以内（含1年） | 3,738,889.53 | 93.47 | 160.00 | 5,237,135.51 | 83.88 | 4,365.30 |
| 1-2年（含2年） | | | | 68,451.67 | 1.10 | 5,476.13 |
| 2-3年（含3年） | | | | 430,000.00 | 6.89 | 43,000.00 |
| 3年以上 | 261,035.95 | 6.53 | 208,828.76 | 507,270.19 | 8.13 | 238,490.56 |
| 合　计 | 3,999,925.48 | — | 208,988.76 | 6,242,857.37 | — | 291,331.99 |

②关联方组合

| 组合名称 | 年末数 | | | 年初数 | | |
|---|---|---|---|---|---|---|
| | 账面余额 |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 账面余额 |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
| 集团内关联方 | 548,388.00 | | | 454,000.00 | | |
| 合　计 | 548,388.00 | — | | 454,000.00 | — | |

③其他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坏账准备 | 第一阶段 | 第二阶段 | 第三阶段 | 合计 |
|---|---|---|---|---|
| |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 |
| 年初余额 | 291,331.99 | | | 291,331.99 |
| 年初余额在本年： | |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
| 本年计提 | 58,938.20 | | | 58,938.20 |
| 本年转回 | 141,281.43 | | | 141,281.43 |
| 本年转销 | | | | |
| 本年核销 | | | | |
| 其他变动 | | | | |
| 年末余额 | 208,988.76 | | | 208,988.76 |

（3） 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 债务人名称 | 转回或收回金额 |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 转回或收回原因、方式 |
|---|---|---|---|
|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潮州供电局 | 9,600.00 | 9,600.00 | 现金收回 |
| 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 | 1,600.00 | 1,600.00 | 现金收回 |
| 江门市新会双水发电三厂有限公司 | 16,000.00 | 16,000.00 | 现金收回 |
| 中能电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 16,000.00 | 16,000.00 | 现金收回 |
|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 3,865.30 | 3,865.30 | 现金收回 |
|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 43,000.00 | 43,000.00 | 现金收回 |
| 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 15,476.13 | 15,476.13 | 现金收回 |
| 中电中招(北京)招标有限公司 | 2,040.00 | 2,040.00 | 现金收回 |
| 广西钢铁集团 | 29,700.00 | 29,700.00 | 现金收回 |
| 广西科联招标中心 | 4,000.00 | 4,000.00 | 现金收回 |

| 债务人名称 | 转回或收回金额 |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 转回或收回原因、方式 |
| --- | --- | --- | --- |
| 合　计 | 141,281.43 | 141,281.43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金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 债务人名称 | 款项性质 | 账面余额 | 账龄 |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
| --- | --- | --- | --- | --- | --- |
| 中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 投标保证金 | 1,090,000.00 | 6 个月以内 | 23.96 | |
| 华电招标有限公司 | 投标保证金 | 274,000.00 | 6 个月以内 | 6.02 |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投标保证金 | 270,000.00 | 6 个月以内 | 5.94 |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其他 | 260,388.00 | 6 个月以内 | 5.72 | |
|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北京招标分公司 | 投标保证金 | 200,000.00 | 6 个月以内 | 4.40 | |
| 合　计 | — | 2,094,388.00 | — | 46.04 | |

**（六） 其他流动资产**

| 项　目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 --- | --- |
| 待抵扣进项税 | | 128,495.22 |
| 预缴税金 | | 581,134.31 |
| 合　计 | | 709,629.53 |

**（七） 固定资产**

| 项　目 | 年末账面价值 | 年初账面价值 |
| --- | --- | --- |
| 固定资产 | 2,656,593.53 | 2,757,157.22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合　计 | 2,656,593.53 | 2,757,157.22 |

1、 固定资产情况

| 项　目 | 年初余额 | 本年增加 | 本年减少 | 年末余额 |
|---|---|---|---|---|
| 一、账面原值合计 | 10,063,943.74 | 3,969,747.75 | 3,675,182.70 | 10,358,508.79 |
| 其中：运输工具 | 6,681,481.21 | 671,627.80 | 732,876.00 | 6,620,233.01 |
| 电子设备 | 2,934,626.01 | | 2,934,626.01 | |
| 办公设备 | | 3,281,521.72 | | 3,281,521.72 |
| 其他 | 447,836.52 | 16,598.23 | 7,680.69 | 456,754.06 |
| 二、累计折旧合计 | 7,306,786.52 | 3,332,275.41 | 2,937,146.67 | 7,701,915.26 |
| 其中：运输工具 | 4,657,885.30 | 763,742.18 | 719,826.00 | 4,701,801.48 |
| 电子设备 | 2,217,320.67 | | 2,217,320.67 | |
| 办公设备 | | 2,560,552.53 | | 2,560,552.53 |
| 其他 | 431,580.55 | 7,980.70 | | 439,561.25 |
| 三、账面净值合计 | 2,757,157.22 | — | — | 2,656,593.53 |
| 其中：运输工具 | 2,023,595.91 | — | — | 1,918,431.53 |
| 电子设备 | 717,305.34 | — | — | |
| 办公设备 | | — | — | 720,969.19 |
| 其他 | 16,255.97 | — | — | 17,192.81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 2,757,157.22 | — | — | 2,656,593.53 |
| 其中：运输工具 | 2,023,595.91 | — | — | 1,918,431.53 |
| 电子设备 | 717,305.34 | — | — | |
| 办公设备 | | — | — | 720,969.19 |
| 其他 | 16,255.97 | — | — | 17,192.81 |

**（八） 使用权资产**

| 项　目 | 年初余额 | 本年增加额 | 本年减少额 | 年末余额 |
|---|---|---|---|---|
| 一、账面原值合计 | 916,610.17 | 712,560.98 | | 1,629,171.15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916,610.17 | 712,560.98 | | 1,629,171.15 |
| 二、累计折旧合计 | 836,715.29 | 155,863.64 | | 992,578.93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836,715.29 | 155,863.64 | | 992,578.93 |
| 三、账面净值合计 | 79,894.88 | — | — | 636,592.22 |

| 项　目 | 年初余额 | 本年增加额 | 本年减少额 | 年末余额 |
| --- | --- | --- | --- |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79,894.88 | — | — | 636,592.22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 79,894.88 | — | — | 636,592.22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79,894.88 | — | — | 636,592.22 |

**（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项　目 | 年末余额 | | 年初余额 | |
| --- | --- | --- | ---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
|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 373,976.98 | 2,493,179.90 | 373,976.98 | 2,493,179.90 |
| 信用减值准备 | 297,075.68 | 1,980,504.57 | 297,075.68 | 1,980,504.57 |
| 其他 | 76,901.30 | 512,675.33 | 76,901.30 | 512,675.33 |

**（十） 其他非流动资产**

| 项　目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 --- | --- |
| 合同资产 | 1,174,844.81 | 1,578,486.96 |
| 合　计 | 1,174,844.81 | 1,578,486.96 |

**（十一） 应付账款**

| 账　龄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 --- | --- |
| 1 年以内（含 1 年） | 1,511,984.98 | 807,000.00 |
| 1-2 年（含 2 年） | | 2,700.00 |
| 2-3 年（含 3 年） | | 1,518.00 |
| 3 年以上 | 31,968.00 | 27,750.00 |
| 合　计 | 1,543,952.98 | 838,968.00 |

**（十二） 合同负债**

| 项　　目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 --- | --- |
| 建造合同已结算未完工 | | |
| 预收工程款 | 3,893,697.93 | 1,377,022.04 |
| 合　　计 | 3,893,697.93 | 1,377,022.04 |

## （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 项　　目 | 年初余额 | 本年增加 | 本年减少 | 年末余额 |
| --- | --- | --- | --- | --- |
| 一、短期薪酬 | 1,997,237.83 | 31,731,355.79 | 32,682,745.24 | 1,045,848.38 |
|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 4,666,833.18 | 4,666,833.18 | |
| 三、辞退福利 | |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
| 五、其他 | | | | |
| 合　　计 | 1,997,237.83 | 36,398,188.97 | 37,349,578.42 | 1,045,848.38 |

2、 短期薪酬列示

| 项　　目 | 年初余额 | 本年增加额 | 本年减少额 | 年末余额 |
| --- | --- | --- | --- | --- |
|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1,000,000.00 | 23,398,919.23 | 24,398,919.23 | |
| 二、职工福利费 | | 2,170,056.74 | 2,170,056.74 | |
| 三、社会保险费 | | 1,502,967.08 | 1,502,967.08 | |
|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 | 1,395,410.23 | 1,395,410.23 | |
| 工伤保险费 | | 107,556.85 | 107,556.85 | |
| 其他 | | | | |
| 四、住房公积金 | | 2,384,794.00 | 2,384,794.00 |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997,237.83 | 818,862.16 | 770,251.61 | 1,045,848.38 |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
| 八、其他短期薪酬 | | 1,455,756.58 | 1,455,756.58 | |
| 合　　计 | 1,997,237.83 | 31,731,355.79 | 32,682,745.24 | 1,045,848.38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 项 目 | 年初余额 | 本年增加 | 本年减少 | 年末余额 |
|---|---|---|---|---|
| 一、基本养老保险 | | 2,747,462.62 | 2,747,462.62 | |
| 二、失业保险费 | | 137,062.56 | 137,062.56 | |
| 三、企业年金缴费 | | 1,782,308.00 | 1,782,308.00 | |
| 合 计 | | 4,666,833.18 | 4,666,833.18 | |

**（十四） 应交税费**

| 项 目 | 年初余额 | 本年应交 | 本年已交 | 年末余额 |
|---|---|---|---|---|
| 增值税 | | 4,131,763.78 | 3,783,854.89 | 347,908.89 |
| 印花税 | | 220,960.84 | 220,960.84 | - |
| 企业所得税 | | 2,776,716.29 | 1,260,899.42 | 1,515,816.87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 227,486.89 | 198,442.35 | 29,044.54 |
| 个人所得税 | 309,963.12 | 1,432,027.48 | 1,293,440.13 | 448,550.47 |
| 车船税 | | 12,360.80 | 12,360.80 | - |
| 其他税费 | | 162,520.63 | 141,744.53 | 20,776.10 |
| 合 计 | 309,963.12 | 8,963,836.71 | 6,911,702.96 | 2,362,096.87 |

**（十五） 其他应付款**

| 项 目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42,107,483.37 | 42,107,483.37 |
| 其他应付款项 | 1,111,896.56 | 701,365.38 |
| 合 计 | 43,219,379.93 | 42,808,848.75 |

1、 应付股利

| 项 目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普通股股利 | 42,107,483.37 | 42,107,483.37 |
| 合 计 | 42,107,483.37 | 42,107,483.37 |

2、 其他应付款项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 项 目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保证金 | 129,000.00 | 129,000.00 |
| 代扣个人社会保险 | 26,107.00 | 26,107.00 |
| 应付赔款 | 241,993.49 | 241,993.49 |
| 其他 | 714,796.07 | 304,264.89 |
| 合 计 | 1,111,896.56 | 701,365.38 |

**（十六）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项 目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七、（十八）】 | 176,778.72 | 90,106.03 |
| 合 计 | 176,778.72 | 90,106.03 |

**（十七） 其他流动负债**

| 项 目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 233,621.89 | 126,168.10 |
| 合 计 | 233,621.89 | 126,168.10 |

**（十八） 租赁负债**

| 项 目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租赁付款额 | 880,279.92 | 93,993.12 |
|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 69,323.86 | 1,094.21 |
|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七、（十六）】 | 176,778.72 | 90,106.03 |
| 租赁负债净额 | 634,177.34 | 2,792.88 |

**（十九） 实收资本**

| 投资者名称 | 年初余额 | 本年增 | 本年 | 年末余额 |
|---|---|---|---|---|

| | 投资金额 | 所占比例(%) | 加 | 减少 | 投资金额 | 所占比例(%) |
|---|---|---|---|---|---|---|
| 合　计 | 10,000,000.00 | 100.00 | | | 10,000,000.00 | 100.00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10,000,000.00 | 100.00 | | | 10,000,000.00 | 100.00 |

**（二十） 资本公积**

| 项　目 | 年初余额 | 本年增加 | 本年减少 | 年末余额 |
|---|---|---|---|---|
| 一、资本（或股本）溢价 | | | | |
| 二、其他资本公积 | 12,449.99 | | | 12,449.99 |
| 合　计 | 12,449.99 | | | 12,449.99 |

**（二十一） 盈余公积**

| 项　目 | 年初余额 | 本年增加 | 本年减少 | 年末余额 | 变动原因、依据 |
|---|---|---|---|---|---|
| 法定盈余公积金 | 7,008,699.26 | 1,932,479.45 | | 8,941,178.71 |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合　计 | 7,008,699.26 | 1,932,479.45 | | 8,941,178.71 | — |

**（二十二） 未分配利润**

| 项　目 | 本年金额 | 上年金额 |
|---|---|---|
| 上年年末余额 | 72,233,577.67 | 57,195,794.20 |
| 年初调整金额 | | |
| 本年年初余额 | 72,233,577.67 | 57,195,794.20 |
| 本年增加额 | 19,324,794.53 | 15,037,783.47 |
|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 19,324,794.53 | 15,037,783.47 |
| 其他调整因素 | | |
| 本年减少额 | 1,932,479.45 | |
|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附注七、（二十一）】 | 1,932,479.45 | |
| 本年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 | |
| 其他减少 | | |

| 项　　目 | 本年金额 | 上年金额 |
| --- | --- | --- |
| 本年年末余额 | 89,625,892.75 | 72,233,577.67 |

**（二十三）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 项　目 | 本年发生额 | | 上年发生额 | |
| --- | --- | --- | --- | --- |
| | 收入 | 成本 | 收入 | 成本 |
| 1、主营业务小计 | 358,920,183.00 | 306,271,191.88 | 268,399,519.47 | 225,992,199.57 |
| 勘测设计及咨询 | 358,920,183.00 | 306,271,191.88 | 268,399,519.47 | 225,992,199.57 |
| 工程建设 | | | | |
| 合　计 | 358,920,183.00 | 306,271,191.88 | 268,399,519.47 | 225,992,199.57 |

**（二十四）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

1、 销售费用

| 项　目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 --- | --- | --- |
| 职工薪酬 | 1,786,820.47 | 72,480.76 |
| 经营开拓及投招标费 | 1,415,620.73 | 1,478,118.28 |
| 差旅费 | 482,919.67 | 196,906.09 |
| 劳务费 | 960,789.81 | |
| 办公费 | 265,700.33 | |
| 业务招待费 | 429,116.16 | |
| 其他 | 137,615.22 | 48,109.39 |
| 合　计 | 5,478,582.39 | 1,795,614.52 |

2、 管理费用

| 项　目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 --- | --- | --- |
| 职工薪酬 | 5,811,306.84 | 7,577,356.70 |
| 折旧费 | 768,255.21 | 898,947.27 |
| 会议办公费 | 145,033.99 | 91,320.58 |
| 租赁费 | 276,741.10 | 412,052.34 |

| 项　目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 --- | --- | --- |
| 业务招待费 | 20,401.20 | 367,267.79 |
| 咨询费 | 130,820.76 | 216,207.54 |
| 技术服务费 | | 2,600,842.41 |
| 差旅费 | 324,900.95 | 176,061.45 |
| 劳务费 | 2,007,714.64 | |
| 车辆使用费（不含租赁费） | 157,761.10 | 280,274.70 |
| 信息系统建设、维护费 | 84962.27 | 194581.88 |
| 其他 | 480,080.67 | 761,818.12 |
| 合　计 | 10,207,978.73 | 13,576,730.78 |

3、 研发费用

| 项　目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 --- | --- | --- |
| 人工人员费用 | 14,662,712.80 | 14,066,326.63 |
| 折旧费用 | 3,984.54 | 49,622.27 |
| 直接投入费用 | | 567,073.33 |
| 其他 | 824,285.65 | |
| 合　计 | 15,490,982.99 | 14,683,022.23 |

4、 财务费用

| 项　目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 --- | --- | --- |
| 利息支出 | 17,505.05 | 8,194.75 |
| 减：利息收入 | 309,753.69 | 1,830,634.33 |
| 汇兑损益 | | |
| 其他 | 216,419.20 | 154,159.11 |
| 合　计 | -75,829.44 | -1,668,280.47 |

**（二十五） 其他收益**

| 项　目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 --- | --- | --- |

| 项　　目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 --- | --- | --- |
| 政府补助 | 758,136.27 | 2,038,277.31 |
| 个税返还 | | 57,265.79 |
| 其他 | 948,964.26 | |
| 合　　计 | 1,707,100.53 | 2,095,543.10 |

与企业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明细：

| 项　　目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 --- | --- | --- |
| 稳岗补贴 | | 85,117.98 |
| 税收类补助 | | 1,099,423.77 |
| 研发创新类补助 | 733,104.00 | 799,193.00 |
| 其他 | 25,032.27 | 54,542.56 |
| 合　　计 | 758,136.27 | 2,038,277.31 |

**（二十六） 信用减值损失**

| 项　　目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 --- | --- | --- |
| 坏账损失 | 633,385.21 | -379,392.77 |
| 其他 | 252,028.45 | -2,855.19 |
| 合　　计 | 885,413.66 | -382,247.96 |

注：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

**（二十七） 资产减值损失**

| 项　　目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 --- | --- | --- |
| 其他减值损失 | -210,916.57 | |
| 合　　计 | -210,916.57 | |

注：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

**（二十八）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类别

| 项　　目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 | --- | --- |

| 项　　目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 | --- | --- |
| 违约赔偿收入 | 51,429.82 | 35,260.09 | 51,429.82 |
| 罚款利得 | | 200,000.09 | |
| 合　　计 | 51,429.82 | 235,260.18 | 51,429.82 |

**（二十九） 营业外支出**

| 项　　目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 | --- | --- |
| 行政性罚款 | 674,329.60 | 151,974.45 | 674,329.60 |
| 合　　计 | 674,329.60 | 151,974.45 | 674,329.60 |

**（三十） 所得税费用**

| 项　　目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 --- | --- | --- |
| 当期所得税费用 | 3,357,850.60 | 322,743.64 |
| 递延所得税调整 | | -180.13 |
| 合　　计 | 3,357,850.60 | 322,563.51 |

**（三十一） 租赁**

1、 承租人信息

| 项　目 | 金　额 |
| --- | --- |
|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 17,505.05 |
|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 |

**（三十二） 现金流量表**

1、 按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 补充资料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 --- | --- | --- |
|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 — |
| 净利润 | 19,324,794.53 | 15,037,783.47 |
| 加：资产减值损失 | 210,916.57 | |

| 补充资料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 --- | --- | --- |
| 信用资产减值损失 | -885,413.66 | 382,247.96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 3,332,275.41 | 1,016,128.83 |
| 使用权资产折旧 | 155,863.64 | 210,842.01 |
| 无形资产摊销 | |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51,429.82 | -35,260.09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17,505.05 | 8,194.75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180.13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10,203,508.06 | 49,522,355.87 |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3,093,400.39 | -59,020,088.84 |
| 其他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4,994,404.05 | 7,122,023.83 |
|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 — |
| 债务转为资本 |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 — |
| 现金的年末余额 | 115,497,929.06 | 101,504,072.01 |
|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 101,504,072.01 | 35,488,777.41 |
|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3,993,857.05 | 66,015,294.60 |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 项 目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 --- | --- |
| 一、现金 | 115,497,929.06 | 101,504,072.01 |
| 其中：库存现金 | |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 115,497,929.06 | 101,504,072.01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
| 存放同业款项 | | |
| 拆放同业款项 | | |
| 二、现金等价物 | |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
|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15,497,929.06 | 101,504,072.01 |
| 其中：本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 |

## 八、 或有事项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一） 母公司基本情况

| 母公司名称 | 注册地 | 业务性质 | 注册资本（万元）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 | --- | --- | ---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广州市 | 工程及勘察设计 | 105,330.00 | 100.00 | 100.00 |

本公司所属集团总部为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二） 其他关联方

| 关联方名称 | 与本公司的关系 |
| --- | --- |
| 崇左市江州区中能建新能源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扶绥中能建新能源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贵港中能建新能源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鹤庆中能建新能源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宁明中能建新能源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普洱市思茅中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四川能建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中电南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中电双柏新能源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中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陕西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中能建(台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中能建崇左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中能建投（广州）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中能建投（阳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中能建投（英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三） 关联方交易**

1、 关联方交易

（1）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 关联方名称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 --- | --- | ---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226,479,899.65 | 154,809,584.27 |

| 关联方名称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 --- | --- | --- |
| 中能建崇左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 4,188,679.26 | |
| 崇左市江州区中能建新能源有限公司 | 2,534,236.80 | |
| 扶绥中能建新能源有限公司 | 2,341,509.43 | |
| 宁明中能建新能源有限公司 | 1,695,219.81 | 2,532,452.84 |
| 普洱市思茅中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 715,849.05 | |
| 中电南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 603,773.59 | |
| 中电双柏新能源有限公司 | 584,075.46 |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 298,355.42 | 273,777.83 |
| 贵港中能建新能源有限公司 | | 468,773.58 |
| 鹤庆中能建新能源有限公司 | | 541,018.86 |
| 中能建(台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 | 113,301.88 |
| 中能建投（广州）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 | 311,320.75 |
| 中能建投（阳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 | 1,160,377.35 |
| 中能建投（英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 | 495,283.02 |

（2） 其他

本公司在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年末余额为 115,398,358.83 元；存款年初余额为 101,403,242.81 元，本年收取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利息 298,355.42 元。

（3）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 项　　目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 --- | --- |
| 应收账款 | | |
|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中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 249,000.00 | 549,000.00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7,508,312.73 | 445,018.41 |
| 合　　计 | 7,757,312.73 | 994,018.41 |
| 预付账款 | | |

| 项　　目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 --- | ---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1,200.00 | |
| 四川能建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500.00 |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陕西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 4,000.00 |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27,140.00 | |
|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 1,000.00 | |
| 合　　计 | 33,840.00 | |
| 其他应收款 | |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270,000.00 | 354,000.00 |
|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 | 40,000.00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陕西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 18,000.00 |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260,388.00 | |
|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 | 60,000.00 |
| 合　　计 | 548,388.00 | 454,000.00 |
| 应付股利 | |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42,107,483.37 | 42,107,483.37 |
| 合　　计 | 42,107,483.37 | 42,107,483.37 |

## 十一、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经本公司批准。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081978608B

# 营业执照

（副 本） 5 － 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管云鸿、杨荣华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审计、基本建设决（结）算审核；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代理记帐；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叁仟捌佰贰拾万圆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6日

主要经营场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登记机关　武汉市武昌区行政审批局

2024 年 1 月 26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名　　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2010005

批准执业文号：鄂财会发〔2013〕2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8日

证书序号：0017829

##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湖北省财政厅

二〇二四年二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1160012001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3 年 05 月 21 日

姓名 张大志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7-02-1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河南华瑞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1002770215101
Identity card No.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张大志
证书编号：411600120019

张大志 2022 年

2011

2012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转出：瑞华
转入：神州注
2019.12.10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退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Full name 李静

性　　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3-09-0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510123198309040343

证书编号：No. of Certificate 110101301842

批准注册协会：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Date of Issuance 2020 年 04 月 20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institute to transfer in

2020 年 11 月 12 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李静 2022 年

# 2023年财务情况说明书

附件2

## 企业财务情况说明书内容提要
## （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

财务情况说明书是年度财务会计决算报告的重要组成部分。各企业应依据《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国务院令第287号）等有关规定，以财务指标和相关统计指标为主要依据，对本年度资产质量、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情况进行分析说明，客观反映企业运营特点及发展趋势。财务情况说明书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一、企业基本情况**

（一）企业经营业务简介：企业主要业务范围、发展战略和国内外排名等情况。

公司所属中国电力工程监理行业，历经多年打拼，公司已在省内外输变电工程、火力发电工程、新能源工程等市场中拥有一定份额，已经积累了不少优质项目，未来随着国家“走出去”、“一带一路”等政策的继续前行。

（二）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和重要变化说明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 2023 | 2022 | 增减率（%） | 2021 |
|---|---|---|---|---|
| 资产总额 | 16,168.91 | 13,680.58 | 18.19 | 12,142.78 |
| 资产负债率 | 32.85% | 34.76% | -5.49 | 39.00% |
| 净资产 | 10,857.95 | 8,925.47 | 21.65 | 7,421.69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 | 10,857.95 | 8,925.47 | 21.65 | 7,421.69 |
| 营业总收入 | 35,892.02 | 26,839.95 | 33.73 | 14,896.75 |
| 利润总额 | 2,268.26 | 1,536.03 | 47.67 | 1,361.46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2,268.26 | 1,503.78 | 50.84 | 1,248.0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499.44 | 712.20 | 110.54 | -506.06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9.54% | 18.40% | 6.20 | 0.18 |
| 国有资本保值增值率 | 121.65% | 120.26% | 1.16 | 130.90% |
| 实际上缴税收 | 539.73 | 563.77 | -4.26 | 544.63 |

重要变化说明：

2023 年经营现金流较上年增长 110.54%，主要原因是我司收客户款项较上年大幅增长。

（三）企业户数变化：合并范围子企业户数、金融子企业、境外子企业与所属上市公司户数，未纳入合并范围户数及原因，集团层级和法人压减工作等。

无。

（四）低效无效资产清理情况。

无。

**二、生产经营情况分析**

（一）生产经营总体情况分析（业务范围、经营规模、行业分布等）

主营：电力工程监理甲级、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设备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工程招标代理；工程咨询（以上各项具体按天安监理公司有效资质证书经营）；工程技术服务。

兼营：无。

（二）主要业务板块分析

| **主业划分情况** | | | | | | |
|---|---|---|---|---|---|---|
| 分主业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 主业 | 35,892.02 | 30,627.12 | 14.67 | 100 | 33.73 | -7.15 |
| 非主业 | | | | | | |
| 合计 | 35,892.02 | 30,627.12 | 14.67 | 100 | 33.73 | -7.15 |
| **业务分行业情况** | | | | | | |
| 分行业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 勘察设计行业 | 35,892.02 | 30,627.12 | 14.67 | 100 | 33.73 | -7.15 |

| | | | | | | |
|---|---|---|---|---|---|---|
| 合计 | 35,892.02 | 30,627.12 | 14.67 | 100 | 33.73 | -7.15 |
| **业务分地区情况** | | | | | | |
| 分地区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 国内 | 35,892.02 | 30,627.12 | 14.67 | 100 | 33.73 | -7.15 |
| 国外 | | | | | | |

| 项　目 | 2023 年 | 2022 年 | 变动幅度（%） |
|---|---|---|---|
| 净资产收益率（%） | 19.54 | 18.40 | 6.20 |
| 总资产报酬率（%） | 15.21 | 11.90 | 27.82 |
| 主营业务利润率（%） | 14.50 | 15.63 | -7.23 |
| 成本费用利润率（%） | 6.71 | 6.03 | 11.28 |

公司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小幅上升，净资产除净利润增加无其他变动。总资产报酬率较上年增长较快，一方面公司营业收入增速高于总资产。主营业务利润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技术服务人员成本较去年增长较快，该部分支出在主营业务成本列支。

（三）其他业务收支增减变化及原因分析

无。

（四）企业本年完成的重要工作，例如服务国家重要战略、参与国企改革试点、做出突出社会贡献等。

无。

（五）生产经营中面临的困难与挑战。

公司所属中国电力工程监理行业，历经多年打拼，公司已在省内外输变电工

程、火力发电工程、新能源工程等市场中拥有一定份额，已经积累了不少优质项目，也从中提高了品牌竞争力，同时也扩大了自身经营范围，逐步向项目管理公司转型。

**三、企业财务状况分析**

（一）收入利润分析

1.盈利能力及经营增长情况分析。包括盈利结构，业务板块效益贡献、效益增减主要原因。

我司仅有勘测设计板块业务，收入相关分析见“二、生产经营情况分析”。

2.成本费用管理情况分析。

3.亏损企业户数、亏损面、亏损额及原因。

无。

4.税赋调整对效益的影响，包括有关税种和税率调整、享受税收优惠政策退税返还等。

2023年公司享受增值税进项税加计扣除政策，高新技术企业科研补贴，上述总额为 170.71 万元，均在其他收益列支。我司另享受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828.09万元，所得税减免政策优惠144.07万元。

（二）资产负债分析

1.重要资产变化及原因分析，包括应收账款、存货、无形资产、固定资产等。（单位：万元）

| | 2023 | 2022 | 增长比率（%） |
|---|---|---|---|
| 总资产 | 16,168.91 | 13,680.58 | 18.19 |

| | | | |
|---|---|---|---|
| 其中：货币资金 | 11,549.79 | 10,150.41 | 13.79 |
| 应收账款 | 3,409.32 | 2,271.98 | 50.06 |
| 其他应收款 | 433.93 | 640.55 | -32.26 |

2023 年总资产较上年增加 18.19%.主要是流动资产应收账款的增加 50.06%。应收账款增幅较大的原因是我司营业收入较上年有所增长。我司非流动资产与上期基本持平。

2.资产运营质量和资产管理情况分析，包括资产周转情况、无效资产清理、存量资产盘活等。

| | 2023 | 2022 | 增长率（%） |
|---|---|---|---|
| 总资产周转率（次） | 2.40 | 2.08 | 15.38 |
| 流动资产周转率（次） | 2.49 | 2.16 | 15.28 |
|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 12.15 | 15.37 | -20.95 |

我司应收账款周转次数较上期下降 20.95%。主要原因是期末应收账款较上年增幅较大。总资产周转次数以及流动资产周转次数均较上期有所增长。

3.债务分析，包括负债结构、融资成本、债务风险等。

我司 2023 年短期债务总额 5,247.54 万元，其中应付上级单位股利 4,210.75 万元，占比 80.54%。长期债务全为公租房产生的租赁负债，成本率为 4.90%。负债主要比率变动如下

| | 2023 | 2022 | 增长率（%） |
|---|---|---|---|
| 资产负债率（%） | 32.85 | 34.76 | -5.49 |
| 已获利息倍数 | 1,296.78 | 1,875.41 | -30.85 |
| 流动比率（%） | 2.99 | 2.78 | 7.55 |

| | | | |
|---|---|---|---|
| 速动比率（%） | 2.99 | 2.78 | 7.55 |
| 现金流动负债比率（%） | 28.57 | 14.98 | 90.72 |
| 带息负债比率（%） | 1.53 | 0.20 | 665.00 |

（三）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投资、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和流出情况。

| | 2023 年 | 2022 年 | 增长幅度(%)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499.44 | 712.20 | 111.00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0.05 | 5,883.17 | -102.00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0.00 | 6.16 | -100.00 |

我司经营现金净流量较上期增长 111%，，主要原因是 23 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幅较大，收取的货款随之增长。投资活动现金流下降 102%，主要原因是我司 2023 年无接受投资现金流入，仅有处置资产的小额流入。

2. 与上年度现金流量情况进行比较分析，包括现金流规模和结构，流入的主要来源（经营、投资或筹资），流出的主要用途（投资、筹资），分析盈余现金保障倍数、现金流动负债比率、资产现金回收率等指标并与行业对标。

| | 2023 | 2022 | 增长率（%） |
|---|---|---|---|
| 盈余现金保障倍数 | 0.78 | 0.47 | 65.96 |
| 现金流动负债比率（%） | 28.57 | 14.98 | 90.72 |

| | | | |
|---|---|---|---|
| 资产现金回收率（%） | 10.05 | 5.52 | 82.07 |

我司现金流量相关比率均较上期有所增长。

3.对企业本年度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说明。

无。

（四）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分析

1.会计处理追溯调整影响年初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的变动情况及原因。

无。

2.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本年初与上年末因其他原因变动情况及原因。

无。

3.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本年度内经营因素增减情况及原因。

2023 年所有者权益较上年增长 1932.48 万元，全为净利润增长。本期无分配股利或股东增资。

（五）国有资本保值增值情况分析

我司本年国有资本增值率为 121.65%，与上年基本持平。

**四、投资情况分析**

（一）重要固定资产投资情况分析

分析房地产开发、基建工程等重要固定资产投资的规模、资金来源及使用、风险管理等情况。

无

（二）股权投资情况分析

1、战略性投资：同时满足（1）服务主要经营业务或按照政府指导意见做出的投资；（2）预计持有期在 1 年及以上；（3）派驻重要管理人员且具有实际影响决策的能力；（4）可获得财务报表且享有分红权。

战略性投资重点分析投资方向、规模，资金来源，投资决策及管理制度、投资风险管理、与其他资本方的权力利益分配机制，投资回报等情况。

无

2、财务性投资：重点分析投资方向、规模，资金来源，投资回报，投资风险管理等情况。

无

（三）金融资产及负债中高风险业务投资及损益情况分析，包括：委托理财、股票投资、金融衍生业务，分析对企业效益及财务风险的影响程度。

无

（四）基金投资情况分析

1、列举集团本部（一级企业）参与投资设立的基金公司名单。

| 序号 | 公司名称 | 主要投资区域 | 主要投资行业 | 持有比例 | 管理方式（GP/LP） |
|---|---|---|---|---|---|
| | | | | | |

2、分析重要的基金的规模、成立时间、企业及其他资本方认缴出资及出资到位情况，基金所投资项目的金额、领域、退出及回报率，GP 类基金的管理方式和利益分配机制等情况。

无

（五）境外投资情况分析（仅涉及境外子企业的集团公司填写）

1、列举集团本部投资设立的境外子企业名单。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所在地区 | 所属行业 | 持有比例 |
|---|---|---|---|---|
| | | | | |

2、分析境外投资规模、投资领域、境外投资收益及变化。

3、分析境外投资的风险及防范机制，包括政治、汇率、法律等不可控风险和交易、定价等可防范风险。

4、集团所属建立重大财务制度的境外子企业户数情况（一级企业汇总填写）。

| 项目 | 数量 | 占境外子企业总户数比例（%） |
|---|---|---|

| | | |
|---|---|---|
| 已纳入中方控制人预算管理体系的子企业户数 | | |
| 明确重大财务事项范围及决策程序的子企业户数 | | |
| 建立资金往来联签制度的子企业户数 | | |
| 纳入中方控制人财务管理信息化系统的子企业户数 | | |
| 近三年接受过中方控制人或集团母公司的实地监督检查或内部审计的子企业户数 | | |

**五、重大事项说明**

对企业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债务重组、兼并收购、改制上市、重大投融资、重大资产处置、股权（产权）转让及资产损失情况、大额套期保值业务、融资性贸易业务和空转、走单等虚假贸易业务等重大事项进行详细说明和分析。

无。

**六、企业财务管理情况**

无。

**七、风险及内控管理情况**

（一）风险治理和内控管理的组织架构及相关职能部门运转情况。

公司风险治理和内控管理的组织架构已按照广东省电力设计院的要求建立，并严格按照广东电力设计院制定的关于风险和内控管理的相关制度的规定执行，各职能部门运转正常。

（二）风险和内控管理制度及实施情况。

公司2023年一切业务活动按风险和内控管理制度实施，无内控风险事项。

**八、问题整改情况**

企业对有关方面的检查、审计等监管工作中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及拟采取的主要措施。

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中提供劳务收入相关规定，逐步采用完工百分比法，根据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分期确认合同收入和成本，要求合同管理部门认真跟踪工程进度，及时提供合同进度，以便财务准确结转财务收入，尽量做到收入成本配比。

**九、财务会计决算工作建议**

分类说明对布置财务会计决算工作的有关建议。

| 建议类型 | 建议对象 | 具体建议 |
| --- | --- | --- |
| （一）调整报表内容 | 决算报表/月度快报 | 无 |
| （二）优化软件系统 | 某项功能 | 无 |
| （三）改进送审流程 | 某个环节 | 无 |
| （四）增加培训指导 | 具体内容 | 无 |
| （五）其他 | | |

广东大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2月28日

2022 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报表

#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审　计　报　告

众环审字(2023)0203840号

## 目　录


| | 起始页码 |
|---|---|
| 审计报告 | |
| 财务报表 | |
| 资产负债表 | 1 |
| 利润表 | 3 |
| 现金流量表 | 4 |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5 |
| 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表 | 7 |
| 财务报表附注 | 8 |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报告编码：鄂23F3QKM4WV

中审众环 ZHONGSHENZHONGHUAN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中审众环大厦
邮政编码 430077
Zhongshenzhonghu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Zhongshenzhonghuan Building
No. 169 Donghu Road Wuchang District
Wuhan 430077
电话 Tel：027-86791215
传真 Fax 027-85424329

# 审 计 报 告

众环审字(2023)0203840 号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安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天安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天安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其他信息

天安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天安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天安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天安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天安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天安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天安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大志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 静

中国·武汉

2023年3月31日

#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东为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附注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 | | |
| 货币资金 | 七（一） | 101,504,072.01 | 35,588,777.41 |
| △结算备付金 | | | |
| △拆出资金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应收票据 | 七（二） | 614,074.94 | 5,013,053.21 |
| 应收账款 | 七（三） | 22,719,772.07 | 9,684,150.01 |
| 应收款项融资 | | | |
| 预付款项 | 七（四） | 63,243.70 | 56,201.89 |
| △应收保费 | |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
|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 | | |
| 其他应收款 | 七（五） | 6,405,525.38 | 65,330,197.03 |
| 其中：应收股利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存货 | | | |
| 其中：原材料 | | | |
| 库存商品（产成品） | | | |
| 合同资产 |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七（六） | 709,629.53 | 330,392.12 |
| 流动资产合计 | | 132,016,317.63 | 116,002,771.67 |
| 非流动资产： | |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 |
| 债权投资 |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固定资产 | 七（七） | 2,757,157.22 | 2,781,860.32 |
|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 | 10,063,943.74 | 9,621,498.01 |
| 累计折旧 | | 7,306,786.52 | 6,839,637.69 |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在建工程 |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 油气资产 | | | |
| 使用权资产 | 七（八） | 79,894.88 | 271,877.60 |
| 无形资产 | | | |
| 开发支出 | | | |
| 商誉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七（九） | 373,976.98 | 373,796.85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七（十） | 1,578,486.96 | 1,997,563.13 |
|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 4,789,516.04 | 5,425,097.90 |
| 资产总计 | | 136,805,833.67 | 121,427,869.57 |

单位负责人：胡亚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生发　　会计机构负责人：邱高雅



已审会计报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附注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流动负债： | | | |
| 短期借款 |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 △拆入资金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应付票据 | | | |
| 应付账款 | 七（十一） | 838,968.00 | 3,211,968.00 |
| 预收款项 | | | |
| 合同负债 | 七（十二） | 1,377,022.04 | 151,029.08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七（十三） | 1,997,237.83 | 834,311.00 |
| 其中：应付工资 | | 1,000,000.00 | |
| 应付福利费 | | | |
|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 |
| 应交税费 | 七（十四） | 309,963.12 | 182,733.75 |
| 其中：应交税金 | | 309,963.12 | 182,733.75 |
| 其他应付款 | 七（十五） | 42,808,848.75 | 42,552,292.40 |
| 其中：应付股利 | | 42,107,483.37 | 42,107,483.37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七（十六） | 90,106.03 | 201,189.60 |
| 其他流动负债 | 七（十七） | 126,168.10 | |
| 流动负债合计 | | 47,548,313.87 | 47,133,523.83 |
| 非流动负债： | |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
| 长期借款 | | | |
| 应付债券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 永续债 | | | |
| 租赁负债 | 七（十八） | 2,792.88 | 77,402.29 |
| 长期应付款 |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 预计负债 | | | |
| 递延收益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2,792.88 | 77,402.29 |
| 负 债 合 计 | | 47,551,106.75 | 47,210,926.12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七（十九）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 国家资本 | | | |
| 国有法人资本 |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 集体资本 | | | |
| 民营资本 | | | |
| 外商资本 | | | |
| #减：已归还投资 |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 永续债 | | | |
| 资本公积 | 七（二十） | 12,449.99 | 12,449.99 |
| 减：库存股 |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 专项储备 | | | |
| 盈余公积 | 七（二十一） | 7,008,699.26 | 7,008,699.26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任意公积金 | | | |
| #储备基金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
| 未分配利润 | 七（二十二） | 72,233,577.67 | 57,195,794.20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 89,254,726.92 | 74,216,943.45 |
| *少数股东权益 | | |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 89,254,726.92 | 74,216,943.45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 | 136,805,833.67 | 121,427,869.57 |

单位负责人：胡亚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生发　　会计机构负责人：邱高雅

# 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云浮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附注 | 本年金额 | 上年金额 |
|---|---|---|---|
| 一、营业总收入 | | 268,399,519.47 | 148,967,473.68 |
| 其中：营业收入 | 七（二十三） | 268,399,519.47 | 148,967,473.68 |
| △利息收入 | | | |
| △已赚保费 |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 二、营业总成本 | | 254,835,753.36 | 136,140,489.60 |
| 其中：营业成本 | 七（二十二） | 225,992,199.57 | 109,120,387.86 |
| △利息支出 |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 △退保金 | |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
| △分保费用 | | | |
| 税金及附加 | | 456,466.73 | 410,458.68 |
| 销售费用 | 七（二十四） | 1,795,614.52 | 1,168,146.77 |
| 管理费用 | 七（二十四） | 13,576,730.78 | 12,789,152.87 |
| 研发费用 | 七（二十四） | 14,683,022.23 | 12,951,892.46 |
| 财务费用 | 七（二十四） | -1,668,280.47 | -299,549.04 |
| 其中：利息费用 | | 8,194.75 | 12,990.05 |
| 利息收入 | | 1,830,634.33 | 392,783.15 |
|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填列） | | | |
| 其他 | | | |
| 加：其他收益 | 七（二十五） | 2,095,543.10 | 807,931.91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七（二十六） | -382,247.96 | 96,908.41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 15,277,061.25 | 13,731,824.40 |
| 加：营业外收入 | 七（二十七） | 235,260.18 | 119,980.54 |
| 其中：政府补助 |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七（二十八） | 151,974.45 | 237,194.14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 15,360,346.98 | 13,614,610.80 |
| 减：所得税费用 | 七（二十九） | 322,563.51 | 1,134,563.60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15,037,783.47 | 12,480,047.20 |
|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 15,037,783.47 | 12,480,047.20 |
| *少数股东损益 | | —— | —— |
|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15,037,783.47 | 12,480,047.20 |
| 持续经营净利润 | | | |
|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 5、其他 |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 9、其他 | |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 15,037,783.47 | 12,480,047.20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 15,037,783.47 | 12,480,047.20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八、每股收益 | | | |
| 基本每股收益 | | | |
| 稀释每股收益 | | | |

单位负责人：谢亚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生发　　会计机构负责人：邱高雅

已审会计报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天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附注 | 本年金额 | 上年金额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277,595,143.68 | 147,351,044.18 |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296,728.36 | 871,497.84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 24,008,677.19 | 11,216,683.30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301,900,549.23 | 159,439,225.32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229,371,624.74 | 103,443,603.55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 37,409,250.85 | 33,708,969.14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 3,610,460.53 | 4,777,167.83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 24,387,189.28 | 22,570,042.45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294,778,525.40 | 164,499,782.97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7,122,023.83 | -5,060,557.65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35,260.09 | 129,444.00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59,900,868.62 | 31,644,588.37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59,936,128.71 | 31,774,032.37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1,104,475.73 | 973,628.55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1,104,475.73 | 973,628.55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58,831,652.98 | 30,800,403.82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273,777.83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273,777.83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212,160.04 | 291,185.9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212,160.04 | 291,185.90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61,617.79 | -291,185.90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 66,015,294.60 | 25,448,660.27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七（三十一） | 35,488,777.41 | 10,040,117.14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101,504,072.01 | 35,488,777.41 |

单位负责人：胡亚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生发　　会计机构负责人：邱高雅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年金额 | | | | | | |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 | | | |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 小计 | | |
| | | 优先股 | 永续债 | 其他 | | | | | | | | |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10,000,000.00 | | | | 12,449.99 | | | | 7,008,699.26 | | 57,195,794.20 | 74,216,943.45 | | 74,216,943.45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10,000,000.00 | | | | 12,449.99 | | | | 7,008,699.26 | | 57,195,794.20 | 74,216,943.45 | | 74,216,943.45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 15,037,783.47 | 15,037,783.47 | | 15,037,783.47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 | | — | — | — | 15,037,783.47 | 15,037,783.47 | | 15,037,783.47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 | | | | | |
| 1、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储备基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 10,000,000.00 | | | | 12,449.99 | | | | 7,008,699.26 | | 72,233,577.67 | 89,254,726.92 | | 89,254,726.92 |

单位负责人：胡[illegibl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生发　　会计机构负责人：邱高雅

广东会计报表 仅供会计师事务所已执行审阅合同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2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上年金额 | | | | | |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 | | |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 小计 | |
| | | 优先股 | 永续债 | 其他 | | | | | | | |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10,000,000.00 | | | | 12,449.99 | | | | 7,008,699.26 | | 44,715,747.00 | 61,736,896.25 | | 61,736,896.25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10,000,000.00 | | | | 12,449.99 | | | | 7,008,699.26 | | 44,715,747.00 | 61,736,896.25 | | 61,736,896.25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 12,480,047.20 | 12,480,047.20 | | 12,480,047.20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 | | — | — | — | 12,480,047.20 | 12,480,047.20 | | 12,480,047.20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 — | — | — | | | |
| 1、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储备基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 10,000,000.00 | | | | 12,449.99 | | | | 7,008,699.26 | | 57,195,794.20 | 74,216,943.45 | | 74,216,943.45 |

单位负责人：胡亚[illegibl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生发　　会计机构负责人：邱高雅

已审会计报表
仅供公司编制合并报表使用

# 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年初账面余额 | 本年增加额 | | | | 本年减少额 | | | | | 年末账面余额 | 项　目 | 金额 |
|---|---|---|---|---|---|---|---|---|---|---|---|---|---|
| | | 本年计提额 | 合并增加额 | 其他原因增加额 | 合计 | 资产价值回升转回额 | 转销额 | 合并减少额 | 其他原因减少额 | 合计 | | | |
| 一、坏账准备 | 1,349,083.33 | 379,392.77 | | | 379,392.77 | | | | | | 1,728,476.10 | 补充资料： | —— |
|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 1,075,550.37 | 361,593.74 | | | 361,593.74 | | | | | | 1,437,144.11 | 一、政策性挂账 | |
| 二、存货跌价准备 | | | | | | | | | | | | 二、当年处理以前年度损失和挂账 | |
| 三、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 | | | | | | | | | | | 其中：在当年损益中处理以前年度损失挂账 | |
| 四、合同取得成本减值准备 | | | | | | | | | | | | | |
| 五、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 | | | | | | | | | | | | |
| 六、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 | | | | | —— | | | | | | | |
| 七、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 | —— | | | | | | | |
| 八、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 | —— | | | | | | | |
| 九、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 | | | | | —— | | | | | | | |
| 十、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 | —— | | | | | | | |
| 十一、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 | | | —— | | | | | | | |
| 十二、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 | | | | | —— | | | | | | | |
| 十三、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 | | | | | —— | | | | | | | |
| 十四、使用权资产减值准备 | | | | | | —— | | | | | | | |
| 十五、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 | —— | | | | | | | |
| 十六、商誉减值准备 | | | | | | —— | | | | | | | |
| 十七、其他减值准备 | 249,173.26 | 2,855.19 | | | 2,855.19 | | | | | | 252,028.45 | | |
| 合　计 | 1,598,256.59 | 382,247.96 | | | 382,247.96 | | | | | | 1,980,504.55 | | |

单位负责人：胡亚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生发　　会计机构负责人：邱高雅

已审会计报表
(供天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2022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一、 企业的基本情况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广东省工商管理局批准，由广东天联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天元电力投资有限公司发起设立，于 1995 年 05 月 31 日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发起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其中广东天联集团有限公司 70 万元，股权占比 70%，广东天元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30 万元，股权占比 30%;本公司先后于 2002 年至 2008 年期间完成 3 次增资，至 2008 年末，累计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其中广东天联集团有限公司 700 万元，股权占比 70%,广东天元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300 万元，股权占比 30%;2010 年 4 月，广东天元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与广东天联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划转协议，将本公司 30%股权划至广东天联集团有限公司，由广东天联集团有限公司全资控股本公司;2018 年 1 月 5 日，广东天联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划转协议，将本公司 100%股权划转至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1 日完成股东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天丰路 1 号 2 栋 420 房(仅限办公)。公司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法定代表人:胡亚龙。

主要经营活动：对外承包工程;招投标代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企业管理咨询;对外承包工程;环保咨询服务;环境保护监测;海洋服务;档案整理服务;物业管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汽车租赁;机械设备租赁;国内贸易代理;建设工程监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报关业务

营业期限：1995-05-31 至无固定期限。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最终控股方为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日，以签字人及其签字日期为准。

##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二）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四）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2、（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外币业务**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七）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租赁应收款、长期应收款中的应收BT/BOT项目款、应收工程进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公司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账款、租赁应收款和合同资产外，本公司对满足“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①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②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

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③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④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⑤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发生显著变化，并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⑥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发生变化等。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如果发生违约借款人不大可能全额支付其对本公司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公司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或金融资产逾期超过90日等情况，本公司认为金融资产发生违约。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③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⑥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

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此类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此类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八）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3、“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项 目 | 确定组合的依据 | 计提方法 |
| --- | --- | --- |
| 银行承兑汇票 | 承兑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
| 商业承兑汇票 | 承兑人存在信用风险和延期支付风险 |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

**（九）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3、“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项 目 | 确定组合的依据 | 计提方法 |
| --- | --- | --- |
| 组合一账龄组合 | 一般性应收账款客户不存在显著差异 |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
| 组合一关联方组合 |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 信用风险极低，不计提坏账 |

2、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七）

“金融工具”、3、“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存在显著差异且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项　目 | 确定组合的依据 | 计提方法 |
| --- | --- | --- |
| 组合一账龄组合 | 一般性应收账款客户不存在显著差异 |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
| 组合一关联方组合 |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 信用风险极低，不计提坏账 |

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实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损失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损失准备。本公司按信用期账龄组合确定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 项　目 |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 --- | --- | --- |
| 半年以内（含半年） | 0 | 0 |
| 半年—一年 | 5 | 5 |
| 一年—二年 | 8 | 8 |
| 二年—三年 | 10 | 10 |
| 三年—四年 | 20 | 20 |
| 四年—五年 | 30 | 30 |
| 五年以上 | 80 | 80 |

3、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3、“金融资产减值”。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本公司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有条件的单位和项目部可以采用计划成本进行核算，并按规定定期结转材料成本差异。

合同履约成本应当采用与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根据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为基础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当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相关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等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通常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领用或发出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某些使用期限较长、能反复使用，且金额较大的周转材料（如包装物金额大于 10,000 元）可以采用分次定额摊销，并同时做好备查账簿记录。

**（十一） 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七）“金

融工具”、3、“金融资产减值”。

**（十二） 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3、“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长期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项 目 | 确定组合的依据 | 计提方法 |
| --- | --- | --- |
| 组合一 | 按长期应收款款项性质 | 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 |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但对于其中属于非交易性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七）“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本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

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





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九）“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持有待售固定资产和单独入账的土地不计提折旧，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

（1）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

| 资产类别 | 折旧年限(年) | 预计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
| 土地资产 |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8—40 | 5 | 11.88—1.73 |
| 机器设备 | 4—22 | 5 | 23.75—4.32 |
| 运输设备 | 4—30 | 5 | 23.75—3.17 |
| 通讯、线路、电子设备 | 3—10 | 5 | 31.67—9.50 |
| 办公设备 | 5—10 | 5 | 19.00—9.50 |
| 仪器仪表 | 5—10 | 5 | 19.00—9.50 |
| 电气设备 | 5—10 | 5 | 19.00—9.50 |
| 发电设备 | 12—20 | 5 | 7.92—4.75 |
| 其他设备 | 4—15 | 5 | 23.75—6.33 |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直线法）计提折旧。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九）“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五）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九）“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六）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除与公路收费权相关的特许经营权外，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摊销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 项 目 | 预计使用寿命 | 备注 |
| --- | --- | --- |
| 土地使用权 | 土地使用证登记年限 | |
| 软件、专利及非专利技术 | 2—10年 | |
| 特许经营权 | 合同规定的特许经营年限 | |
| 其他 | 10—50年 | |

其他主要包括品牌、客户关系、著作权等。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如意在获取知识而进行的活动，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的应用研究、评价和最终选择，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替代品的研究，新的或经改进的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的可能替代品的配制、设计、评价和最终选择等；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如生产前或使用前的原型和模型的设计、建造和测试，不具有商业性生产经济规模的试生产设施的设计、建造和运营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九）“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摊销。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租赁房屋装修费，摊销期限一般为3-5年。

**（十九） 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

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二十一）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企业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采用设定受益计划的，本公司向离休人员、退休人员、内退人员、不在岗工伤人员、精简下放人员、遗属、离退休人员家属提供补充退休金津贴等。对于设定受益计划中承担的义务，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在发生当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则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

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二）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三） 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

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特殊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 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

销售商品时预期将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在“应收退货成本”项下核算。

（2）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本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本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则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

（4） 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5） 售后回购

①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本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②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①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勘探设计与咨询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勘测、设计、咨询等服务收入，由于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工程建设（建造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通常包含建设发电厂或其他基础设施的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如果于任何时间估计完成合同的成本超过合同剩余金额，则应确认亏损合同。

（3） 工业制造（商品销售）

本公司销售工程设备和配套零部件、工程物资、水泥等商品，在客户取得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4） BOT 业务

本公司以特许经营权项目（“PPP 项目”）合作方式参与的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进行会计处理：①本公司在合同约定的运营期间内代表政府方使用 PPP 项目资产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②本公司在合同约定的期间内就其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获得补偿；③政府方控制或管制本公司使用 PPP 项目资产必须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类型、对象和价格；④PPP 项目合同终止时，政府方通过所有权、收益权或其他形式控制 PPP 项目资产的重大剩余权益。

本公司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提供 PPP 项目资产建造服务，建成后的运营服务、维护服务等多项服务的，按照前文所述方式识别合同中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项履约义务。在提供建造服务或将项目发包给其他方时，确定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并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合同资产。

本公司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有权向获取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

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满足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条件的，在本公司拥有收取该对价的权利（该权利仅取决于时间流逝的因素）时确认为应收款项，超过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差额，确认为无形资产。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本公司按照实际提供的服务确认与运营服务相关的收入。

**（二十四） 合同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

产。如果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就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上述①减②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二十五）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本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本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

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二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七） 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十四）“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

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 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交易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四、（二十三）“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

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

（2）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

**（二十八）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或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1、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本公司本年末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应收款项融资。

2、估值技术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充分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前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①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②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③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信用利差等。④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只有在相关资产或负债不存在市场活动或者市场活动很少导致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本公司在以公允价值计量资产和负债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3、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计入当期损益还是其他综合收益等会计处理问题，由要求或允许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计量或披露的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规范，参见本附注四中其他部分相关内容。

**（二十九） 专项储备（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 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 （一） 会计政策变更

**1、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第一条和第三条**

财政部于2021年12月31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以下简称“解释15号”）。根据解释15号：

本公司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再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自2022年1月1日起实施。本公司在2022年度财务报表中对2021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试运行销售追溯应用解释15号的上述规定，该变更对2022年1月1日及2021年度财务报表无影响。

**2、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

财政部于2022年12月13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根据解释16号：

本公司作为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发行方，如对此类金融工具确认的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则本公司在确认应付股利时，对于所分配的

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自2022年1月1日起实施。该等应付股利确认于2022年1月1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2022年1月1日尚未终止确认的，进行追溯调整。该变更对2022年1月1日及2021年度财务报表无影响。

**3、 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无。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2022年度无应披露的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公司2022年度无应披露的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 六、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 税 种 | 计税依据 | 适用税率(%) |
| --- | --- | --- |
| 增值税 |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应税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 3、6、9、13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 7 |
| 企业所得税 |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 15 |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科发[2016]32号)，《科技 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通知》(国科发火[2016]195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税[2017]24号)，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批准的有效期当年开始，可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2019年12月2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944005629,有效期3

年，按照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七、 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年初”指2022年1月1日，“年末”指2022年12月31日，“上年”指2021年度，“本年”指2022年度。

### （一） 货币资金

| 项　　目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 --- | --- |
| 库存现金 | | |
| 银行存款 | 101,504,072.01 | 35,488,777.41 |
| 其他货币资金 | | 100,000.00 |
| 合　　计 | 101,504,072.01 | 35,588,777.41 |
|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
| 其中：存放财务公司的款项总额 | 101,403,242.81 | 35,361,777.41 |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 项　　目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 --- | --- |
| 保函保证金存款 | | 100,000.00 |
| 合　　计 | | 100,000.00 |

###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 种　类 | 年末数 | | | 年初数 | | |
| --- | --- | --- | --- | --- | --- | --- |
|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账面价值 |
| 银行承兑汇票 | 238,000.00 | | 238,000.00 | 2,899,037.40 | | 2,899,037.40 |
| 商业承兑汇票 | 376,074.94 | | 376,074.94 | 2,120,992.18 | 6,976.37 | 2,114,015.81 |
| 合　计 | 614,074.94 | | 614,074.94 | 5,020,029.58 | 6,976.37 | 5,013,053.21 |

2、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 种　类 | 年末数 | | | | |
| --- | --- | --- |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预期信用损失率（%） | |

| 种　类 | 年末数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预期信用损失率（%）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614,074.94 | 100.00 | | | 614,074.94 |
| 合　计 | 614,074.94 | 100.00 | | — | 614,074.94 |

| 种　类 | 年初数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预期信用损失率（%）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5,020,029.58 | 100.00 | 6,976.37 | 0.14 | 5,013,053.20 |
| 合　计 | 5,020,029.58 | 100.00 | 6,976.37 | — | 5,013,053.20 |

**（三）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基本情况

（1）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 账　龄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 17,032,359.63 | 6,813,450.82 |
| 6个月至1年 | 2,536,642.43 | 1,232,684.80 |
| 1至2年 | 2,250,408.50 | 751,311.23 |
| 2至3年 | 522,736.24 | 146,037.02 |
| 3至4年 | 118,503.04 | 637,526.17 |
| 4至5年 | 517,576.00 | 262,500.00 |
| 5年以上 | 1,178,690.34 | 916,190.34 |
| 小　计 | 24,156,916.18 | 10,759,700.38 |
| 减：坏账准备 | 1,437,144.11 | 1,075,550.37 |

| 账 龄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 --- | --- |
| 合 计 | 22,719,772.07 | 9,684,150.01 |

（2）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 类 别 | 年末余额 | | | | |
| --- | --- | --- |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143,876.51 | 0.60 | 43,162.95 | 30.00 | 100,713.56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24,013,039.67 | 99.40 | 1,393,981.16 | 5.81 | 22,619,058.51 |
| 其中：关联方组合 | 994,018.41 | 4.14 | | | 994,018.41 |
| 账龄组合 | 23,019,021.26 | 95.86 | 1,393,981.16 | 6.06 | 21,625,040.10 |
| 合 计 | 24,156,916.18 | —— | 1,437,144.11 | —— | 22,719,772.07 |

| 类 别 | 年初余额 | | | | |
| --- | --- | --- |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143,876.51 | 1.34 | | | 143,876.51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10,615,823.87 | 98.66 | 1,075,550.37 | 10.13 | 9,540,273.50 |
| 其中：关联方组合 | 1,113,411.19 | 10.49 | | | 1,113,411.19 |
| 账龄组合 | 9,502,412.68 | 89.51 | 1,075,550.37 | 11.32 | 8,426,862.31 |
| 合 计 | 10,759,700.38 | —— | 1,075,550.37 | —— | 9,684,150.01 |

2、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债务人名称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计提理由 |
| --- | --- | --- | --- | --- |
| 中电广西防城港电力有限公司 | 143,876.51 | 43,162.95 | 30.00 | 存在风险 |
| 合 计 | 143,876.51 | 43,162.95 | —— | —— |

3、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账龄组合

| 账龄 | 年末数 | | | 年初数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 金额 | 比例（%） | | 金额 | 比例（%） | |
|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 16,587,341.22 | 72.06 | | 5,556,163.12 | 58.47 | |
| 6个月至1年 | 2,536,642.43 | 11.02 | 126,832.12 | 1,232,684.80 | 12.97 | 61,634.24 |
| 1至2年 | 1,701,408.50 | 7.39 | 136,112.68 | 751,311.23 | 7.91 | 60,104.89 |
| 2至3年 | 522,736.24 | 2.27 | 52,273.63 | 146,037.02 | 1.54 | 14,603.72 |
| 3至4年 | 118,503.04 | 0.51 | 23,700.61 | 637,526.17 | 6.71 | 127,505.24 |
| 4至5年 | 373,699.49 | 1.62 | 112,109.84 | 262,500.00 | 2.76 | 78,750.00 |
| 5年以上 | 1,178,690.34 | 5.12 | 942,952.28 | 916,190.34 | 9.64 | 732,952.28 |
| 合　计 | 23,019,021.26 | — | 1,393,981.16 | 9,502,412.68 | — | 1,075,550.37 |

（2）关联方组合

| 组合名称 | 年末数 | | | 年初数 | | |
|---|---|---|---|---|---|---|
| | 账面余额 |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 账面余额 |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
| 集团内关联方 | 994,018.41 | | | 1,113,411.19 | | |
| 合　计 | 994,018.41 | — | | 1,113,411.19 | — | |

4、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 债务人名称 | 账面余额 |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
|---|---|---|---|
|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揭阳供电局 | 3,015,750.70 | 12.48 | 93,637.88 |
|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 2,399,943.36 | 9.93 | 1,372.15 |
|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东莞供电局 | 4,518,783.10 | 18.71 | 24,595.40 |
| 山东能源内蒙古盛鲁电力有限公司 | 777,418.18 | 3.22 | |
|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江门供电局 | 4,041,555.62 | 16.73 | |

| 债务人名称 | 账面余额 |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
| --- | --- | --- | --- |
| 合　计 | 14,753,450.96 | 61.07 | 119,605.43 |

**（四） 预付款项**

1、 按账龄列示

| 账　龄 | 年末数 | | | 年初数 | | |
| --- | --- | --- | --- |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 金额 | 比例（%） | | 金额 | 比例（%） | |
| 1年以内（含1年） | 63,243.70 | 100.00 | | 56,201.89 | 100.00 | |
| 合　计 | 63,243.70 | — | | 56,201.89 | — | |

**（五） 其他应收款**

| 项　目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 --- | --- |
|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项 | 6,405,525.38 | 65,330,197.03 |
| 合　计 | 6,405,525.38 | 65,330,197.03 |

**1、 其他应收款项**

（1） 其他应收款项基本情况

①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 账　龄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 --- | --- |
|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 5,575,829.51 | 64,041,880.36 |
| 6个月至1年 | 87,306.00 | 510,359.07 |
| 1至2年 | 96,451.67 | 530,000.00 |
| 2至3年 | 430,000.00 | 218,500.00 |
| 3至4年 | 218,500.00 | 77,751.19 |
| 4至5年 | 72,451.19 | 10,744.00 |
| 5年以上 | 216,319.00 | 207,519.00 |

| | | |
|---|---|---|
| 小 计 | 6,696,857.37 | 65,596,753.62 |
| 减：坏账准备 | 291,331.99 | 266,556.59 |
| 合 计 | 6,405,525.38 | 65,330,197.03 |

②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 类 别 | 年末余额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 6,696,857.37 | 100.00 | 291,331.99 | 4.35 | 6,405,525.38 |
| 其中：关联方组合 | 454,000.00 | 6.78 | | | 454,000.00 |
| 账龄组合 | 6,242,857.37 | 93.22 | 291,331.99 | 4.67 | 5,951,525.38 |
| 合 计 | 6,696,857.37 | —— | 291,331.99 | —— | 6,405,525.38 |

| 类 别 | 年初余额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 100,000.00 | 0.15 | | | 100,000.00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 65,496,753.62 | 99.85 | 266,556.59 | 0.41 | 65,230,197.03 |
| 其中：关联方组合 | 60,076,244.62 | 91.72 | | | 60,076,244.62 |
| 账龄组合 | 5,420,509.00 | 8.28 | 266,556.59 | 4.92 | 5,153,952.41 |
| 合 计 | 65,596,753.62 | —— | 266,556.59 | —— | 65,330,197.03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①账龄组合

| 账 龄 | 年末数 | | 年初数 | |
|---|---|---|---|---|
|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 | 金额 | 比例（%） | | 金额 | 比例（%） | |
|---|---|---|---|---|---|---|
|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 5,149,829.51 | 82.49 | | 3,965,635.74 | 73.16 | |
| 6个月至1年 | 87,306.00 | 1.40 | 4,365.30 | 510,359.07 | 9.42 | 25,517.95 |
| 1至2年 | 68,451.67 | 1.10 | 5,476.13 | 430,000.00 | 7.93 | 34,400.00 |
| 2至3年 | 430,000.00 | 6.89 | 43,000.00 | 218,500.00 | 4.03 | 21,850.00 |
| 3至4年 | 218,500.00 | 3.50 | 43,700.00 | 77,751.19 | 1.43 | 15,550.24 |
| 4至5年 | 72,451.19 | 1.16 | 21,735.36 | 10,744.00 | 0.20 | 3,223.20 |
| 5年以上 | 216,319.00 | 3.47 | 173,055.20 | 207,519.00 | 3.83 | 166,015.20 |
| 合　计 | 6,242,857.37 | — | 291,331.99 | 5,420,509.00 | — | 266,556.59 |

②关联方组合

| 组合名称 | 年末数 | | | 年初数 | | |
|---|---|---|---|---|---|---|
| | 账面余额 |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 账面余额 |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
| 集团内关联方 | 454,000.00 | | | 60,076,244.62 | | |
| 合　计 | 454,000.00 | — | | 60,076,244.62 | — | |

③其他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坏账准备 | 第一阶段 | 第二阶段 | 第三阶段 | 合计 |
|---|---|---|---|---|
| |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 |
| 年初余额 | 266,556.59 | | | 266,556.59 |
| 年初余额在本年： | |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
| 本年计提 | 54,976.15 | | | 54,976.15 |
| 本年转回 | 30,200.75 | | | 30,200.75 |
| 本年转销 | | | | |

| 坏账准备 | 第一阶段 | 第二阶段 | 第三阶段 | 合计 |
|---|---|---|---|---|
| |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 |
| 本年核销 | | | | |
| 其他变动 | | | | |
| 年末余额 | 291,331.99 | | | 291,331.99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金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 债务人名称 | 款项性质 | 账面余额 | 账龄 |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
|---|---|---|---|---|---|
|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 保证金 | 530,000.00 | 6个月以内、2-3年 | 7.91 | 43,000.00 |
| 南方电网供应链(广东)有限公司 | 保证金 | 550,000.00 | 6个月以内 | 8.21 | |
| 南方电网供应链(海南)有限公司 | 保证金 | 300,000.00 | 6个月以内 | 4.48 |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陕西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 保证金 | 475,000.00 | 6个月以内 | 7.09 |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保证金 | 328,000.00 | 6个月以内、1-2年 | 4.90 | |
| 合 计 | — | 2,183,000.00 | — | 32.60 | 43,000.00 |

**(六) 其他流动资产**

| 项 目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待抵扣进项税 | 128,495.22 | 325,820.68 |
| 多预缴税费 | 581,134.31 | 4,571.44 |
| 合 计 | 709,629.53 | 330,392.12 |

**(七) 固定资产**

| 项 目 | 年末账面价值 | 年初账面价值 |
|---|---|---|

| 项　目 | 年末账面价值 | 年初账面价值 |
| --- | --- | --- |
| 固定资产 | 2,757,157.22 | 2,781,860.32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合　计 | 2,757,157.22 | 2,781,860.32 |

1、 固定资产情况

| 项　目 | 年初余额 | 本年增加 | 本年减少 | 年末余额 |
| --- | --- | --- | --- | --- |
| 一、账面原值合计 | 9,621,498.01 | 1,004,475.73 | 562,030.00 | 10,063,943.74 |
| 其中：机器设备 | 323,300.00 | | | 323,300.00 |
| 运输工具 | 6,620,570.85 | 622,940.36 | 562,030.00 | 6,681,481.21 |
| 电子设备 | 2,553,090.64 | 381,535.37 | | 2,934,626.01 |
| 其他 | 124,536.52 | | | 124,536.52 |
| 二、累计折旧合计 | 6,839,637.69 | 1,016,128.83 | 548,980.00 | 7,306,786.52 |
| 其中：机器设备 | 323,300.00 | | | 323,300.00 |
| 运输工具 | 4,444,644.34 | 762,220.96 | 548,980.00 | 4,657,885.30 |
| 电子设备 | 1,968,038.32 | 249,282.35 | | 2,217,320.67 |
| 其他 | 103,655.03 | 4,625.52 | | 108,280.55 |
| 三、账面净值合计 | 2,781,860.32 | — | — | 2,757,157.22 |
| 其中：机器设备 | | — | — | |
| 运输工具 | 2,175,926.51 | — | — | 2,023,595.91 |
| 电子设备 | 585,052.32 | — | — | 717,305.34 |
| 其他 | 20,881.49 | — | — | 16,255.97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 2,781,860.32 | — | — | 2,757,157.22 |
| 其中：机器设备 | | — | — | |
| 运输工具 | 2,175,926.51 | — | — | 2,023,595.91 |
| 电子设备 | 585,052.32 | — | — | 717,305.34 |
| 其他 | 20,881.49 | — | — | 16,255.97 |

**（八） 使用权资产**

| 项　目 | 年初余额 | 本年增加额 | 本年减少额 | 年末余额 |
| --- | --- | --- | --- | --- |

| 项　目 | 年初余额 | 本年增加额 | 本年减少额 | 年末余额 |
|---|---|---|---|---|
| 一、账面原值合计 | 897,750.88 | 18,859.29 | | 916,610.17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897,750.88 | 18,859.29 | | 916,610.17 |
| 运输工具 | | | | |
| 二、累计折旧合计 | 625,873.28 | 210,842.01 | | 836,715.29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625,873.28 | 210,842.01 | | 836,715.29 |
| 运输工具 | | | | |
| 三、账面净值合计 | 271,877.60 | — | — | 79,894.88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271,877.60 | — | — | 79,894.88 |
| 运输工具 | | — |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 271,877.60 | — | — | 79,894.88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271,877.60 | — | — | 79,894.88 |
| 运输工具 | | — | — | |

**（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 项　目 | 年末余额 | | 年初余额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
|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 373,976.98 | 2,493,179.90 | 373,796.85 | 1,927,233.67 |
| 资产减值准备 | 297,075.68 | 1,980,504.57 | 324,450.29 | 1,598,256.61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
| 其他 | 76,901.30 | 512,675.33 | 49,346.56 | 328,977.06 |
|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十） 其他非流动资产**

| 项　目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合同资产 | 1,578,486.96 | 1,997,563.13 |

| 项　目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 --- | --- |
| 合　计 | 1,578,486.96 | 1,997,563.13 |

**（十一） 应付账款**

| 账　龄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 --- | --- |
| 1 年以内（含 1 年） | 807,000.00 | 3,182,700.00 |
| 1-2 年（含 2 年） | 2,700.00 | 1,518.00 |
| 2-3 年（含 3 年） | 1,518.00 | 8,600.00 |
| 3 年以上 | 27,750.00 | 19,150.00 |
| 合　计 | 838,968.00 | 3,211,968.00 |

**（十二） 合同负债**

| 项　目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 --- | --- |
| 建造合同已结算未完工 | | |
| 预收工程款 | 1,377,022.04 | 151,029.08 |
| 合　计 | 1,377,022.04 | 151,029.08 |

**（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 项　目 | 年初余额 | 本年增加 | 本年减少 | 年末余额 |
| --- | --- | --- | --- | --- |
| 一、短期薪酬 | 834,311.00 | 32,746,998.07 | 31,584,071.24 | 1,997,237.83 |
|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 4,662,252.78 | 4,662,252.78 | |
| 合　计 | 834,311.00 | 37,409,250.85 | 36,246,324.02 | 1,997,237.83 |

2、 短期薪酬列示

| 项　目 | 年初余额 | 本年增加额 | 本年减少额 | 年末余额 |
| --- | --- | --- | --- | --- |
|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 24,308,092.27 | 23,308,092.27 | 1,000,000.00 |
| 二、职工福利费 | | 2,074,220.46 | 2,074,220.46 | |
| 三、社会保险费 | | 1,248,074.25 | 1,248,074.25 | |
|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 | 1,190,159.58 | 1,190,159.58 | |
| 工伤保险费 | | 26,144.31 | 26,144.31 | |

| 项　　目 | 年初余额 | 本年增加额 | 本年减少额 | 年末余额 |
| --- | --- | --- | --- | --- |
| 其他 | | 31,770.36 | 31,770.36 | |
| 四、住房公积金 | | 2,661,586.00 | 2,661,586.00 |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834,311.00 | 888,808.36 | 725,881.53 | 997,237.83 |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
| 八、其他短期薪酬 | | 1,566,216.73 | 1,566,216.73 | |
| 合　　计 | 834,311.00 | 32,746,998.07 | 31,584,071.24 | 1,997,237.83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 项　　目 | 年初余额 | 本年增加 | 本年减少 | 年末余额 |
| --- | --- | --- | --- | --- |
| 一、基本养老保险 | | 2,722,866.06 | 2,722,866.06 | |
| 二、失业保险费 | | 69,912.72 | 69,912.72 | |
| 三、企业年金缴费 | | 1,869,474.00 | 1,869,474.00 | |
| 合　　计 | | 4,662,252.78 | 4,662,252.78 | |

**（十四） 应交税费**

| 项　　目 | 年初余额 | 本年应交 | 本年已交 | 年末余额 |
| --- | --- | --- | --- | --- |
| 增值税 | | 3,354,111.06 | 3,354,111.06 | |
| 印花税 | | 171,763.42 | 171,763.42 | |
| 企业所得税 | | 899,306.51 | 899,306.51 |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 157,828.12 | 157,828.12 | |
| 个人所得税 | 182,733.75 | 1,307,061.63 | 1,179,832.26 | 309,963.12 |
|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费附加） | | 112,734.39 | 112,734.39 | |
| 其他税费 | | 14,140.80 | 14,140.80 | |
| 合　　计 | 182,733.75 | 6,016,945.93 | 5,889,716.56 | 309,963.12 |

**（十五） 其他应付款**

| 项　　目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 --- | --- |
| 应付利息 | | |

| 项　目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 --- | --- |
| 应付股利 | 42,107,483.37 | 42,107,483.37 |
| 其他应付款项 | 701,365.38 | 444,809.03 |
| 合　计 | 42,808,848.75 | 42,552,292.40 |

1、 应付股利

| 项　目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 --- | --- |
| 普通股股利 | 42,107,483.37 | 42,107,483.37 |
| 合　计 | 42,107,483.37 | 42,107,483.37 |

2、 其他应付款项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 项　目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 --- | --- |
| 保证金 | 129,000.00 | 129,000.00 |
| 代扣个人社会保险 | 26,107.00 | 25,683.00 |
| 应付赔（罚）款 | 241,993.49 | 241,993.49 |
| 其他 | 304,264.89 | 48,132.54 |
| 合　计 | 701,365.38 | 444,809.03 |

**（十六）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项　目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 --- | --- |
|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七、（十八）】 | 90,106.03 | 201,189.60 |
| 合　计 | 90,106.03 | 201,189.60 |

**（十七） 其他流动负债**

| 项　目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 --- | --- |
| 已背书未到期的承兑汇票 | | |
| 其他 | 126,168.10 | |
| 合　计 | 126,168.10 | |

**（十八） 租赁负债**

| 项　　目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 --- | --- |
| 租赁付款额 | 93,993.12 | 286,603.00 |
|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 1,094.21 | 8,011.11 |
|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七、（十六）】 | 90,106.03 | 201,189.60 |
| 租赁负债净额 | 2,792.88 | 77,402.29 |

**（十九） 实收资本**

| 投资者名称 | 年初余额 | | 本年增加 | 本年减少 | 年末余额 | |
| --- | --- | --- | --- | --- | --- | --- |
| | 投资金额 | 所占比例(%) | | | 投资金额 | 所占比例(%)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10,000,000.00 | 100.00 | | | 10,000,000.00 | 100.00 |

**（二十） 资本公积**

| 项　　目 | 年初余额 | 本年增加 | 本年减少 | 年末余额 |
| --- | --- | --- | --- | --- |
| 一、资本（或股本）溢价 | | | | |
| 二、其他资本公积 | 12,449.99 | | | 12,449.99 |
| 合　　计 | 12,449.99 | | | 12,449.99 |

**（二十一） 盈余公积**

| 项　　目 | 年初余额 | 本年增加 | 本年减少 | 年末余额 | 变动原因、依据 |
| --- | --- | --- | --- | --- | --- |
| 法定盈余公积金 | 7,008,699.26 | | | 7,008,699.26 | 已提足50% |
| 合　　计 | 7,008,699.26 | | | 7,008,699.26 | — |

**（二十二） 未分配利润**

| 项　　目 | 本年金额 | 上年金额 |
| --- | --- | --- |
| 上年年末余额 | 57,195,794.20 | 44,715,747.00 |
| 年初调整金额 | | |
| 本年年初余额 | 57,195,794.20 | 44,715,747.00 |

| 项　　目 | 本年金额 | 上年金额 |
| --- | --- | --- |
| 本年增加额 | 15,037,783.47 | 12,480,047.20 |
|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 15,037,783.47 | 12,480,047.20 |
| 其他调整因素 | | |
| 本年减少额 | | |
|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附注七、（二十一）】 | | |
| 本年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 | |
| 其他减少 | | |
| 本年年末余额 | 72,233,577.67 | 57,195,794.20 |

**（二十三）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 项　目 | 本年发生额 | | 上年发生额 | |
| --- | --- | --- | --- | --- |
| | 收入 | 成本 | 收入 | 成本 |
| 1、主营业务小计 | 268,399,519.47 | 225,992,199.57 | 148,967,473.68 | 109,120,387.86 |
| 勘测设计及咨询 | 268,399,519.47 | 225,992,199.57 | 148,967,473.68 | 109,120,387.86 |
| 工程建设 | | | | |
| 2、其他业务小计 | | | | |
| 租赁、服务等 | | | | |
| 合　计 | 268,399,519.47 | 225,992,199.57 | 148,967,473.68 | 109,120,387.86 |

**（二十四）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

1、 销售费用

| 项　目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 --- | --- | --- |
| 职工薪酬 | 72,480.76 | 62,287.63 |
| 经营开拓及投招标费 | 1,478,118.28 | 835,545.23 |
| 邮寄费 | 21,874.78 | 14,097.10 |
| 差旅费 | 196,906.09 | 255,645.21 |
| 劳动保护费 | 18,358.50 | 571.60 |

| 项　目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 --- | --- | --- |
| 其他 | 7,876.11 | |
| 合　计 | 1,795,614.52 | 1,168,146.77 |

2、 管理费用

| 项　目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 --- | --- | --- |
| 职工薪酬 | 7,577,356.70 | 7,984,221.59 |
| 折旧费 | 898,947.27 | 705,205.06 |
| 办公费 | 90,471.52 | 182,833.15 |
| 租赁费 | 412,052.34 | 388,573.83 |
| 业务招待费 | 367,267.79 | 199,294.97 |
| 咨询费 | 216,207.54 | 139,773.68 |
| 技术服务费 | 2,600,842.41 | 1,788,490.49 |
| 其他 | 1,413,585.21 | 1,400,760.10 |
| 合　计 | 13,576,730.78 | 12,789,152.87 |

3、 研发费用

| 项　目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 --- | --- | --- |
| 人工人员费用 | 14,066,326.63 | 12,189,721.78 |
| 直接投入费用 | 567,073.33 | 681,446.67 |
| 折旧费用 | 49,622.27 | 80,724.01 |
| 合　计 | 14,683,022.23 | 12,951,892.46 |

4、 财务费用

| 项　目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 --- | --- | --- |
| 利息支出 | 8,194.75 | 12,990.05 |
| 减：利息收入 | 1,830,634.33 | 392,783.15 |
| 其他 | 154,159.11 | 80,244.06 |
| 合　计 | -1,668,280.47 | -299,549.04 |

**（二十五） 其他收益**

| 项　目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 --- | --- | --- |

| 项　　目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 --- | --- | --- |
| 政府补助 | 2,038,277.31 | 776,486.45 |
| 个税返还 | 57,265.79 | 31,445.46 |
| 合　　计 | 2,095,543.10 | 807,931.91 |

与企业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明细：

| 项　　目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 --- | --- | --- |
| 稳岗补贴 | 85,117.98 | 18,823.40 |
| 税收类补助 | 1,099,423.77 | 500,669.29 |
| 研发创新类补助 | 799,193.00 | 251,408.00 |
| 其他 | 54,542.56 | 5,585.76 |
| 合　　计 | 2,038,277.31 | 776,486.45 |

**（二十六）　信用减值损失**

| 项　　目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 --- | --- | --- |
| 坏账损失 | 379,392.77 | -346,081.67 |
| 其他 | 2,855.19 | 249,173.26 |
| 合　　计 | 382,247.96 | -96,908.41 |

注：其他为长期应收、保证金、质保金等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

**（二十七）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类别

| 项　　目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 | --- | --- |
|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 35,260.09 | 119,980.54 | 35,260.09 |
| 无法支付款项 | | | |
| 违约赔偿收入 | | | |
| 罚款利得 | 200,000.09 | | 200,000.09 |
| 其他 | | | |
| 合　　计 | 235,260.18 | 119,980.54 | 235,260.18 |

**（二十八） 营业外支出**

| 项　　目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 | 27,767.96 | |
| 赔偿金、违约金、罚款支出 | 151,974.45 | 159,426.18 | 151,974.45 |
| 捐赠支出 | | 50,000.00 | |
| 合　　计 | 151,974.45 | 237,194.14 | 151,974.45 |

**（二十九） 所得税费用**

| 项　　目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
| 当期所得税费用 | 322,743.64 | 1,137,886.03 |
| 递延所得税调整 | -180.13 | -3,322.43 |
| 合　　计 | 322,563.51 | 1,134,563.60 |

**（三十） 租赁**

1、承租人信息

| 项　目 | 金　额 |
|---|---|
|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 7,607.77 |
|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 |
|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 |
|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 212,160.40 |

**（三十一） 现金流量表**

1、 按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 补充资料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
|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 — |
| 净利润 | 15,037,783.47 | 12,480,047.20 |
| 加：资产减值损失 | | |
| 信用资产减值损失 | 382,247.96 | -96,908.41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 1,016,128.83 | 839,685.93 |

| 补充资料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 --- | --- | --- |
| 使用权资产折旧 | 210,842.01 | |
| 无形资产摊销 | |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35,260.09 | 27,767.96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8,194.75 |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180.13 | -3,322.43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49,522,355.87 | -10,726,427.58 |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59,020,088.84 | -7,581,400.32 |
| 其他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122,023.83 | -5,060,557.65 |
|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 — |
| 债务转为资本 |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 — |
| 现金的年末余额 | 101,504,072.01 | 35,488,777.41 |
|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 35,488,777.41 | 10,040,117.14 |
|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66,015,294.60 | 25,448,660.27 |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 项　　目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 --- | --- |

| 项　　目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 --- | --- |
| 一、现金 | 101,504,072.01 | 35,488,777.41 |
| 其中：库存现金 | |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 101,504,072.01 | 35,488,777.41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
| 二、现金等价物 | |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
|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01,504,072.01 | 35,488,777.41 |
|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 |

## 八、 或有事项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一） 母公司基本情况

| 母公司名称 | 注册地 | 业务性质 | 注册资本（万元）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 | --- | --- | ---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广州市 | 工程及勘察设计 | 105,330.00 | 100.00 | 100.00 |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二） 其他关联方

| 关联方名称 | 与本公司的关系 |
| --- | --- |
| 贵港中能建新能源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鹤庆中能建新能源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宁明中能建新能源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关联方名称 | 与本公司的关系 |
| --- | ---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中能建(台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中能建投（广州）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中能建投（阳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中能建投（英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中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 同一最终控制方 |

**（三） 关联方交易**

1、 关联方交易

（1）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 关联方名称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 --- | --- | --- |
| 贵港中能建新能源有限公司 | 468,773.58 | |
| 鹤庆中能建新能源有限公司 | 541,018.86 | |
| 宁明中能建新能源有限公司 | 2,532,452.84 |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154,809,584.27 | 55,435,551.89 |
| 中能建(台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 113,301.88 | 51,886.79 |
| 中能建投（广州）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 311,320.75 | |
| 中能建投（阳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 1,160,377.35 | |
| 中能建投（英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 495,283.02 |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 273,777.83 | 2,402.18 |
|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中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 | 517,924.53 |

（2）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 关联方名称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 --- | --- | ---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 1,370,199.46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 720,429.29 |

（3）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 项　　目 | 年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 --- | --- |
| 应收账款 | | |
|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中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 549,000.00 | 549,000.00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445,018.41 | 564,411.19 |
| 合　　计 | 994,018.41 | 1,113,411.19 |
| 其他应收款 | |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 59,921,244.62 |
|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 60,000.00 | |
|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 40,000.00 |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354,000.00 | 155,000.00 |
| 合　　计 | 454,000.00 | 60,076,244.62 |
| 应付股利 | |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42,107,483.37 | 42,107,483.37 |
| 合　　计 | 42,107,483.37 | 42,107,483.37 |

## 十一、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公司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日，以签字人及其签字日期为准。

法定代表人：胡亚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生发　　会计机构负责人：邱高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081978608B

# 营业执照

（副 本） 5 — 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 资 额　肆仟万圆人民币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6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管云鸿、[illegible]

主要经营场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审计，基本建设决（结）算审核；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

登记机关



2023 年 1 月 7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名　　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2010005

批准执业文号：鄂财会发〔2013〕2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8日

证书序号：0002385

##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湖北省财政厅

二〇一八年九月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CPA任职资格检测合格
BICPA
2014
2015
2016
2017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1160012001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3 年 05 月 21 日


姓名 Full name 张大志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7-02-1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河南华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1002770215101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张大志
证书编号：411600120019
张大志 2022 年
CPA任职资格检测合格
BICPA
2011
2012
年 月 日


转出：瑞华
转入：中审众环
2012.12.10
注意事项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of CPAs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姓　　名 Full name 李静

性　　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3-09-0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51012319830904034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red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after transfer 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30184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y 2020 月 /m 04 日 /d 20

# 2022年财务情况说明书

附件3：

## 企业财务情况说明书内容提要
## （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

财务情况说明书是年度财务会计决算报告的重要组成部分。各企业应依据《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国务院令第287号）等有关规定，以财务指标和相关统计指标为主要依据，对本年度资产质量、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情况进行分析说明，客观反映企业运营特点及发展趋势。财务情况说明书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一、企业基本情况

（一）企业经营业务简介：企业主要业务范围、发展战略和国内外排名等情况。

公司所属中国电力工程监理行业，历经多年打拼，公司已在省内外输变电工程、火力发电工程、新能源工程等市场中拥有一定份额，已经积累了不少优质项目，未来随着国家“走出去”、“一带一路”等政策的继续前行。

（二）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和重要变化说明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 2022年 | 2021年 | 本期比上年增减(%) | 2020年 |
|---|---|---|---|---|
| 资产总额 | 13680.58 | 12142.78 | 12.66 | 11494.75 |
| 资产负债率 | 34.76% | 38.88% | -4.12 | 46.29% |
| 净资产 | 8925.47 | 7421.69 | 20.26 | 6173.69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 | 8925.47 | 7421.69 | 20.26 | 6173.69 |
| 营业总收入 | 26839.95 | 14896.75 | 80.17 | 9948.39 |
| 利润总额 | 1536.03 | 1361.46 | 12.82 | 1486.84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1503.78 | 1248.00 | 20.50 | 1457.4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12.20 | -506.06 | -240.73 | 815.67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8.40% | 18.36% | 0.22 | 26.77% |
| 国有资本保值增值率 | 120.26% | 120.21% | 0.04 | 130.90% |
| 实际上缴税收 | 563.77 | 597.36 | -5.62 | 544.63 |

重要变化说明：

（三）企业户数变化：合并范围子企业户数、金融子企业、境外子企业与所属上市公司户数，未纳入合并范围户数及原因，集团层级和法人压减工作等。

无

（四）低效无效资产清理情况。

无

（五）企业职工情况（仅集团本部写）

1、集团职工人数及人工成本、薪酬水平等基本情况。

无

2、集团本部薪酬体系：中高级管理人员、普通员工的薪酬分配制度，核心人员绩效分红、股权激励等中长期激励情况。

无

二、生产经营情况分析

（一）生产经营总体情况分析（业务范围、经营规模、行业分布等）

主营：电力工程监理甲级、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设备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工程招标代理；工程咨询（以上各项具体按天安监理公司有效资质证书经营）；工程技术服务。

兼营：无

（二）主要业务板块分析

| 主业划分情况 | | | | | | |
|---|---|---|---|---|---|---|
| 分主业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 主业 | 26839.95 | 22599.22 | 15.80 | 100% | 80.17 | -10.95 |
| 非主业 | 0 | 0 | 0 | 0 | 0 | 0 |
| 合计 | 26839.95 | 22599.22 | 15.80 | 100% | 80.17 | -10.95 |
| 业务分行业情况 | | | | | | |

| 分行业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
| 勘察设计行业 | 26839.95 | 22599.22 | 15.80 | 100% | 80.17 | -10.95 |
| 合计 | 26839.95 | 22599.22 | 15.80 | 100% | 80.17 | -10.95 |
| **业务分地区情况** | | | | | | |
| 分地区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 国内 | 26839.95 | 22599.22 | 15.80 | 100% | 80.17 | -10.95 |
| 国外 | 0 | 0 | 0 | 0 | 0 | 0 |

注：1、“营业收入占比”是指占营业总收入比例。

2、若国资委未划分企业主营业务，可不填写“主业划分情况”；若国资委核定主业，补充说明主业划分标准。

3、“收入分行业情况”根据企业具体情况，填写主要类别，不必穷尽。

4、若业务分布只有国内地区，可以按照东部、中部、西部、东北划分。

按主业板块分析本年度生产经营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个方面：

1、公司所处行业及产业链位置，公司的行业地位和市场占有率。

公司目前所处行业为勘察设计行业，目前公司主营电力工程监理甲级、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设备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工程招标代理；工程咨询（以上各项具体按天安监理公司有效资质证书经营）；工程技术服务等业务，将逐步在国内外树立起属于公司自身品牌影响力的市场形象。

2、主要产品的产量、业务营业量、销售量（出口额、进口额）、行业特征指标的增减变化，及内外部原因分析。

公司主要销售对象为工程监理服务及技术服务，2022 年主营业务收入为 26839.95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80.17%，该变化主要是由于公司拓展了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收入有所增长。

3、业务板块的盈利能力和经营增长情况变化，及内外部原因分析。

| 项　目 | 2022 年 | 2021 年 | 变动幅度 |
|---|---|---|---|

| | | | |
|---|---|---|---|
| 净资产收益率（%） | 18.40 | 18.36 | 0.22% |
| 总资产报酬率（%） | 11.90 | 11.53 | 3.21% |
| 主营业务利润率（%） | 15.63 | 26.47 | -40.95% |
| 成本费用利润率（%） | 6.03 | 10.00 | -39.70% |

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总资产报酬率较上年同期持平，主营业务利润率和成本费用利润率交上年同期下降幅度较大，企业商品销售额提供的营业利润变少 ，成本增加较多，盈利能力较上年同期变弱。

（三）其他业务收支增减变化及原因分析

营业外收支与投资收益情况表

| 项　目 | 2022 年 | 2021 年 | 变动幅度 |
|---|---|---|---|
| 营业外收入 | 23.53 | 12.00 | 96.08% |
| 营业外支出 | 15.20 | 23.72 | -35.92% |
| 投资收益 | 0.00 | 0.00 | 0.00 |

（四）企业本年完成的重要工作，例如服务国家重要战略、参与国企改革试点、做出突出社会贡献等。

无

（五）生产经营中面临的困难与挑战。

公司所属中国电力工程监理行业，历经多年打拼，公司已在省内外输变电工程、火力发电工程、新能源工程等市场中拥有一定份额，已经积累了不少优质项目，也从中提高了品牌竞争力，同时也扩大了自身经营范围，逐步向项目管理公司转型。

三、企业财务状况分析

综合运用比率分析、趋势分析、对标分析和定性分析等方法，分析企业整体的财务状况。比率分析主要围绕“国有企业主要分析指标表”中相关指标，以

及具有行业特点的指标；趋势分析重点对比往年数据，重要指标建议分析 3-5 年的发展趋势；对标分析可以选取企业绩效评价标准值、国内外上市公司指标。

（一）收入利润分析

1、盈利能力及经营增长情况分析。包括盈利结构，业务板块效益贡献、效益增减主要原因。

| 项　目 | 2022 年 | 2021 年 | 变动幅度 |
| --- | --- | --- | --- |
| 毛利 | 4240.73 | 3984.71 | 6.43% |
| 合计 | 4240.73 | 3984.71 | 6.43% |

2、成本费用管理情况分析。

| 项　目 | 2022 年 | 2021 年 | 变动幅度 |
| --- | --- | --- | --- |
| 营业成本 | 22599.22 | 10912.04 | 107.10% |
| 管理费用 | 1357.67 | 1278.92 | 6.16% |
| 研发费用 | 1468.30 | 1295.19 | 13.37% |
| 财务费用 | -166.83 | -29.95 | 457.03% |
| 合计 | 25258.36 | 13456.20 | 87.71% |

2022 营业成本较 2021 年增加了 11687.18 万元，原因是由于公司扩大经营范围，技术服务人员人数增长较快，外包人员的技术服务费用增多；研发费用较 2021 年增加了 173.11 万元，原因是本年对研发人员进行了调整；财务费用较上年减少了 136.88 万元，原因是 2022 年有定期存款的利息收入，2021 年没有大额利息收入。

3、亏损企业户数、亏损面、亏损额及原因。

无

4、税赋调整对效益的影响，包括有关税种和税率调整、享受税收优惠政策退税返还等。

2021 年，公司享受高新企业企业所得税科技行中小企业的优惠政策及增值税的加计抵减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可 100%加计扣除，增值税可加计抵减 10%。

5、非经营性损益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无

6、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及其对效益的影响。

无

（二）资产负债分析

1、重要资产变化及原因分析，包括应收账款、存货、无形资产、固定资产等。

| 指标 | 2022 年 | 2021 年 | 变动（%） |
|---|---|---|---|
| **一、资产总额** | 13680.58 | 12142.79 | 12.66 |
| 其中：货币资金 | 10150.41 | 3558.88 | 185.21 |
| 应收票据 | 61.41 | 501.31 | -87.75 |
| 应收账款 | 2271.98 | 968.42 | 134.61 |
| 其他应收款 | 640.55 | 6533.02 | -90.20 |

公司资产总额比上年同期增加 12.66%，其中货币资金本年比上年增加 185.21%，原因为 2022 年度将划拨至集团公司账户的资金转入了公司财务公司账户；应收票据本年比上年减少 87.75%，原因为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到期已承兑；应收账款本期比上年增加 134.61%，原因为本年度技术服务的营业收入较上年有所增加，部分款项未到回款期；其他应收款本年比上年减少 90.2%，原因为本年度归集至集团公司的至今存入了公司财务公司账户。

2、资产运营和资产管理情况分析，包括资产周转情况、无效资产清理、存量资产盘活等。

| 指标 | 2022 年 | 2021 年 | 变动(%) |
|---|---|---|---|

| | | | |
|---|---|---|---|
| 总资产周转率 | 2.08 | 1.26 | 65.08 |
| 流动资产周转率 | 2.16 | 1.31 | 64.89 |
| 应收账款周转率 | 15.37 | 15.54 | -1.09 |
| 资产现金回收率 | 5.52 | -4.28 | -228.97 |

2022 年，公司的资金周转速度、流动资产速度较上年有所加快，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上年持平，总体来看说明公司本年度资产运营质量有所提高。

4、债务分析，包括负债结构、融资成本、债务风险等。

| 指标 | 2022 年 | 2021 年 | 变动(%) |
|---|---|---|---|
| **一、负债总额** | 4755.11 | 4721.09 | 0.72 |
| 其中：应付账款 | 83.90 | 321.20 | -73.88 |
| 合同负债 | 137.70 | 15.10 | 811.92 |
| 应付职工薪酬 | 199.72 | 83.43 | 139.39 |
| 其他应付款 | 4280.88 | 4255.23 | 0.60 |

2022 年，公司负债总额较上年同期变动增加 0.72%，主要为流动负债，灵活性较强，其中占比高的主要是应付股利。

| 指标 | 2022 年 | 2021 年 | 变动(%) |
|---|---|---|---|
| 资产负债率 | 34.76 | 38.88 | -4.12 |
| 流动比率 | 2.78 | 2.46 | 0.32 |
| 现金流动负债比率 | 14.98 | -10.74 | 25.72 |

公司 2022 年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较上年同期基本持平，现金流动负债比率较上年增加 25.72%,原因是 2022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多于上年同期。

（三）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投资、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和流出情况。

| 项　　目 | 本年金额 | 上年金额 |
| --- | --- |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27,759.51 | 14,735.10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9.67 | 87.15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2,400.87 | 1,121.66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0,190.05 | 15,943.92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22,937.16 | 10,344.36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3,740.93 | 3,370.90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361.05 | 477.72 |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2,438.72 | 2,257.00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9,477.85 | 16,449.98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12.20 | -506.06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0.00 | 0.00 |
|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0.00 | 0.00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0.00 | 0.00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3.53 | 12.94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990.09 | 3,164.46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993.61 | 3,177.40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110.45 | 97.36 |

| | | |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0.00 | 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10.45 | 97.36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883.17 | 3,080.04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0.00 | 0.00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7.38 | 0.00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1.22 | 29.11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1.22 | 29.11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16 | -29.11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0.00 | 0.00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6,601.53 | 2,544.86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3,548.88 | 1,014.01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0,150.31 | 3,548.88 |

2、与上年度现金流量情况进行比较分析，包括现金流规模和结构，流入的主要来源（经营、投资或筹资），流出的主要用途（投资、筹资），分析盈余现金保障倍数、现金流动负债比率、资产现金回收率等指标并与行业对标。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 27,759.51 万元，为履行合同收到的设计款等，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0.87 万元，主要为收取的理赔款、生育保险金、押金等费用，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合计 30,190.05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12,592.80 万元。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为 22,937.16 元，包含支付的除人工、税金、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外的各项直接及间接成本，比去年同期增加 12,592.80 万元；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40.93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370.03 元；支付的各项税费 361.05 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了 116.67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29,477.85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了 13,027.87 万元。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为 712.20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1218.26 万元。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22 年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为 3.53 万元。

2022 年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为 5,990.09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825.63 万元。

2022 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为 110.45 万元，与上年相比变动幅度不大。

2022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883.17 万元，2021 年为 3,080.04 万元。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22 年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6.16 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9.12 万元。

（4）主要指标对比

| 项　目 | 2022 年 | 2021 年 | 变动幅度（%） |
|---|---|---|---|
| 盈余现金保障倍数 | 0.47 | -0.41 | -214.63 |
| 现金流动负债比率（%） | 14.98 | -10.74 | -239.48 |
| 资产现金回收率（%） | 5.52 | -4.28 | -228.97 |
| 流动资产周转率（次） | 2.16 | 1.31 | 64.89 |

（四）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分析

1、会计处理追溯调整影响年初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的变动情况及原因。

无

2、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本年初与上年末因其他原因变动情况及原因。

无

3、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本年度内经营因素增减情况及原因。

2022 年所有者权益总额 8925.48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1503.78 万元，其中实收资本为 1,000.00 万元，与去年金额一致；未分配利润为 7,223.36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了 1503.78 万元。

（五）国有资本保值增值情况分析

2022 年度公司国有资本保值增值类为 120.26%，上年同期为 120.21%，基本持平。

四、投资情况分析

（一）重要固定资产投资情况分析

分析房地产开发、基建工程等重要固定资产投资的规模、资金来源及使用、风险管理等情况。

无

（二）股权投资情况分析

1、战略性投资：同时满足（1）服务主要经营业务或按照政府指导意见做出的投资；（2）预计持有期在 1 年及以上；（3）派驻重要管理人员且具有实际影响决策的能力；（4）可获得财务报表且享有分红权。

战略性投资重点分析投资方向、规模，资金来源，投资决策及管理制度、投资风险管理、与其他资本方的权力利益分配机制，投资回报等情况。

无

2、财务性投资：重点分析投资方向、规模，资金来源，投资回报，投资风

险管理等情况。

无

（三）金融资产及负债中高风险业务投资及损益情况分析，包括：委托理财、股票投资、金融衍生业务，分析对企业效益及财务风险的影响程度。

无

（四）基金投资情况分析

1、列举集团本部（一级企业）参与投资设立的基金公司名单。

| 序号 | 公司名称 | 主要投资区域 | 主要投资行业 | 持有比例 | 管理方式（GP/LP） |
|---|---|---|---|---|---|
| | | | | | |

2、分析重要的基金的规模、成立时间、企业及其他资本方认缴出资及出资到位情况，基金所投资项目的金额、领域、退出及回报率，GP类基金的管理方式和利益分配机制等情况。

无

（五）境外投资情况分析（仅涉及境外子企业的集团公司填写）

1、列举集团本部投资设立的境外子企业名单。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所在地区 | 所属行业 | 持有比例 |
|---|---|---|---|---|
| | | | | |

2、分析境外投资规模、投资领域、境外投资收益及变化。

3、分析境外投资的风险及防范机制，包括政治、汇率、法律等不可控风险和交易、定价等可防范风险。

4、集团所属建立重大财务制度的境外子企业户数情况（一级企业汇总填写）。

| 项目 | 数量 | 占境外子企业总户数比例（%） |
|---|---|---|
| 已纳入中方控制人预算管理体系的子企业户数 | | |
| 明确重大财务事项范围及决策程序的子企业户数 | | |
| 建立资金往来联签制度的子企业户数 | | |
| 纳入中方控制人财务管理信息化系统的子企业户数 | | |
| 近三年接受过中方控制人或集团母公司的实地监督检查或内部审计的子企业户数 | | |

五、重大事项说明

对企业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债务重组、兼并收购、改制上市、重大投融资、

重大资产处置、股权（产权）转让及资产损失情况、大额套期保值业务、融资性贸易业务和空转、走单等虚假贸易业务等重大事项进行详细说明和分析。

无

六、企业财务管理情况

（一）集团本部财务人才队伍建设情况，包括中高级职称财务人员占比等。

（二）集团财务管控情况，包括资金管理模式、资金集中度，全面预算管理执行情况、预算偏离度等。

（三）集团财务信息化系统投入情况。

（四）企业财务会计决算工作的问题和改进计划。

无

前三项子企业不用写，仅集团写。

七、风险及内控管理情况

（一）风险治理和内控管理的组织架构及相关职能部门运转情况。

公司风险治理和内控管理的组织架构已按照广东省电力设计院的要求建立，并严格按照广东电力设计院制定的关于风险和内控管理的相关制度的规定执行，各职能部门运转正常。

（二）风险和内控管理制度及实施情况。

八、问题整改情况

企业对有关方面的检查、审计等监管工作中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及拟采取的主要措施。

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中提供劳务收入相关规定，逐步采用完工百分比法，根据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分期确认合同收入和成本，要求合同管理部门认真跟踪工程进度，及时提供合同进度，以便财务准确结转财务收入，尽量做到收入成本配比。

九、财务会计决算工作建议

分类说明对布置财务会计决算工作的有关建议。

| 建议类型 | 建议对象 | 具体建议 |
| --- | --- | --- |
| （一）调整报表内容 | 决算报表/月度快报 | 无 |
| （二）优化软件系统 | 某项功能 | 无 |
| （三）改进送审流程 | 某个环节 | 无 |
| （四）增加培训指导 | 具体内容 | 无 |
| （五）其他 | | 无 |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2 月 26 日

# （十一）、其他

投标人可提供自认为体现自身综合实力证明的材料。
无

# （十二）、承诺函

致：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单位参加贵司 110kV 赤湾输变电工程项目监理服务（项目名称）（项目编号：2306-440305-04-01-580943004001 ）的投标，在此，我单位郑重承诺：

（1）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无近 3 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行贿犯罪记录的。

（2）我单位无近 1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3）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

（4）我单位无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

（5）我单位无被建设或者交通部门信用评价为红色且正处在信用评价结果公示期内的。

（6）我单位无近 3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被本项目招标人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的。

（7）我单位无近 2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有放弃中标资格、拒不签订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的。

（8）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的。

（9）我单位无近 1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违法违规排放建筑废弃物受到建设、交通、水务部门行政处罚的。

（10）我单位无应当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11）我单位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全部能按要求到岗。

（12）我单位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交的投标文件等所有资料都是真实、有效属实无虚假材料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造成的后果及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单位负责。

投标人：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 期：2026 年 4 月 10 日